

股票代碼：8121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度年報

越峯公司網址：[www.acme-ferrite.com.tw](http://www.acme-ferrite.com.tw)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一〇〇年五月六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張勝川  
職稱：會計部經理  
電話：(02)2798-0337 分機 3351  
e mail：kelly@acme-ferrite.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費莉莉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2798-0337 分機 3352  
e mail：kelly@acme-ferrite.com.tw

**二、總公司、營業所及工廠所在地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所在地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9號8樓	(02)2798-0337(代表線)
觀音廠	桃園縣觀音工業區國建二路2號	(03)483-7238 (代表線)
廣州廠	中國廣東省增城市增江街東區 工業區府前東路2號	(86 20)3285-18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務部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3號10樓  
電話：(02)2577-8181  
電子郵件信箱：usigstock@usig.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郭慈容、王小蕙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acme-ferrite.com.tw**



#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 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 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 係人關係之資訊.....	4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 股比例.....	4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63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3
<b>伍、營運概況</b>	
一、業務內容.....	6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5
三、從業員工資訊.....	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84
五、勞資關係.....	85
六、重要契約.....	89
<b>陸、財務概況</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與其查核意見.....	9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9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9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14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4
<b>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一、財務狀況.....	205
二、經營結果.....	206
三、現金流量.....	20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20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20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10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4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5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215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222
(三)關係報告書.....	22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228



## 壹、致股東報告書

諸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回顧本公司九十九年營運，雖然歷經全球性金融風暴，本公司營收獲利仍然創造了歷史佳績，年度結算稅後利益為新台幣 764,252 仟元，加權股數稅後每股利益為新台幣 6.62 元。特將九十九年度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一)銷售業務及營業計劃執行方面，受惠於景氣迅速回溫，帶動電子產品需求增加，以及本公司藍寶石單晶產能持續擴大，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總銷售額為新台幣 1,951,803 仟元，預算達成率 105%，較前年新台幣 1,270,422 仟元大幅成長 54%；毛利新台幣 507,485 仟元，毛利率 26%，較前年新台幣 146,267 仟元，毛利率 11.5%，都呈倍數成長。

九十九年各類產品需求陸續回溫，售價亦有上升。全年度鐵芯銷售量與金額為 4,336 噸與新台幣 1,191,877 仟元，銷售量較九十八年度增加 644 噸，成長 17%；營收則增加新台幣 252,694 仟元，成長 27%。黑粉銷售量與金額分別為 5,655 噸與新台幣 303,996 仟元，較九十八年度增加了 1,828 噸與新台幣 67,059 仟元，成長幅度分別為 48%及 28%。藍寶石單晶事業隨著產能逐步擴大，售價也大幅上揚，一至九月該事業分割前營收為新台幣 455,930 仟元，較九十八年度新台幣 94,302 仟元大幅成長。各項產品在營收的貢獻上，鐵芯佔 61%、黑粉佔 16%、藍寶石單晶佔 23%。

(二)生產方面，受惠於景氣迅速回溫，帶動電子產品需求增加。全年鐵芯產量達 4,455 噸，較九十八年度 3,154 噸增加 1,301 噸，增加 41%。黑粉產量共計 10,602 噸，較九十八年度 7,831 噸增加 2,771 噸，增加 35%。隨著 LED 市場需求快速成長，頭份廠產能持續擴充且生產效率提升，九十九年前三季該事業分割前藍寶石晶棒產量為 1,177,020mm，較九十八年度大幅成長。

(三)研發方面，鐵芯材料部分著重於新材質、新產品的開發，除了建立更完備的材質群組外，同時配合客戶擴大新材料的應用面，朝高技術門檻且附加價值更高之輕薄產品發展。藍寶石單晶部份，除繼續提升 8~12 吋

藍寶石晶體的長晶技術外，因應市場大尺寸晶棒需求逐漸成長，亦完成6吋晶棒加工製程開發。

(四)轉投資方面，本公司為進行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於九十九年十月一日正式分割藍寶石單晶事業，設立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聚光電)。目前台聚光電擁有業界一流的研發及生產團隊，可自行從事相關產業設備開發並掌握關鍵量產技術，使台聚光電在藍寶石業界占有一席之地。

轉投資事業大陸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越峰廣州)，受惠景氣回溫，產能利用率持續接近滿載，加上成本改造專案持續有效執行，雖面臨大陸基本薪資大幅提高，單位加工成本仍較九十八年度降低。越峰廣州產銷量 5,217 噸及 5,059 噸，分別較前年成長 33% 及 20%。年度稅後淨利達人民幣 16,787 仟元，較九十八年虧損人民幣 17,047 仟元，已有顯著改善。

本公司持股 51% 轉投資事業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越峰昆山)，九十九年第一季完成遷廠工作，結束舊廠營運，人員、設備等順利進駐新廠。新廠營運初期，人力及設備尚未穩定，產出效率不佳使成本偏高。惟隨著新廠管理結構的調整及產能陸續開出，產銷已逐步回復正軌。此外，九十九年十月越峰昆山與周市鎮政府完成長江北路舊廠動遷協議，共計取得一次性補償金額人民幣 120,978 仟元，也為越峰昆山帶來一筆豐碩的業外收入。越峰昆山年度稅後淨利達人民幣 53,338 仟元，較九十八年虧損人民幣 38,433 仟元亦有顯著改善。

本公司持股 51% 轉投資事業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以下簡稱 Acme Malaysia)，自九十八年十二月一日併入後，持續與本公司在生產技術、市場整合、研發、財務及資訊管理各層面，通力合作。Acme Malaysia 全年營收馬幣 37,180 仟元，較前年馬幣 20,485 仟元成長 81%，年度稅後淨利達馬幣 2,029 仟元，也較前年馬幣 20 仟元明顯成長。

## 二、一百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及未來發展策略：

在鐵芯材料方面，仍持續往寬頻、寬溫、高飽和磁束密度、低鐵損與高頻特性的材質持續開發，產品開發著重在薄型化功率電感鐵芯及綠能相關產業應用之大型及低功耗鐵芯，以滿足市場需求與發展的趨勢。預期全



年黑粉銷售量可達 6,683 噸，鐵芯銷售量可達 4,144 噸。

走過金融海嘯，我們經歷人事整併，組織簡化，技術創新，成本改造，強化我們的內部環境，站穩腳步，持續向前。未來大環境變動頻仍，競爭更加激烈，全體員工仍將持續努力，開創新局。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吳亦圭



總經理：吳憲聰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0 年 9 月 5 日

二、公司沿革：

- 80.09.05 公司設立登記，資本額為150,000仟元。
- 81.09.30 現金增資150,000仟元，總資本額成為300,000仟元。
- 83.12.01 商業運轉。
- 85.06.06 獲頒ISO9002認證證書。
- 85.11.12 完成第二次現金增資200,000仟元，以每股溢價13元發行2,000萬股，中華開發參加股權認購，成為持股14%大股東。
- 86.02.02 通過ISO9001認證。
- 86.12.31 完成第一期擴建工程，年產能增加240噸，使全廠年產能達到960噸。
- 88.01.01 透過子公司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委由廣東省東莞市之高安廠從事研磨加工及成品配銷。
- 88.02.28 觀音廠第二期擴建工程竣工，年產能增加840噸，年產能達到1,800噸。
- 88.10.26 本公司來料加工廠(高安廠)取得ISO9001認證。
- 89.06.28 於開曼投資設立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持股比率為21.05%，並透過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89.07.05 消除累積虧損，減少發行股數1,615萬股，減資後股本338,500仟元。
- 89.07.27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成立取得營業執照，並開始建廠。
- 89.08.09 增資發行新股615萬股，每股溢價15元發行，增資股款92,250仟元全數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增資後之資本額為400,000仟元。
- 90.07.01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商業運轉。
- 90.07.01 ERP財務模組正式上線啓用。
- 90.08.01 觀音廠製粉站擴建新廠正式量產，新增月產能為140噸，新



- 舊廠製粉月產能合計為320噸。
- 90.08.0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3.3元及員工紅利增資配股2,000仟元，增資後股本為534,000仟元，發行股數為5,340萬股。
- 90.08.01 觀音廠一條雙道爐轉售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觀音廠燒結年產能降為1,300噸，昆山公司增為1,800噸。
- 91.01.01 ERP銷售及製造模組全線上線。
- 91.01.17 通過ISO9001-2000年版認證。
- 91.08.0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1.85元及員工紅利增資3,210仟元，增資後股本為636,000仟元。
- 92.03.18 投資設立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持股比例為100%，並由Acme (BVI) 轉投資設立美國行銷公司Acme Magnetics USA Inc.。
- 92.06.16 收購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發行在外股票6,758,000股，使對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持股增加為50%。
- 92.10.31 本公司增購製粉設備，擴增磁鐵粉之月產能為400噸。
- 92.12.16 認購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增資股份616,000股，持股比例增加為51.05%。
- 93.03.29 股票登錄興櫃掛牌。
- 93.08.18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0.8元及員工紅利增資2,000仟元，增資後股本為688,880仟元。
- 93.09.07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180單位，全數發行。
- 93.11.24 透過第三地公司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 100%轉投資於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美金9,200仟元。
- 94.02.17 以每股15元之價格正式上櫃掛牌交易。
- 94.03.31 觀音廠製粉站擴建完成，月產能增加200噸，成為600噸/月。
- 94.08.3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1.0元及員工紅利增資2,000仟元，增資後股本為759,768仟元。
- 94.10.01 成立鎳鋅生產線。
- 95.01.02 觀音廠及昆山廠通過ISO14001認證。
- 95.04.30 觀音廠製粉站擴建完成，月產能增加200噸，成為800噸/

- 月。
- 95.05.01 廣州廠正式完工投入生產，年產能3,600噸。
- 95.08.1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1.2元及員工紅利增資2,000千元，增資後股本為852,940千元。
- 95.09.3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667單位，發行新股667,000股，增資後股本為859,610千元。
- 96.03.2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252單位，發行新股252,000股，增資後股本為862,130千元。
- 96.04.30 終止與廣東東莞高安廠之來料加工協議。
- 96.06.23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105單位，發行新股105,000股，增資後股本為863,180千元。
- 96.08.14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0.5元及員工紅利增資2,000千元，增資後股本為908,161千元。
- 96.08.23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40單位，發行新股40,000股，增資後股本為908,561千元。
- 96.09.19 增資發行新股1,500萬股，每股溢價35元發行，增資股款525,000千元全數用於藍寶石單晶事業機器設備購置，增資後之資本額為1,058,561千元。
- 96.12.06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395單位，全數發行。
- 96.12.24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446單位，發行新股446,000股，增資後股本為1,063,021千元
- 97.03.06 藍寶石單晶(Sapphire)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計畫成果發表。
- 97.03.2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516單位，發行新股516,000股，增資後股本為1,068,181千元
- 97.07.01 頭份廠正式完工，專司藍寶石單晶生產。
- 97.08.18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發股票股利0.12937202元及員工紅利增資2,000千元，增資後股本為1,144,592千元。
- 97.12.26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280單位，發行新股280,000股，增資後股本為1,147,392千元。
- 98.04.16 因多數美洲客戶之生產基地已逐步移轉中國大陸，故將Acme (BVI) 100% 轉投資設立美國行銷公司Acme Magnetics USA Inc.辦理清算完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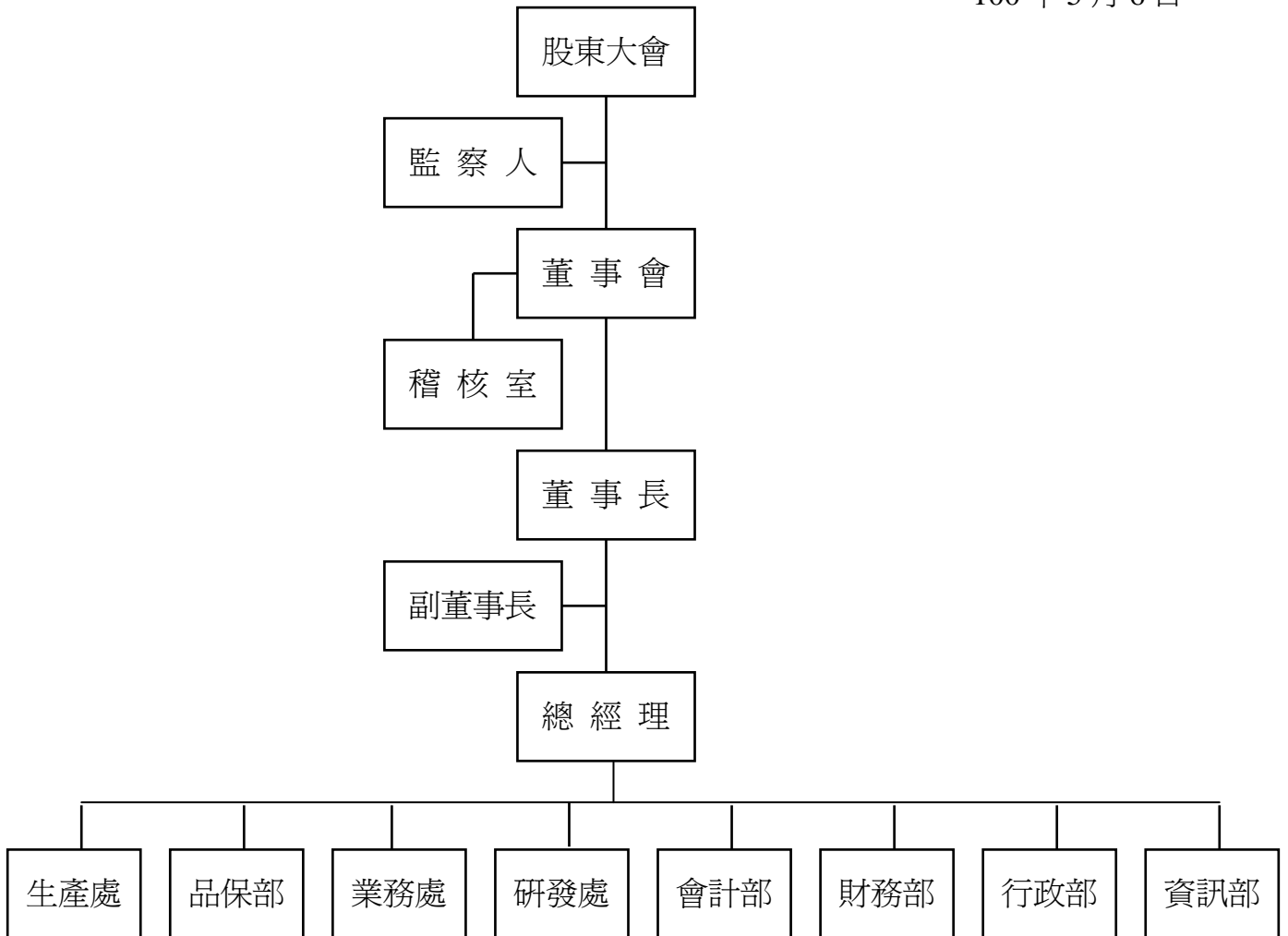
- 98.05.05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000單位，全數發行。
- 98.07.07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115單位，發行新股115,000股，增資後股本為1,148,542仟元。
- 98.11.31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為配合地方政府區域發展之需要，搬遷至新廠，工廠設計年產能5,000噸。
- 98.12.01 經由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併購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 98.12.23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218單位，發行新股218,000股，增資後股本為1,150,722仟元。
- 99.03.2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259單位，發行新股259,000股，增資後股本為1,153,312仟元。
- 99.07.1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69單位，發行新股690,000股，增資後股本為1,154,002仟元。
- 99.08.23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151單位，發行新股1,510,000股，增資後股本為1,155,512仟元。
- 99.10.01 為進行組織調整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將所經營之藍寶石單晶業務分割移轉予新設立之100%持有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99.10.27 參與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認股金額計26,200仟元，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故持股比例下降至90.75%。
- 99.12.3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273單位，發行新股2,730,000股，增資後股本為1,158,242仟元。
- 100.03.2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111單位，發行新股1,110,000股，增資後股本為1,159,352仟元。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100年5月6日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00年5月6日

部 門	主 要 執 掌 業 務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內部控制制度之建立、研討及修訂。</li> <li>2.調查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狀況。</li> <li>3.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li> </ol>
業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蒐集市場資訊及公司產品推展企劃業務。</li> <li>2.擬訂銷售計劃及產銷協調。</li> <li>3.綜理公司產品國內外銷售及客訴處理業務。</li> <li>4.應收帳款管理及統計事務。</li> <li>5.銷售策略規劃管理。</li> </ol>
會計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建立並推動財會制度及相關管理制度。</li> <li>2.財務報告、年報及管理資訊提供。</li> <li>3.各項稅務規劃及申報。</li> <li>4.財務狀況公告及申報。</li> <li>5.專案資本預算之編製及分析。</li> <li>6.預算編製及控制。</li> <li>7.兩岸三地及馬來西亞公司之會計業務之控制及協調。</li> </ol>
財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資金管理及長短期資金規劃調度。</li> <li>2.短期理財及長期投資作業。</li> <li>3.產物保險。</li> <li>4.子公司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作業。</li> <li>5.協助兩岸三地及馬來西亞子公司境外融資額度取得。</li> </ol>
研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主導公司技術發展方向，並協調整合各單位達成。</li> <li>2.主導市場及業務端之技術服務，匯合市場資訊，轉化為內部技術需求，規劃協調研發、粉材及各廠工程單位專案運作，以滿足客戶需求。</li> <li>3.蒐集評估各領域新技術之發展現況，以作為公司中長期發展方向之參考。</li> <li>4.協調仲裁研發、粉材及各廠工程單位間技術議題，使各廠技術資訊充分交流、分享，達到各廠技術能力一致性。</li> <li>5.主導建立公司技術文件資料庫，以累積公司知識資產，並提昇知</li> </ol>

部 門	主 要 執 掌 業 務
	識使用率及再生率。
行政部	1.負責有關人力資源管理、總務性工作、勞工安全與衛生、廠區環境保護等之規劃與執行。 2.負責生產所需之國內外原物料、機器設備、零件備品、廠房設施等之採購管理。
資訊部	1.掌理全公司資訊業務之規劃、運作及推動。 2.ERP（企業整體資源規劃）系統導入專案之規劃、推動及執行。
生產處	1.黑粉及鐵芯生產所需之機器設備管理。 2.黑粉及鐵芯生產計劃之擬訂及工廠管理。 3.黑粉及鐵芯製程改善及良率提昇。 4.黑粉及鐵芯品質持續改進。
品保部	1.規劃及推動品保系統並有效運作，以達公司目標。 2.落實執行品質管理，透過持續改善的計劃推動及管控以確保交貨品質符合客戶需求進而提昇市場競爭力。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及監察人

#### 1.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0年4月12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吳亦圭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7.06.13	三年	84.08.01	0	0	624,144	0.54%	0	0	0	0	台聚公司董事長	註5	無		
				80.08.01	30,051,339	28.13%	32,144,770	27.73%	0	0	0	0					
副董事長	莊雨蒼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7.06.13	三年	91.05.21	0	0	101,166	0.09%	4,899	0.00%	0	0	成功大學電機系、General Electric-Consumer Electronics Pte. Ltd., Singapore Factory operations Mgr. Allied-Signal Aerospace Co., Singapore Operations Managing Director, 越峯總經理	註6	無		
				80.08.01	30,051,339	28.13%	32,144,770	27.73%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吳憲聰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7.06.13	三年	90.05.28	0	0	316,346	0.27%	483	0.00%	0	0	美國維吉尼亞理工大學經濟系碩士、順昶行銷部經理協理、越峯業務協理副總	註7	無		
				80.08.01	30,051,339	28.13%	32,144,770	27.73%	0	0	0	0					
董事	張繼中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7.06.13	三年	93.06.23	0	0	0	0	0	0	0	0	麻省理工學院化工博士	註8	無		
				80.08.01	30,051,339	28.13%	32,144,770	27.73%	0	0	0	0					



職稱 (註1)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任時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選持有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劉鎮圖 (台灣聚化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7.06.13	三年	97.06.13	0	0	19,125	0.02%	0	0	0	0	Nova Southeastern University,企管博士	註9	無		
				80.08.01	30,051,339	28.13%	32,144,770	27.73%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標春	97.06.13	三年	91.05.21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電機系、實密科技總經理、華新麗華微系統事業群總經理、台聚董事長特別助理暨電子事業群總經理、台林通信總經理	億力資訊董事長	無		
獨立董事	張炎輝	97.06.13	三年	93.06.23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博士、金屬工業研究所材料組研究員、工研院工業材料研究所研究員、成功大學教授	無	無		
獨立董事	徐善可	97.06.13	三年	97.06.13	59,001	0.06%	63,111	0.05%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註10	無		
監察人	葉德昌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7.06.13	三年	97.06.13	0	0	10,635	0.01%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台聚投資總經理	註11	無		
				97.06.13	3,695,573	3.46%	3,953,013	3.41%	0	0	0	0					
監察人	阮啓殷	97.06.13	三年	93.06.23	0	0	0	0	0	0	0	0	美國羅格斯大學法學院法學博士、常在法律事務所、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	神達副總經理暨法務長、大衛電子獨立董事、華捷商務航空監察人	無		

職稱 (註1)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任時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持有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監察人	鄭慧明	97.06.13	三年	91.05.21 95.06.30 ~ 96.06.14 中斷	0	0	0	0	0	0	0	0	宏達電財務長、富邦金控資深副總、台灣大哥大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華邦電副總經理、新加坡商華開財務顧問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註12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99年6月17日請辭董事職務。

註5：董事長：台聚、華夏、台達化、亞聚、聯聚、台聚光電、順昶、順昶先進能源、昌隆、台聚投資、華夏聚合、亞洲聚合投資、聚利創投、台聚管顧、聚利管顧、鑫特、Acme (Cayman)

董事：台聚、華運、漢通創投、中鼎、台聚(香港)、中華電訊、Swanlake、USI Int'l、Acme (Malaysia)、Forever Young、Curtana、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Swanson Int'l、順昶(南通)、順昶(昆山)、Golden Amber、Acme (BVI)、越峰(昆山)、越峰(廣州)、Forum Pacific、Taita (BVI)、APC (BVI)、CGPC (BVI)、CGPC America、C G (Europe)、CGPC (HK)、Krystal Star、World Star、A.S. Holdings (UK)、順安塗佈、環球半導體、Acme Ferrite、Acme Magnetic、Acme Procurement、NWE Industrial

總經理：聯聚、台聚管顧

總執行長：台聚、亞聚、華夏、台達化、越峯

註6：董事長：中華電訊、上華電訊

董事：台聚光電、Acme Components、Acme Ferrite、Acme Magnetics、Acme Procurement、NWE Industrial、Acme (BVI)、Brite Star、Golden Amber、越峰(昆山)、越峰(廣州)

總經理：Golden Amber

註7：董事長：越峰(昆山)、越峰(廣州)

副董事長：台聚光電

董事：Acme (Cayman)、Golden Amber、越峯、Acme (BVI)、Acme (Malaysia)、Acme Ferrite、Acme Magnetics、Acme Procurement、NWE Industrial

總經理：越峰(昆山)、越峰(廣州)、Acme (BVI)、Acme (Malaysia)、Acme Ferrite、Acme Magnetics

註8：董事長：聚華上海

董事：聯聚、聚利創投、台聚投資、越峰(昆山)、順昶、順昶先進能源、鑫特、Swanlake、華運、華夏、環球半導體、台聚、台聚(香港)

監察人：台聚光電

總經理：台聚

註9：董事：APC (BVI)、Brite Star、CGPC (BVI)、CGPC (HK)、Forever Young、Forum、Swanlake、Taita (BVI)、Unic、USI Int'l、World Star、中山華聚、中華電訊、上華電訊、台聚光電、台達化、台達(中山)、台聚管顧、亞聚、昌隆、華夏、華夏(中山)、越峰(昆山)、華運、聚利管顧、聚利創投、聯聚、鑫特、漢通創投、群環科技、環球半導體、順昶、順昶先進能源



監察人：台聚投資、亞洲聚合投資、合晶

副總經理：台聚管顧

註 10：董事長：新揚管顧

董 事：世紀民生、華晶科、台灣光罩、同致電子、敦南科技、順昶

監察人：裕隆汽車、中華汽車

裕隆企業集團總管理處副執行長

註 11：董 事：台聚投資、聚利管顧、亞洲聚合投資、台聚管顧、聚利創投、中華電訊、上華電訊、USI Int'l、Unic Insurance、合晶、Silicon Technology、新日光能源

監察人：亞聚、漢通創投、順昶、順昶先進能源、聯聚、昌隆、鑫特、華夏聚合、世界先進

總經理：台聚投資、聚利創投、聚利管顧、亞洲聚合投資

註 12：董 事：華新麗華、HTC Malaysia

監察人：華邦電、明文投資、翠園投資

華新麗華總經理(100年4月28日就任)

宏達電董事會顧問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年4月12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	25.28%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5.5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凱基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67%
	勞工退休基金監理委員會	1.98%
	粵興華投資有限公司	1.74%
	林蘇珊珊	1.6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57%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1%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7%
	德銀託管柏瑞全球新興市場基金專戶	1.13%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1%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8%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2.5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45%
	謝金言	1.49%
	勞保局第四次全權委託永豐投信投資A帳戶	1.4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14%
	匯豐銀行託管七航海家資本有限公司戶	1.08%
	保德信高成長基金專戶	1.01%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89%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3。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0年4月12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	SUNPOWER ENTERPRISES LTD.	56%
	XANADU INTERNATIONAL.CO.,LTD.	12%
	J.J.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CO.,LTD.	8%
	SOCIAL LUCKY INT'L INVESTMENT LTD.	8%
	RICH GRADE HOLDINGS LTD.	8%
	ASIA DYNAMIC OVERSEAS LTD.	4.6667%
	BEST PERSPECTIVE OVERSEAS LIMITED.	3.3333%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1%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8%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2.5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45%
	謝金言	1.49%
	勞保局第四次全權委託永豐投信投資A帳戶	1.4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14%
	匯豐銀行託管七航海家資本有限公司戶	1.08%
	保德信高成長基金專戶	1.01%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89%
粵興華投資有限公司	股東無提供資料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商美國國際集團公司	49.82%
	美商美國國際人壽保險公司	47.75%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高雄教區	0.05%
	溫順淑	0.03%
	賴明欽	0.03%
	蘇思睿	0.03%
	蘇思年	0.03%
	李梓隆	0.03%
	開來股份有限公司	0.02%
永光股份有限公司	0.01%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67%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5%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0.94%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57%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2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多元基金有限公司--新興市場價值基金投資專戶	0.18%



法人名稱 (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 2)	
	匯豐銀行託管威克斯福特光譜投資者公司戶	0.1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 D F A 投資信託公司之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投資專戶	0.16%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漢卡克基金二所屬新興市場價值基金投資專戶	0.15%
	渣打託管歐洲瑞信證券－文藝復興長期銷售	0.14%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33.33%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33.33%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33%

註 1：如上表 2.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99年12月31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之工 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吳亦圭			✓			✓	✓		✓		✓	✓		0
莊雨蒼			✓			✓	✓	✓	✓	✓	✓	✓		0
吳憲聰			✓			✓	✓	✓	✓	✓	✓	✓		0
張繼中			✓			✓	✓		✓	✓	✓	✓		0
劉鎮圖			✓			✓	✓		✓		✓	✓		0
陳標春			✓	✓	✓	✓	✓	✓	✓	✓	✓	✓	✓	0
張炎輝	✓		✓	✓	✓	✓	✓	✓	✓	✓	✓	✓	✓	0
徐善可			✓	✓		✓	✓	✓	✓	✓	✓	✓	✓	0
葉德昌			✓			✓	✓		✓		✓	✓		0
阮啓殷			✓	✓		✓	✓	✓	✓	✓	✓	✓	✓	1
鄭慧明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0年4月12日

職稱 (註一)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二)	目前兼 任其 他公 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執行長	吳亦圭	96.03.21	624,144	0.54%	0	0	0	0	台聚董事長	(註三)	無	無	無
總經理	吳憲聰	90.02.01	316,346	0.27%	483	0.00%	0	0	美國維吉尼亞理工大學碩士 順昶塑膠行銷部協理	(註四)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費莉莉	93.11.15	235,329	0.2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台灣聚合化學品總經理秘書	無	無	無	無
業務處處長	王敏華	100.02.2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貿系學士 大英百科業務助理 建恒海運業務助理 信歐貿易業務助理	無	無	無	無
生產處協理	張明謀	97.12.11	0	0	0	0	0	0	高雄工專機械專技科畢 大同公司生產管理主管	無	無	無	無
研發處開發 部資深經理	陳維德	100.04.01	21,979	0.02%	0	0	0	0	海洋大學材研所碩士 三通航太工程師 碩基科技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行政部資深 經理	陳心瑩	93.07.01	31,611	0.03%	7,000	0.01%	0	0	台灣大學社會學系學士 中研院研究助理、所長秘書 中華工程公關管理師	無	越峰電子 (昆山)有限 公司協理	陳建志	配偶
資訊部經理	許昌榮	98.10.01	39,000	0.03%	0	0	0	0	中正理工學院專科部 電子科畢 東方出版社程式設計師 源興科技分析師 正凌精密資訊經理 越峰電子資訊經理 建興電子資訊副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一)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二)	目前兼 任其 他公 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稽核室主任	尹維慶	91.05.22	30,233	0.03%	704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學士 國產汽車會計專員 永碩實業會計專員 昌磊電子會計副理、稽核經 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張勝川	98.01.01	278	0.00%	0	0	0	0	台灣大學會計系碩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無	無	無	無

註一：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二：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三：董事長：台聚、華夏、台達化、亞聚、聯聚、台聚光電、順昶、順昶先進能源、昌隆、台聚投資、華夏聚合、亞洲聚合投資、聚利創投、台聚管顧、聚利管顧、鑫特、Acme (Cayman)

董事：台氣、華運、漢通創投、中鼎、台聚(香港)、中華電訊、Swanlake、USI Int' 1、Acme (Malaysia)、Forever Young、Curtana、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Swanson Int'l、順昶(南通)、順昶(昆山)、Golden Amber、Acme (BVI)、越峰(昆山)、越峰(廣州)、Forum Pacific、Taita (BVI)、APC (BVI)、CGPC (BVI)、CGPC America、C G (Europe)、CGPC (HK)、Krystal Star、World Star、A.S. Holdings (UK)、順安塗佈、環球半導體、Acme Ferrite、Acme Magnetic、Acme Procurement、NWE Industrial

總經理：聯聚、台聚管顧

總執行長：台聚、亞聚、華夏、台達化、越峯

註四：董事長：越峰(昆山)、越峰(廣州)

副董事長：台聚光電

董事：Acme (Cayman)、Golden Amber、越峯、Acme (BVI)、Acme (Malaysia)、Acme Ferrite、Acme Magnetics、Acme Procurement、NWE Industrial

總經理：越峰(昆山)、越峰(廣州)、Acme (BVI)、Acme (Malaysia)、Acme Ferrite、Acme Magnetics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採個別揭露者，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1)最近年度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10) I	本公司(註 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0) J
低於 2,000,000 元	吳亦圭、莊雨蒼、吳憲聰、張繼中、劉鎮圖、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陳標春、張炎輝、徐善可	吳亦圭、莊雨蒼、吳憲聰、張繼中、劉鎮圖、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陳標春、張炎輝、徐善可	張繼中、劉鎮圖、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陳標春、張炎輝、徐善可	張繼中、劉鎮圖、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陳標春、張炎輝、徐善可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吳亦圭、莊雨蒼、吳憲聰	吳亦圭、莊雨蒼、吳憲聰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513 仟元	3,523 仟元	13,575 仟元	13,585 仟元

註：董事兼任員工租用汽車之年度租金合計 478 仟元；油資年度合計 206 仟元。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本年度退職退休金皆為提列提撥數，實際支付數為零。\*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3.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9)
		報酬(A)(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註 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5)			
監察人	亞洲聚合(股)公司 代表人：葉德昌	1,000	1,000	0	0	392	392	0.18	0.15	無
監察人	鄭慧明									
監察人	阮啓殷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2,000,000 元	葉德昌、鄭慧明、阮啓殷	葉德昌、鄭慧明、阮啓殷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392 仟元	1,392 仟元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4.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11)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 證數額(註5)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註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執行長	吳亦圭	8,515	9,267	72	99	514	568	208	0	208	0	1.22	1.12	0	0	無
總經理	吳憲聰															
副總經理 (99.10.01解任)	黃俊輝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吳亦圭、吳憲聰、黃俊輝	吳亦圭、吳憲聰、黃俊輝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9,309 仟元	10,142 仟元

註：租用汽車之年度租金合計 286 仟元；車資補助 90 仟元；油資年度合計 192 仟元。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本度退職退休金皆為提列提撥數，實際支付數為零。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5.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執行長	吳亦圭	0	340	0	0.04
	總經理	吳憲聰				
	副總經理	黃俊輝 (99.10.01解任)				
	協理	洪偉瑜 (99.10.01解任)				
	協理	梁清金 (99.12.16解任)				
	協理	張明謀 (99.07.01新任)				
	財務主管	費莉莉				
	會計主管	張勝川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類別 \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本公司	所有 合併報表	本公司	所有 合併報表
董事	0.46%	0.39%	-2.10%	-1.19%
董事(含兼任員工領取 相關酬金)	1.78%	1.49%	-7.92%	-4.50%
監察人	0.18%	0.15%	-0.92%	-0.5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22%	1.12%	-5.21%	-2.96%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不支領薪資，僅支領固定性支出車馬費每月一萬元，惟同時擔任本公司總執行長、副董事長及總經理等職務者，其薪資架構為底薪、伙食津貼及職務加給等；而依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及監察人於年度盈餘分配時，酬勞總額不超過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之百分之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及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執行。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99)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吳亦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	1	83	
董事	莊雨蒼(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6	0	100	
董事	吳憲聰(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	1	83	
董事	張繼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	1	83	
董事	劉鎮圖(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6	0	100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大誠)	1	0	100	99年6月17日辭任，應出席次數1次
獨立董事	陳標春	6	0	100	
獨立董事	張炎輝	6	0	100	
獨立董事	徐善可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99 年度無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辦理董事及監察人訓練課程，並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如下：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進修情形如下：(99年度)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吳亦圭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董事	莊雨蒼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董事	吳憲聰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董事	張繼中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董事	劉鎮圖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99/06/23	台灣證券交易所	99年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	3
		99/07/21	台灣證券交易所	99年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公司治理	3
		99/08/04	台灣證券交易所	99年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防制內線交易	3
獨立董事	陳標春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獨立董事	張炎輝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獨立董事	徐善可	100/4/13~100/4/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研習班	12
監察人	葉德昌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監察人	阮啓殷	99/12/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透過完善治理機制提昇營運績效、治理、風險與控制	3
監察人	鄭慧明	99/06/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社會責任)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務主管	費莉莉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 (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會計主管	張勝川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 (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稽核主管	尹維慶	99/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實務進階研討會 (IFRS 導入、內部人股權管理知多少)	3

以上進修均符合規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99)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葉德昌（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	83	
監察人	阮啓殷	6	100	
監察人	鄭慧明	5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有需要時可藉面談、電話或 e-mail 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
2.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
3. 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爲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1.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1)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2)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3)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設有專人受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如有必要將請法務部或律師處理。</p> <p>本公司可經由股務代理提供股東名簿資料，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p> <p>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監理辦法」，用以控管關係企業運作。</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2.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1)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2)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本公司設置董事九席，其中獨立董事三席，分由具有專業之學者或產業經驗之人士擔任。</p> <p>本公司選任信用卓著之會計師事務所及會計師簽證，其與本公司並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3. 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電子郵件與本公司聯絡。</p>	<p>無重大差異。</p>
<p>4. 資訊公開</p> <p>(1)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2)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各項業務、財務資訊。</p> <p>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5. 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提名委員會，委員會依「獨立董事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行使職權，運作順利。</p>	<p>無重大差異。</p>
<p>6.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仍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推動公司治理運作。</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7.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1)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視實際情形提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專業知識課程資訊，並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參與，並在年報及公開說明書內揭露並上傳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2)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年報及公開說明書內揭露並上傳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3)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制定作業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對授權額度有明確的規定，並且落實內部稽核以控管風險，並在年報及公開說明書內揭露。</p> <p>(4)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品質政策，以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為宗旨，持續為提高客戶滿意而努力。並秉持誠信及互利原則，維持與供應商的關係。本公司重視客戶對產品及服務品質的期望，每年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兩次，以利即時瞭解客戶需求。</p> <p>(5)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若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p> <p>(6)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上傳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7)社會責任：本公司除專注本業經營發展外，對於公司之社會責任如社會公益等，除長期耕耘外，並適時回饋社會大眾，並在年報及公開說明書內揭露。</p>	
8.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薪酬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公司於企業網站中分別列有相關社會責任執行規定。</p> <p>(二)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是由行政部、環安課等功能職單位共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p> <p>(三)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依績效考核結果提報獎懲，以使獎勵及懲戒制度明確有效。</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本公司於95年1月2日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並秉持珍惜自然資源的精神，朝向污染預防及持續改善的方向努力。</p> <p>(二)本公司朝向綠色研發設計，配合RoHS規範進行產品環保驗證，來說明地球環境污染防治的重要性。為配合歐盟限用有害物質RoHS規範已於2006年7月全面實施，本公司購置螢光繞射分析儀(XRF)檢驗設備，以確認符合環保規範。</p> <p>(三)本公司環安單位為環境管理專責單位，定期巡查、追蹤及不定抽檢，落實災害防止和污染預防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本公司為響應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的全球共識，成立節能減碳小組，從一般行政、製程管理和改善著手，行政照明改用節能燈管，加強空調的管理，積極推動電子化，以減少紙張</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的使用量，不用衛生筷，改用環保筷，讓員工從工作環境深植節能減碳的生活概念，持續實施廢棄物減量，以達到環境無污染為目標。</p> <p>本公司為滿足法令規章及客戶需求，從原料供應商、製程及其他各部門皆積極導入環境限用物質管制，並派相關人員接受教育訓練，參加登錄第三公正單位綠色平台且有專人負責環保方面工作，了解客戶及國際大廠客戶所要求環保相關要求，及時更新廠內環保資訊。</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一)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制度，以維持員工工作紀律與秩序。</p> <p>(二)本公司為提高工安各項自主性檢查與預防，積極參與觀音工業區安全促進會活動，並加入勞委會北檢所指導的觀音工業區區域聯防夥伴。在工安及環保等方面，參與集團北區資源整合會議，互相觀摩和學習，提昇作業人員安全和健康的保障，並且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公司注重員工的人身安全和健康，提供員工團體保險計劃，包括定期壽險、重大疾病、意外傷害、職業傷害、癌症醫療...等，每年定期的健康檢查，提供員工身體保健和醫療協助，定期舉行戶外活動，讓員工在工作和生活上取得平</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衡。</p> <p>(三)本公司的產品遵守政府規範的各項產品及服務法令，符合歐盟 RoHS 規範，經由嚴謹的品質管理，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同時為確保客戶服務品質，提昇客戶滿意度，設立客戶服務專線及溝通網站，每年定期主動進行客戶服務滿意度調查，加強和客戶之間的合作關係重視各種國際公約，客戶及利害相關者之訴求，關懷產品保障。</p> <p>(四)本公司秉持誠信及互利原則，維持與供應商的關係。</p> <p>(五)本公司熱心地方公益，積極參加社區活動，參與觀音工業區安全衛生促進會，加強各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合作關係。本公司捐助紅十字會日本地震賑災，為社會盡一份心力。</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公司制定之企業社會責任已於公司網頁公布。</p> <p>(二)本公司將視實務需求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加強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運作並無重大差異情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經營，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後實行。本公司將依規定訂定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其內容應涵蓋下列事項：

- 1.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之認定標準。
- 2.提供合法政治獻金之處理程序。
- 3.提供正當慈善捐贈或贊助之處理程序及金額標準。
- 4.避免與職務相關利益衝突之規定，及其申報與處理程序。
- 5.對業務上獲得之機密及商業敏感資料之保密規定。
- 6.對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供應商、客戶及業務往來交易對象之規範及處理程序。
- 7.發現違反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之處理程序。
- 8.對違反者採取之紀律處分。
- 9.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訂定相關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如：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其詳細內容請參閱下列網站：

- 1.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之公司治理專區。
- 2.本公司網站(<http://www.acme-ferrite.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0年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亦圭



簽章

總經理：吳憲聰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股東會

會議年份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99年	99/06/15	1.承認九十八年度會計表冊。 2.承認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4.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5.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股東會議事錄於九十九年七月一日寄送各股東。 2.各修正案自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起開始實施。

#### 2.股東臨時會

會議年份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99年	99/08/13	1.通過藍寶石單晶相關營業分割案。 2.同意放棄認購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設立第一次現金增資新股。 3.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4.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5.通過九十六年現金增資募集資金計畫修正案。
		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股東會議事錄於九十九年八月三十日寄送各股東。 2.各修正案自九十九年八月十三日起開始實施。 3.以九十九年十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所經營之藍寶石單晶業務分割移轉予新設立之100%持有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七日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90,000仟元，放棄認購部份現金增資新股，持股比例下降至90.75%。



3.董事會

會議屆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 7 屆第 11 次 (99 年第 1 次)	99/3/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追認與大眾商業銀行簽訂短期融資合約新台幣伍仟萬元。</li> <li>2. 追認為子公司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li> <li>3. 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第三條條文。</li> <li>4. 審核九十八年度會計表冊。</li> <li>5. 審核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案。</li> <li>6. 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li> <li>7. 修正「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li> <li>8.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li> <li>9. 通過召集九十九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li> <li>10. 訂定 99 年 4 月 9 日至 99 年 4 月 19 日為 99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期間。</li> <li>11. 出具九十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li> <li>12. 將本公司實體股票全面轉換無實體發行。</li> <li>13. 修正「辦理委託書統計驗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li> <li>14. 同意對本公司自 98 年 12 月 11 日起至 99 年 2 月 28 日止已執行認購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259,000 股,訂定 99 年 3 月 22 日為增資基準日。</li> </ol>
第 7 屆第 12 次 (99 年第 2 次)	99/6/2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追認與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短期融資合約新台幣捌仟萬元。</li> <li>2. 追認與兆豐商業銀行簽訂短期融資合約新台幣一億五仟萬元。</li> <li>3. 追認為子公司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li> <li>4. 通過增加投資藍寶石單晶投資計劃。</li> <li>5. 通過藍寶石單晶之相關營業分割案。</li> <li>6. 通過請股東會同意放棄認購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現金增資新股。</li> <li>7. 通過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li> <li>8. 通過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li> <li>9. 通過召集九十九年股東臨時會相關事項。</li> <li>10. 通過與兆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忠孝分公</li> </ol>

會議屆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p>司簽訂中長期融資合約新台幣三億元，期間五年。</p> <p>11.通過與安泰銀行短期融資合約新台幣一億五仟萬元。</p> <p>12.自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起，簽證會計師韋亮發會計師更換為郭慈容會計師。</p> <p>13.同意對本公司自 99 年 3 月 10 日起至 99 年 6 月 14 日止已執行認購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69,000 股，訂定 99 年 7 月 12 日為增資基準日。</p> <p>14.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短期融資合約新台幣一億五千萬元。</p>
第 7 屆第 13 次 (99 年第 3 次)	99/7/19	<p>1.通過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四條。</p> <p>2.通過修正九十六年現金增資募集資金計畫。</p> <p>3.通過修正召集九十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項。</p>
第 7 屆第 14 次 (99 年第 4 次)	99/8/11	<p>1.追認為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提供保證美金二千萬元。</p> <p>2.審核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p> <p>3.通過與合作金庫銀行復旦分行簽訂短期融資合約新台幣一億元。</p> <p>4.通過為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向華一銀行嘉定分行洽得融資額度美金 3,780,000 元提供背書保證。</p> <p>5.同意對本公司自 99 年 6 月 14 日起至 99 年 8 月 10 日止已執行認購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151,000 股，訂定 99 年 8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p>
第 7 屆第 15 次 (99 年第 5 次)	99/8/25	為藍寶石單晶相關營業分割案訂定 99 年 10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
第 7 屆第 16 次 (99 年第 6 次)	99/12/23	<p>1.審核一 0 0 年度預算。</p> <p>2.為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及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辦理背書保證。</p> <p>3.同意對本公司自 99 年 8 月 11 日起至 99 年 12 月 22 日止已執行認購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273,000 股，訂定 99 年 12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p>



會議屆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p>日。</p> <p>4. 授權董事長與金融機構簽訂、交付短期信用放款合約暨其相關文件。</p> <p>5. 續為子公司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及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融資保證。</p> <p>6. 續提供子公司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資金貸與。</p> <p>7. 審核一〇〇年度稽核計畫。</p> <p>8.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p>
<p>第 7 屆第 17 次 (100 年第 1 次)</p>	<p>100/3/15</p>	<p>1. 追認為子公司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p> <p>2. 追認與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短期無擔保委任保證商業本票合約。</p> <p>3. 追認與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短期無擔保週轉金合約。</p> <p>4. 審核九十九年度會計表冊。</p> <p>5. 審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p> <p>6. 增資發行新股案。</p> <p>7. 通過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p> <p>8. 訂定本公司「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p> <p>9. 董事暨監察人改選案。</p> <p>10. 通過建議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p> <p>11. 通過召集一〇〇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p> <p>12. 訂定 100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 100 年 4 月 4 日至 100 年 4 月 14 日。</p> <p>13. 出具九十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14.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p> <p>15. 同意對本公司自 99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100 年 3 月 8 日止已執行認購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111,000 股，訂定 100 年 3 月 22 日為增資基準日。</p> <p>16. 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簽訂短期融資合約新台幣二億五千萬元。</p>

會議屆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 7 屆第 18 次 (100 年第 2 次)	100/4/27	1.通過為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及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辦理背書保證。 2.通過為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提供資金貸與。 3.通過第八屆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4.通過修正「獨立董事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慈容 王小蕙	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650	650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2,210	-	2,210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慈容	2,2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50	650	99年度	IFRS 輔導 500 仟元，分割藍寶石營業諮詢 150 仟元。
	王小蕙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未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故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審計公費未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故不適用。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九十九年第二季起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受任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輪調，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於九十九年第二季起由原任之韋亮發會計師及王小蕙會計師更換為郭慈容會計師及王小蕙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p>1.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會計師因此會計原則變動而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p> <p>2.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藍寶石單晶業務之相關營業暨相關資產與負債分割設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並取得其發行之普通股 60,000 仟股。會計師因欲強調某一事項而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p>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不同意見。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郭慈容及王小蕙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九十九年第二季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99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年5月6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兼 大股東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吳亦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莊雨蒼(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63,000)	0	0	0
	吳憲聰(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註3)	(262,000)	0	(35,000)	0
	張繼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劉鎮圖(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62,000)	0	(12,000)	0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99/6/17辭任)	(1,380,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張炎輝	0	0	0	0

職稱 (註 1)	姓名	9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5 月 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獨立董事	陳標春	0	0	0	0
獨立董事	徐善可	0	0	0	0
監察人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葉德昌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	(42,000)	0	(15,000)	0
監察人	阮啓股	0	0	0	0
監察人	鄭慧明	0	0	0	0
總經理	吳憲聰(註 3)	(262,000)	0	(35,000)	0
副總經理	黃俊輝(99.10.1 解任)	(48,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張明謀(99.7.1 新任)	0	0	0	0
協理	梁清金 (99.2.8 新任、99.12.15 解任)	10,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洪偉瑜(99.10.1 解任)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務部 協理	費莉莉	0	0	30,000	0
會計主管	張勝川	(6,00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 3：本公司總經理亦為本公司董事，減少股數為同一筆。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0年4月12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32,144,770	27.73	0	0	0	0	註4	董事長均為同一人	—
	624,144	0.54	0	0	0	0			
台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10,710,527	9.24	0	0	0	0	註4		—
	624,144	0.54	0	0	0	0			
懋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亦猛	6,878,855	5.93	0	0	0	0	吳亦圭	註5	—
	0	0	0	0	0	0			
亞洲聚合(股)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3,953,013	3.41	0	0	0	0	註4	董事長均為同一人	—
	624,144	0.54	0	0	0	0			
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2,901,158	2.50	0	0	0	0			—
	624,144	0.54	0	0	0	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 保管保德信高成長證券 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400,000	2.07	0	0	0	0	無	無	—
玉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2,355,965	2.03	0	0	0	0	註4	董事長均為同一人	—
	624,144	0.54	0	0	0	0			
華夏海灣塑膠(股)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2,072,912	1.79	0	0	0	0			—
	624,144	0.54	0	0	0	0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受託保管群益馬拉 松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 戶	2,000,000	1.73	0	0	0	0	無	無	—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99 年第 1 次全權委託群益 投信投資帳戶	1,526,000	1.32	0	0	0	0	無	無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玉濤投資有限公司、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均為吳亦圭先生。

註5：吳亦猛先生與吳亦圭先生具二親等親屬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99.12.3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 投資		綜合投資 99.12.3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	16,900,000	100%	0	0	16,900,000	100%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25,621,692	51.27%	56,317	0.11%	25,621,692	51.38%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730,000	100%	0	0	730,000	100%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2,620,000	90.75%	1,010,000	1.46%	63,630,000	92.22%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公司資本與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0.09.05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募股	—	
81.09.30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增	—	
85.11.12	13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增	—	經(85)商字第120406號
89.07.05	10	33,850	338,500	33,850	338,500	減資	—	(89)台財證(一)第54845號
89.08.09	15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現增	—	(89)台財證(一)第54845號
90.08.01	10	53,400	534,000	53,400	534,000	盈轉	—	(90)台財證(一)第140848號
91.08.01	10	63,600	636,000	63,600	636,000	盈轉	—	(91)台財證一第0910136029號
93.08.18	10	72,068	720,680	68,888	688,880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0930132880號
94.08.30	10	79,156	791,568	75,976	759,768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0940131391號
95.08.10	10	150,000	1,500,000	85,294	852,940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0950129106號
95.09.30	10	150,000	1,500,000	85,961	859,610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5.10.23 經授商字第09501238560號
96.03.22	10	150,000	1,500,000	86,213	862,130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6.04.03 經授商字第09601067110號
96.06.23	10	150,000	1,500,000	86,318	863,180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6.07.04 經授商字第09601149180號
96.08.14	10	150,000	1,500,000	90,816	908,161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0960035882號
96.08.23	10	150,000	1,500,000	90,856	908,561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6.09.12 經授商字第09601223900號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6.09.19	35	150,000	1,500,000	105,856	1,058,561	現增	—	金管證一字第0960035883號
96.12.24	10	150,000	1,500,000	106,302	1,063,021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7.01.14 經授商字第09701003390號
97.03.20	10	150,000	1,500,000	106,818	1,068,181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7.04.17 經授商字第09701093630號
97.08.18	10	150,000	1,500,000	114,459	1,144,592	盈轉	—	97.09.09 經授商字第09701224330號
97.12.26	10	150,000	1,500,000	114,739	1,147,39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8.02.02 經授商字第09801006150號
98.07.07	10	150,000	1,500,000	114,854	1,148,54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8.07.24 經授商字第09801164660號
98.12.23	10	150,000	1,500,000	115,072	1,150,72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9.01.07 經授商字第09901001820號
99.03.22	10	150,000	1,500,000	115,331	1,153,31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9.04.07 經授商字第09901067700號
99.07.12	10	150,000	1,500,000	115,400	1,154,00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9.08.10 經授商字第09901178890號
99.08.23	10	150,000	1,500,000	115,551	1,155,51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9.09.07 經授商字第09901200850號
99.12.30	10	150,000	1,500,000	115,824	1,158,24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0.01.27 經授商字第10001019260號
100.03.22	10	150,000	1,500,000	115,935	1,159,35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0.04.01 經授商字第10001065580號



100年5月6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115,935,210	34,064,790	150,000,000	上櫃

##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有價證券 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 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不適用							

## (二) 股東結構：

100年4月12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 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0	1	122	7,353	21	7,497
持有股數	0	454,000	86,188,536	28,476,210	816,464	115,935,210
持股比例	0%	0.39%	74.34%	24.57%	0.70%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 普 通 股

每股面額十元；100年4月12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 至 999	1,216	268,357	0.23%
1,000 至 5,000	5,251	9,531,636	8.23%
5,001 至 10,000	521	4,248,714	3.66%
10,001 至 15,000	135	1,777,948	1.53%
15,001 至 20,000	84	1,591,001	1.37%
20,001 至 30,000	77	2,017,306	1.74%
30,001 至 50,000	71	2,859,725	2.47%
50,001 至 100,000	62	4,450,723	3.84%
100,001 至 200,000	35	4,669,745	4.03%
200,001 至 400,000	20	5,347,675	4.61%
400,001 至 600,000	7	3,466,000	2.99%
600,001 至 800,000	2	1,274,144	1.10%
800,001 至 1,000,000	1	908,000	0.78%
1,000,001 以上	15	73,524,200	63.42%
合 計	7,497	115,935,210	100%

#### 特 別 股(無)

###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0年4月1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32,144,770	27.73%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10,527	9.24%
懋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78,855	5.93%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3,953,013	3.41%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901,158	2.5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保德信高成長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400,000	2.07%
玉濤投資有限公司		2,355,965	2.03%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2,072,912	1.79%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群益馬拉松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2,000,000	1.73%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99 年第 1 次全權委託群益投信投資帳戶		1,526,000	1.32%



##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股／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0年5月6日	
		98年度	99年度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48.65	123.50	173.00	
	最 低	8.22	32.50	107.00	
	平 均	30.75	74.51	139.93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4.26	20.50	23.41	
	分 配 後	14.26	—(註 9)	—	
每股 盈餘 (註 3)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114,907,960	115,480,835	115,901,710
	每股 盈餘	調 整 前	-1.17	6.62	2.73
		調 整 後	-1.17	6.62(註 9)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	1.0(註 9)	—
	無償 配股	盈 餘 配 股	0	4.0(註 9)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註 9)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0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5)		-26.28	10.72	—
	本利比(註 6)		0	70.94(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0	1.41%(註 9)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董事會通過擬議 99 年度盈餘分派，尙待 100 年股東常會承認。

##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繳納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後，按下列比例分配：

- (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為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 (2) 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作為累積可供分配之盈餘，並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
- (3)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其中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之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之千分之一。

本公司產業屬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研發需求及多角化經營，現金股息及紅利以不低於全部分派股息及紅利之百分之十為原則，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派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 (1) 股票股利：自九十九年度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463,472,840 元予以轉增資，每仟股配發 400 股，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基準日。
- (2) 現金股利：自九十九年度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115,868,210 元為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 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

###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預期股利政策未有重大變動。



##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0 年度 ( 預 估 )
期初實收資本額		1,158,682,100
本 年 度 配 股 配 息 情 形 ( 註 1 )	每股現金股利	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4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 業 績 效 變 化 情 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 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 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100 年之配股配息情形，係依 100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列示。

註 2：本公司未規定辦理公開財務預測，故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相關資訊並不適用。

##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之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之千分之一。

##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

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000,000 元

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 0 元

董監酬勞：新台幣 1,000,000 元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未有差異。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0 股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為 0%。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6.62 元。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99 年 6 月 15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按原董事會於 99 年 3 月 12 日擬議之 98 年度盈餘分配案，無盈餘分派，故亦不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且本公司並未估列 98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故與實際配發情形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93年發行

100年5月6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3年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3年8月6日
發行日期	93年9月7日
發行單位數	3,180單位(每單位為1,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74%
認股存續期間	93年9月7日至103年9月7日
履約方式	以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任一員工被授予之認股權數量，不得超過每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之百分之十。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就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起屆滿三年後，認股權人可就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七十五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起屆滿四年後，認股權人可就全部授予之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利。且每人每一會計年度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額之百分之一。
已執行取得股數	2,740,0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24,524,6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9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股價格	新台幣8.2元(註1)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8%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未執行認股數量僅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0.08%，故應不致於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之影響。

## 2.96年發行

100年5月6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6年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6年12月3日
發行日期	96年12月6日
發行單位數	1,395單位(每單位為1,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0%
認股存續期間	96年12月6日至106年12月6日
履約方式	以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任一員工被授予之認股權數量，不得超過每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之百分之十。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就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起屆滿三年後，認股權人可就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七十五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起屆滿四年後，認股權人可就全部授予之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利。且每人每一會計年度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額之百分之一。
已執行取得股數	762,0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24,079,2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526,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股價格	新台幣31.6元(註1)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5%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未執行認股數量僅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0.45%，故應不致於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之影響。



## 3.98年發行

100年5月6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8年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8年4月23日
發行日期	98年5月5日
發行單位數	4,000單位(每單位為1,000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45%
認股存續期間	98年5月5日至108年5月5日
履約方式	以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任一員工被授予之認股權數量，不得超過每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總數之百分之十。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就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五十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起屆滿三年後，認股權人可就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數量之百分之七十五為限，行使認股權利；自授予起屆滿四年後，認股權人可就全部授予之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利。且每人每一會計年度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額之百分之一。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3,895,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股價格	新台幣12.8元(註1)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36%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未執行認股數量僅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3.36%，故應不致於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之影響。

註1：依照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遇公司普通股股份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將調整認購價格。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93 年發行

100 年 5 月 6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註 1)	姓 名	取得認股 數量	取得認股 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 執 行				未 執 行			
					認股 數量 (註 3)	認股 價格 (註 3)	認股 金額	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 比 率	認股 數量	認股價 格(新台 幣元) (註 2)	認股 金額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經 理 人	總執行長	吳亦圭	1,385,000	1.19%	1,310,000	9.5 8.9 8.2	11,596	1.13%	75,000	8.2	615	0.06%
	Acme (Cayman) 副總經理	劉鎮圖										
	GAEL 總經理	莊雨蒼										
	總經理	吳憲聰										
	台聚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黃俊輝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郭雲龍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吳家毅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協理	陳建志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協理	梁清金										
	財務部協理	費莉莉										
	台聚光電(股)公司協理	洪偉瑜										
	生產處協理	張明謀										
	會計主管	張勝川										

## 2.96年發行

100年5月6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註1)	姓 名	取得認股 數量	取得認股 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 執 行				未 執 行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認股 金額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認股 數量	認股價格 (新台幣元) (註2)	認股 金額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經 理          人	總執行長	吳亦圭	540,000	0.46%	247,000	31.6	7,805	0.21%	293,000	31.6	9,259	0.25%
	Acme (Cayman) 副總經理	劉鎮圖										
	GAEL 總經理	莊雨蒼										
	總經理	吳憲聰										
	台聚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黃俊輝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郭雲龍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吳家毅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協理	陳建志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協理	梁清金										
	財務部協理	費莉莉										
	台聚光電(股)公司協理	洪偉瑜										
	生產處協理	張明謀										
	會計主管	張勝川										



## 3.98年發行

100年5月6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註1)	姓 名	取得認股 數量	取得認股 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 執 行				未 執 行			
					認股 數量	認股 價格	認股 金額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認股 數量	認股價格 (新台幣元) (註2)	認股 金額	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經 理 人	總執行長	吳亦圭	1,640,000	1.41%	0	0	0	0	1,640,000	12.8	20,992	1.41%
	Acme (Cayman) 副總經理	劉鎮圖										
	GAEL 總經理	莊雨蒼										
	總經理	吳憲聰										
	台聚光電(股)公司總經理	黃俊輝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郭雲龍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吳家毅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協理	陳建志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協理	梁清金										
	財務部協理	費莉莉										
	台聚光電(股)公司協理	洪偉瑜										
	生產處協理	張明謀										
	會計主管	張勝川										

註1：無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其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之情事。

註2：依照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遇公司普通股股份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將調整認購價格。

註3：93年發行已執行部分，其中317,000股以每股新台幣9.5元認購、631,000股以每股新台幣8.9元認購、362,000股以每股新台幣8.2元認購。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

### (一)前次現金增資計劃內容：

#### 1.核准日期及文號：

96年7月18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0960035883號函。本公司為提昇競爭優勢及反應市場需求，積極努力自行開發設計更大產能之長晶設備，因開發效應顯現致使在相同產能規模下所需之機器設備投資金額減少，故於99年8月13日經本公司99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現金增資募集資金計畫修正案。

#### 2.計劃所需資金總額：

原預計新台幣840,575仟元，變更後預計新台幣620,00仟元。

#### 3.資金來源：

##### (1)原預計資金來源：

發行普通股新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發行價格訂為35元，募集所得資金合計為新台幣525,000仟元。餘新台幣315,575仟元，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

##### (2)變更後資金來源：

發行普通股新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發行價格訂為35元，募集所得資金合計為新台幣525,000仟元。餘新台幣95,000仟元，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

#### 4.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 (1)原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4年度				95年度			
購置機器設備	97.12.31	840,575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5,892	-	12,220	23,132	13,488
			96年度				97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16,100	8,659	157,646	189,020	-	126,730	104,160	183,528

##### (2)變更後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4年度第四季~ 96年度第三季		96年度 第四季	97年度				
購置機器設備	99.9.30	620,000	86,576		32,244	60,955	72,050	84,403	49,214	
			98年度				99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14,494	7,086	59,189	65,214	38,229	32,491	17,855	-

5.新增生產設備預計安置地點：苗栗縣頭份鎮永貞路一段160號。

6.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變更後計畫總金額為620,000仟元，全數用為購置機器設備，以生產藍光LED所需之藍寶石單晶產品。預計效益如下：

單位：長度毫米(mm)/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營業淨利
96年度	藍寶石單晶晶棒	4,949	3,032	1,379	(1,948)	(50,556)
97年度	藍寶石單晶晶棒	153,035	75,740	20,955	(20,769)	(52,993)
98年度	藍寶石單晶晶棒	714,233	576,805	94,302	(38,798)	(70,653)
99年度	藍寶石單晶晶棒	1,600,000	1,600,000	670,411	409,998	346,643
100年度	藍寶石單晶晶棒	2,310,000	2,310,000	887,040	517,440	409,440

註：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約5年



## 預計資金回收年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淨利 A	折舊費用 B	現金流量 A+B	累積現金流量
96 年度	(50,556)	2,530	(48,026)	(48,026)
97 年度	(52,993)	21,709	(31,284)	(79,310)
98 年度	(70,653)	45,168	(25,485)	(104,794)
99 年度	346,643	65,103	411,746	306,951
100 年度	409,440	92,400	501,840	808,791

註：本次預計購置之主要機器設備將以耐用年限 6 年加計 1 年提列折舊費用。

**(二) 執行情形：**

本公司現金增資於96年9月19日資金募集完成，募集資金已全數支用完畢，資金實際運用進度亦已超過預定進度。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錳鋅及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鐵芯，以及其他有關電感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自九十六年度開始，新增藍寶石晶棒及其他有關晶體之製造及銷售業務。九十九年十月將藍寶石單晶業務分割移轉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 九十九年度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 年度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傳統性磁鐵芯	352,140	18
Inverter 系列磁鐵芯	104,793	5
通訊用系列磁鐵芯	138,260	7
濾波用拋光磁鐵芯	35,185	2
環型系列磁鐵芯	417,881	21
Power Inductor 磁鐵芯	131,810	7
鎳鋅系列磁鐵芯	11,808	1
軟性鐵氧磁鐵粉	303,996	16
藍寶石單晶	455,930	23
合 計	1,951,803	1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錳鋅軟性鐵氧磁鐵粉 (Mn-Zn soft ferrite powder)
- (2) 鎳鋅軟性鐵氧磁鐵粉 (Ni-Zn soft ferrite powder)
- (3) 錳鋅軟性鐵氧磁鐵芯 (Mn-Zn soft ferrite cores，以下簡稱錳鋅鐵芯)
- (4) 鎳鋅軟性鐵氧磁鐵芯 (Ni-Zn soft ferrite cores，以下簡稱鎳鋅鐵芯)

####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2011年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包括

- (1)薄型變壓器鐵芯開發
- (2)LED功率電感鐵芯開發
- (3)EMI Flexible Sheet開發
- (4)車用RFID鐵芯開發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 A.產業簡介

被動電子元件（Passive Components）在電子電路中扮演著基本元件的角色，其本身無法自行運作，而需藉由補充、聯結主動元件而運作的零組件。被動元件產品可分為電阻器（Resistor）、電容器（Capacitor）及電感器（Inductor）等，為各項資訊、通訊及消費性與工業用電子產品等設備不可或缺的重要基本元件。就其功能而言，電阻用來調整電路中的電壓及電流，電容器主要用途包括電荷儲存、交流濾波或旁路、切斷或阻止直流電壓、提供調諧及振盪之用，而電感器則主要用於防治電磁波干擾、過濾電流中的雜訊以及功率轉換，除上述功能外可搭配電阻與電容展現濾波之功能。

本公司所生產的錳鋅及鎳鋅鐵氧磁鐵芯屬於電感類材料，可作為濾波器（Filter）、抗流圈（Choke）、電子安定器（Ballast）、電源供應器（SPS）、各式變壓器（Inverter、Converter、Inductor、Telecom）之上游原料，該電子元件可進一步應用於充電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LCD/LED TV、智慧型手機、數位相機及通訊網路設備等常見電子產品。由於電感器能夠穩定電流、去除雜訊及抑制電磁輻射，故在電子資訊及消費性產品被廣泛運用。

## B.現況與發展

電感器主要分爲線圈型（Coil）與晶片型（Chip set）。本公司所生產的錳鋅鐵氧磁鐵芯（Mn-Zn soft ferrite core）及鎳鋅鐵氧磁鐵芯（Ni-Zn soft ferrite core）主要應用於線圈型電感器。全球被動元件自2000年達到高峯後，由於各廠商產能過剩，通訊、手機及PC需求遲滯，故整體被動元件市場疲乏，隨後經歷產業重整、庫存去化後，2003年受到換機熱潮趨勢帶動下，市場規模止跌回升，整體供需缺口已逐漸拉近，2004年第一、第二季全球換機熱潮仍持續發酵，被動元件市場規模仍持續成長，然而自第三季起全球消費電子產業需求趨緩，產生旺季不旺的現象，以及廠商擴廠的產能在下半年陸續開出，全球被動元件供需失調，平均價格跌幅加大，2004年全球被動元件市場與2003年相比成長幅度稍微趨緩，2005年由於全球PC、NB、LCD Monitor、LCD TV等消費性電子及通訊產品需求成長，帶動被動元件亦隨之成長，受全球經濟持續成長及電子產品低價化的影響，2006年被動元件下游需求市場仍持續成長，被動元件市場需求亦隨之成長。2007年在NB、遊戲機與LCD TV等電子產品需求旺盛下，被動元件需求大多呈現不錯的成長趨勢，然而在大多數的被動元件產品競爭仍相當激烈下，雖然原物料的高漲使得生產成本大幅升高，卻未能適時地反映在售價上，因此導致獲利明顯被擠壓。2008年受金融海嘯影響，全球景氣快速衰退，資通訊、消費性電子等系統產品需求也大幅度縮減，致被動元件需求成長有限，2009年全球經濟發展情勢在三月份反彈回升，2010年隨著中國春節前後先有「寒促（冬季促銷）」後有「春促（春季促銷）」，使消費性LCD TV、NB和桌上型電腦等訂單增加；另外，LED TV新機種開發，變壓器需求成長，使2010年被動元件需求旺，產能滿載。展望2011年，隨著景氣回升，除了終端電子產品的功能日益多元化，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帶動終端消費性電子市場持續成長，再加上被動元件廠看好的新興產品應用如LED照明、USB 3.0、DDR3等，拉高被動元件需求量，預估被動元件2011年仍可持續成長。



## (2) Sapphire

### A. 產業簡介

發光二極體（Light Emitting Diode，LED）是一種化合物半導體，主要以III-V族（如GaAs、AlGaInP、GaN、AlN...）或II-VI族（ZnSe、EnO...）為發光材料，具有低驅動電壓、低功耗、高效率、高壽命、安全、小型化、反應速率快和驅動電路簡單等特性，所以應用範圍極廣。近年來固態照明光源快速發展，台灣在上、中游的磊晶製程，下游的封裝，與相關的散熱系統，驅動IC與設計和封裝材料及支架等，產業鏈發展十分完整。本公司所生產的藍寶石晶棒，加工成藍寶石基板（Sapphire Substrate），是藍白光LED的主要基板材料之一，為上游磊晶的主要原料，再經下游封裝後，可進一步應用在手攜式（Handset）產品，LED TV背光源、NB背光源、標誌、顯示器、車用及一般室內及商用照明等。

### B. 現況與發展

2010年全球高亮度LED仍然是主要產品型態，GaN系化合物所製成高亮度LED，在亮度及發光效率等產品特性持續增長，使其應用領域持續擴張。特別在中大尺寸LCD顯示器背光源市場，在NB及LCD-TV陸續導入LED背光帶動下，LED背光源是2010年液晶電視的主要趨勢，其滲透率在全球液晶電視出貨量將上升20%計3,400萬台，主要是LED TV在2010年下半年的價格更具有吸引力，預期2011年LED TV出貨可達8,500萬台（資料來源：LEDinside）。

2010年LED照明滲透率約3.6%尚不到4%，預估2011年，全球LED照明市場在LED發光效率提升、政府獎勵、燈具大廠推動、節能環保等訴求下，預估產值上看55~65億美元，LED比重將佔5%~6%，年增50%（資料來源：Strategies Un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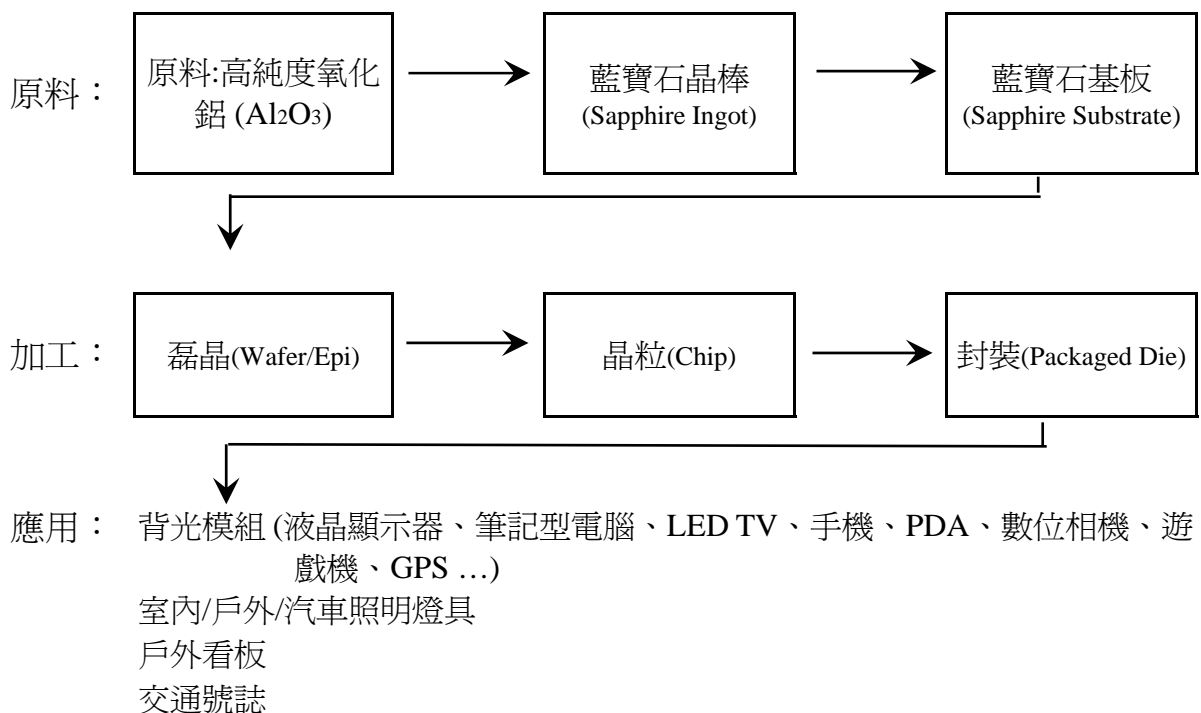
LED-TV是未來2~3年推動LED需求之主要動力，預計2013年成長至143億美元（資料來源：iSuppli）。

##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1)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上游	中游	下游	產品應用面
氧化鐵 氧化錳 氧化鋅 氧化鎳 氧化銅	錳鋅鐵氧磁鐵芯 鎳鋅鐵氧磁鐵芯 錳鋅鐵氧磁鐵粉 鎳鋅鐵氧磁鐵粉	為功率變壓器、負載線圈、抗流圈、消磁線圈之上游元件	資訊產品：電源供應器、顯示器、主機板、光碟機、印表機、掃描器等電腦週邊產品 通訊產品：智慧手機、電話機、傳真機、交換機、伺服器等通訊用局端與用戶端設備 消費性電子產品：MP3 播放機、個人數位助理機 (PDA)、數位相機、CD/DVD 播放機、LCD/LED TV、音響等

### (2)Sapphire



## 3.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 A.產品發展趨勢

由於全球3C產品之快速發展，下游廠商為因應市場需



求之變化，產品不斷推陳出新，隨著電子產品功能日益提升及外觀設計往大型變壓器及微小型電感二極化發展，因此需根據客戶對產品功能、材質及形狀之要求，進行材料、配方、阻抗值及尺寸外觀等特性設計，並朝寬溫、高頻、耐大電流與微小複雜化趨勢發展。

## B. 競爭情形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多以外銷為主，中國市場為主要銷售重點，目前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為日、韓鐵芯廠及中國鐵芯廠，由於此產業競爭廠商眾多，價格競爭激烈，本公司藉由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製程改善以降低生產成本與產品品質之全面提升，以有效區隔市場建立競爭優勢。此外，配合客戶產品開發需求，建立全方位支援服務能力，形成與其他競爭對手之差異競爭優勢，並與客戶共同開發未來產品之發展趨勢，以快速掌握市場脈動，提昇競爭優勢。

## (2) Sapphire

### A. 產品發展趨勢

藍綠光LED基板材料目前以藍寶石為主，少數公司如美國Cree的發光二極體生產線則採用碳化矽基板。此外ZnO，Si等不同基板的技術也在發展當中，但尚未達商業化水準。在藍寶石基板方面，目前以2英吋及4英吋之基板為主，但也開始有公司採用6英吋之基板。

### B. 競爭情形

#### (a). 基板的選擇：

藍綠光LED基板有多種材料可供選擇，如藍寶石（Sapphire）、碳化矽（SiC）、氧化鋅（ZnO）、氮化鎵（GaN）、氮化鋁（AlN）及矽（Si）等，主要以藍寶石和碳化矽為主。

2006年有業者採用矽基板來生長氮化鎵發光二極體。以矽材料來作為基板有許多優點，包含具有良好的導電及導熱特性、尺寸大、成本低、易加工等，但由於氮

化鎵外延材料與矽基板之間，存在著巨大的晶格常數（lattice constant）失配和熱膨脹係數（thermo- expansion coefficient）差異，故在矽基板上研製出的氮化鎵發光二極體，輸出功率較低。

氮化鎵基板是製造氮化鎵發光二極體的最理想材料，由於二者是相同的材料，沒有晶格常數失配或熱膨脹係數失配的問題，由於具有較低的差排密度及高的熱傳導率，因此以氮化鎵為基板生長的氮化鎵藍色發光二極體，晶體的品質非常優異、發光效率高、飽和電流高、光衰小、壽命長，且由於導熱特性佳，特別適合用於製造高功率發光二極體。在氮化鎵基板的供應方面，目前有日本的住友電氣（Sumitomo Electric）、日立電線（Hitachi Cable）、美國的Cree、Kyma、波蘭的TopGaN以及法國的Lumilog等公司可提供，但生產規模都很小，且價格非常高，目前只用於雷射二極體的生產，其價格需要降低至與藍寶石基板差距不能太大，才有機會用於發光二極體之生產製造。

氧化鋅基板具有許多優點，其晶體結構與氮化鎵相同，晶格常數的差異非常小，且氧化鋅材料的品質優異，其差排密度（dislocation density）小於 $10^5\text{cm}^{-2}$ ，只有品質最好的氮化鎵才能達到此一數值。氧化鋅晶體可以以水熱法（hydrothermal method）大量生產且成本低，目前已有公司可以提供2英吋的基板。但以氧化鋅作為氮化鎵外延層生長的基板的缺點，是在MOCVD生長氮化鎵外延層的生長溫度和氣氛中，容易發生分解和被腐蝕，因此目前的研究大部份是以分子束外延法（Molecular beam epitaxy，簡稱MBE）來生長氮化鎵外延層於氧化鋅基板上。氧化鋅材料除了可以當作基板外，也可以成長氧化鋅的三元或四元合金外延層於氧化鋅基板上來製作具有雙異質結構（double heterostructure）的藍，綠光或紫外光發光二極體。日本的Rohm公司曾於2004年12月發表開發出全世界第一顆以氧化鋅為基板的低成本氧化鋅藍色



發光二極體。

(b).藍寶石基板：

在藍寶石基板的供應方面目前有美國的Rubicon、Honeywell、Crystal Systems、Saint-Gobain、俄羅斯的Monocrystal、ATLAS Sapphire、日本的京都陶瓷(Kyocera)、並木精密(Namiki)、臺灣的兆遠、兆晶、晶美、中美矽晶、佳品以及合晶等公司。

(c).藍寶石晶棒：

目前有美國的Rubicon、加拿大四聯光電、俄羅斯的Monocrystal、ATLAS、韓國STC、台灣鑫晶鑽、尚志半導體及本公司提供晶棒，其為藍寶石基板之上游原料。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4 月 30 日
研發費用	64,932	17,399
營業淨額	1,951,803	464,675
佔營業淨額比例	3.33%	3.74%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 度	開 發 成 功 之 技 術 或 產 品
99 年度	1. Mn-Zn Lower Loss Power Material P48。 2. Ni-Zn F50、F51 Material for RFID Application。 3. AFM10、AFM20 Material for EMI Flexible Sheet。 4. Small SDR Core for Power Inductor。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4 月 30 日	Mn-Zn Wide Temperature Power Material P45。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 A. 持續新材料、新技術及新產品之開發，並結合中國大陸工廠之成本優勢，致力提升競爭力及擴大市場佔有率。
- B. 現有中國大陸地區華南、華東及廈門、成都辦事處等據點，持續強化對下游客戶之服務，就近接近客戶群，以迅速滿足客戶需求。
- C. 配合與國際大廠進行Design-in及Spec-in，承認新產品。
- D. 產品組合調整，以提高獲利能力。

###### (2) Sapphire

- A. 增加長晶爐數量提高稼動率，達到經濟規模，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獲利能力。
- B. 提供大尺寸晶棒，以提高獲利。
- C. 積極擴展並建立日本、韓國及中國銷售通路。
- D. 產品組合調整，以提高獲利能力。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整合集團相關資源，積極開發潛在客戶及新據點，以提高市場佔有率。
- (2) 持續培養國際行銷人才，設立海外行銷新據點，以達國際化的目標，並充分掌握國際市場資訊。
- (3) 新材料事業群持續開發。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 度		99 年度	
		銷售淨額	比 例
外 銷	美 洲	17,603	1
	歐 洲	10,252	1
	亞 洲	1,508,480	77
	其 他	27	0
	小 計	1,536,362	79
內 銷		415,441	21
合 計		1,951,803	100

#### 2. 市場約略佔有率

#####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依據IEK ITIS統計資料顯示，2010年台灣被動元件產值新台幣116,355百萬元，依歷年來資料顯示台灣電感器約佔被動元件比例9%，預估約為新台幣10,472百萬元，本公司2010年度之銷售淨額約為新台幣1,952百萬元，市場佔有率概算約略為18.6%。

##### (2) Sapphire

根據電子時報統計2010年底全球藍寶石晶棒月產能達2,620kmm（含Rubicon、Monocrystal、STC...等），本公司2010年9月之月產能150kmm，其全球佔有率約5.7%。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2008年金融風暴造成全球經濟低迷，2009年各國經濟呈現緩步復甦的狀況下，整體電子零組件產值呈現一季比一季好的趨勢，2009年第四季我國電子零組件產值達新台幣2,030億元，較上一季成長6.9%。雖然各國經濟數字並沒有明顯的攀升，

不過在走出衰退的預期心理帶動下，電子零組件的出貨量明顯增加，加上Win7換機潮等題材帶動，使得2009第四季產值較去年同期成長20.8%。

2009年我國電子零組件產值較2008年衰退8.9%，整體產值為新台幣6,408億元，為繼2008年後的連續兩年負成長，不過在各國經濟逐漸走出衰退的帶動下，2010年終止衰退，2010年我國電子零組件產值比2009年成長27.9%，達到新台幣8,196億元的市場規模。被動元件2010年成長達14.2%，展望2011年，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新興產品帶動下，我國電子零組件產業仍屬穩健成長狀況，若新台幣/美元匯率穩定條件下，預估2011整體電子零組件產值將比2010年成長14.47%，被動元件預估成長14.89%，本公司錳鋅及鎳鋅軟性鐵氧磁鐵粉與磁鐵芯屬被動元件之一，將持續成長。

### 我國電子零組件歷年產值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09Q4	10Q1	10Q2	10Q3	10Q4	Q/Q	Y/Y	11Q1	2009	2010	2011(e)	年成長
化合物半導體	16,571	18,776	24,995	25,447	21,206	-16.67%	28.00%	23,421	57,660	90,424	117,104	29.51%
被動元件	25,203	26,200	31,280	31,673	27,201	-14.10%	7.90%	28,413	101,870	116,355	133,684	14.89%
印刷電路板	101,070	103,960	104,310	95,220	78,150	-17.93%	-22.68%	85,100	282,906	381,640	425,100	11.39%
積體元件	35,275	36,785	36,993	37,503	37,611	0.29%	6.62%	38,102	128,611	148,892	171,792	15.38%
能源元件	19,024	16,880	21,588	22,101	21,739	-1.60%	14.30%	18,230	69,808	82,308	90,538	10.00%
電子零組件	197,143	202,601	219,166	211,944	185,907	-12.28%	-5.70%	193,266	640,855	819,619	938,218	14.47%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IT IS 計劃(2011/02)

## (2) Sapphire

LED在背光源、照明光源、顯示訊息、通訊傳輸、遙測感應等功能上，有非常寬廣的應用領域，且LED背光源市場在2010年正快速起飛，而LED-TV是未來2~3年推動LED需求之主要動力。國內各藍寶石基板廠目前所需晶棒進口佔85%，各廠均積極尋求穩定而大量的晶棒貨源，本公司為國內第一家有能力生產，且正式商業化量產公司，已成為各wafer廠重要晶棒供應商之一。目前一般照明LED市場逐漸在一些特殊照明利基型市場嶄露頭角，包括路燈、一些機械設備用燈、建築與裝飾用燈、零售賣場用燈等等，為以後的一般照明LED市場開啓一條道路，然而目前這些利基型市場僅佔高亮度LED整體市場



的7%而已，未來市場預期將呈現倍數成長。

#### 4.競爭利基

##### (1)策略性產銷據點

有鑑於軟性鐵氧磁鐵芯之下游產業主要在中國大陸地區，為提高競爭力、取得較低人工成本與及時供應中國大陸地區之下游客戶，本公司於89年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後，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從事磁鐵芯之成型、燒結及研磨，並就近服務大陸華東地區之客戶；另早於87年度轉投資設立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就透過該子公司委由大陸東莞長安上沙管理區之高安電子廠進行磁鐵芯研磨之來料加工，加工後之成品就近配銷供應大陸華南地區之客戶；93年11月24日再經由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於大陸廣東省增城市設立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95年第二季建廠完成並投產，並取代高安電子廠之功能，成為本公司在華南地區的產銷據點，充分運用在地之效益。

##### (2)優良的管理制度

本公司於85年通過ISO9002品質認證、86年通過ISO9001品質認證、92年通過QS9000品質認證與95年通過ISO14001品質認證，並配合RoHS要求於96年通過QC080000品質認證，並於97年通過TS16949品質認證，全面推廣品質管制活動以確保產品品質及環保要求。此外，於90年成功導入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得以配合客戶及時性之需求，縮短交期並提供品質穩定之產品，建立具有競爭優勢的品牌形象。

##### (3)材料開發能力

歐美與日本等國之技術經驗與產品規模均居主導地位，國內則因產業規模不夠大而難以顧及產品研究開發，因此在技術層次較高且附加價值較大的產品上相形落後，其中又以磁粉配方影響磁體製程及最終品質甚大，由於配方內容與錳鋅鐵氧磁體之導磁性、密度、能量轉換效率及未來燒結所需時間、良率息息相關，故，鐵氧磁體大廠均視配方內容為最高機密。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持續加速人才培養與技術研究之發展，已建立

自有之材料開發能力。

#### (4) 完整之服務與穩定之客戶群

由於產品須配合下游廠商不同用途之應用，因此本公司在下游客戶設計產品之初即參與規劃，再供給更下游之系統終端產品廠商製成成品，因此，設計與認證之時間很長，下游客戶一旦採用，非特殊狀況不易更換供應商，產品忠誠度高。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有利因素：

- A.電子產品間所發生之電磁輻射干擾現象日益受到重視，而歐美等先進國家首先關注到電磁輻射問題，已訂定嚴格之電磁檢測標準，未來電子產品必須通過電磁輻射測試，因此將有助增加對磁鐵芯與電感產品之需求。
- B.隨著全球資訊、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產業蓬勃發展，市場規模持續擴大，因此亦增加對磁鐵芯與電感產品之需求。此外，由於下游產品之使用範圍廣泛，因此受單一產業景氣影響較小。
- C.本公司經營團隊致力於本業經營均有10年以上經歷，對於所屬行業之產品開發趨勢、製造及銷售等各方面作業皆有豐碩經驗，其陣容堅強且默契十足，另本公司管理階層深知品質之良窳係銷售推廣之基石，故自成立之初即注重全面品質提升政策，於85年通過ISO9002品質認證、86年通過ISO9001品質認證與92年通過QS9000品質認證，95年通過ISO14001品質認證，並配合RoHS要求於96年通過QC080000品質認證，並於97年通過TS16949品質認證，全面推廣品質管制活動以確保產品品質及環保要求。
- D.本公司立足本業十餘年，深知被動元件市場競爭情勢，需具備大量生產規模及優良之生產效率，始能增加本身營運競爭實力。多年來專注於生產製程提升及改良，以順暢生產線管理；並因應產業發展趨勢，而將產品移往海外生產，有效運用當地資源，採行大量生產，以達到規模經濟效益、有效降低成本之目的，除可提供成本優勢之產品外，並可就近提供



客戶產品與服務。

E. 藍寶石晶體生長難度高且時間長，是屬於技術與經驗累積的產業，切入門檻高，且經過5年多的技術精進，已造就本公司堅強的工作團隊，可並自行掌握關鍵技術，並具備機台設備後勤維修能力。

F. 本公司已於94年2月17日正式上櫃掛牌交易，有助於本公司整體企業形象及品牌知名度之提昇，策勵員工對確保產品品質及企業形象持續努力，並提高優秀人才對本公司之認同感。

(2) 不利因素：

A. 國內、外勞工人事成本逐年提高，造成生產及營運成本增加。

因應對策：透過購置先進機器設備、改善製程、提高品質及生產自動化，並加強員工在職訓練，以提升人力素質與生產力。

B. 競爭廠商眾多，削價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本公司藉由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落實各製程精進，以及製程改善以降低生產成本與產品品質之全面提升，以有效區隔市場建立競爭優勢。此外，配合客戶產品開發需求，建立全方位支援服務能力，形成與其他競爭對手之差異競爭優勢，並與客戶共同開發未來產品之發展趨勢，以快速掌握市場脈動，提高競爭能力。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產品分類	下游產品	用途
傳統性磁鐵芯	濾波器、轉接器、燈管穩定器	電源供應器、數據機、掃瞄器、充電器、液晶顯示器、LCD/LED TV、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PDA、數位相機、路由器、局端交換機及通訊網路設備等
Inverter 系列磁鐵芯	逆流器	
通訊用系列磁鐵芯	通訊變壓器、分歧器	
濾波用拋光磁鐵芯	電磁波干擾濾波器	
環型系列磁鐵芯	電磁波干擾濾波器、燈管穩定器	
Power Inductor 磁鐵芯	功率電感	
鎳鋅系列磁鐵芯	通訊變壓器、功率電感	
軟性鐵氧磁鐵粉	鐵芯用之原料	

#### (2) Sapphire

產品分類	下游產品	用途
LED 應用藍寶石晶棒	Display、SMD、Lamp、Module、Dot Matrix	LED-TV、NB、可攜式產品、電子產品、看板/顯示、汽車、通訊、照明、交通號誌等
SOS 應用藍寶石晶棒	RF 開關	手機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產製過程主要分為四階段：製粉、成型、燒結、研磨加工。

#### (2) Sapphire

產製過程主要分為二階段：長晶、加工。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名稱	供應狀況
氧化鐵	高科磁技	穩定
氧化錳	ERACHEM	穩定
氧化鋅	慈陽	穩定

#### (四) 主要進銷貨供應商／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進貨淨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進貨淨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進貨淨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高科磁技	62,696	19	無	高科磁技	127,351	23	無	高科磁技	24,566	27	無
2	ERACHEM	61,553	19	無	ERACHEM	85,318	15	無	Changsha Xinye	18,953	21	無
3	Changsha Xinye	57,252	18	無	越峰(昆山)	56,917	10	孫公司	ERACHEM	17,093	19	無
4	慈 陽	45,107	14	無	Changsha Xinye	76,170	14	無	慈 陽	12,340	14	無
5					慈 陽	49,720	9	無	越峰(昆山)	5,543	6	孫公司
6	其 他	96,635	30	註	其 他	158,055	29	註	其 他	11,206	13	註
	合 計	323,243	100		合 計	553,531	100		合 計	89,701	100	

註：註：98 年度、99 年度及 100 年度第一季分別包含 5%、2% 及 2% 係向孫公司進貨。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銷貨淨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銷貨淨額	占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銷貨淨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越峰(昆山)	225,114	18	孫公司	越峰(昆山)	263,704	14	孫公司	越峰(昆山)	60,850	18	孫公司
2	其他	1,045,308	82	註	其他	1,688,099	86	註	其他	281,044	82	註
	合計	1,270,422	100		合計	1,951,803	100		合計	341,894	100	

註：98年度、99年度及100年度第一季分別包含6%、3%及5%係銷售予孫公司。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磁鐵芯及磁鐵粉-噸，  
藍寶石單晶-2吋約當 mm/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錳鋅系列磁鐵芯	4,100		3,112	688,118	4,600	4,445	958,774	
鎳鋅系列磁鐵芯			42	23,873			10	23,404
磁鐵芯合計			3,154	711,991			4,455	982,178
軟性鐵氧磁鐵粉		8,400	3,827	211,840	10,800	5,529	299,313	
藍寶石晶棒		810,000	714,233	127,425	1,125,000	1,177,020	187,082	

增減變動分析：1.隨著 LED 市場需求快速成長，99 年頭份廠產能持續擴充且生產效率提升。上表所列僅含藍寶石事業分割前，亦即 99 年前三季產能、產量及產值。

2.上表所列磁鐵粉僅含銷售量，不含本公司自用量。98 及 99 年度含自用量則分別為 7,831 噸及 10,602 噸。

##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磁鐵芯及磁鐵粉-噸，  
藍寶石單晶-2吋約當 mm/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錳鋅系列磁鐵芯		36	10,675	3,611	913,730	71	20,718	4,248	1,159,351
鎳鋅系列磁鐵芯		-	6	45	14,772	-	2,466	17	9,342
軟性鐵氧磁鐵粉		-	-	3,827	236,937	-	330	5,655	303,666
藍寶石單晶		576,550	94,245	255	57	1,053,297	391,926	149,099	64,004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內、外銷比率分別約為21%及79%，內銷比率提高主要係藍寶石單晶產品佔營業收入比率提高。98年下半年景氣回升，磁鐵芯及磁鐵粉銷售值及銷售量，皆較98年度成長。隨著LED市場需求快速成長，頭份廠產能持續擴充且生產效率提升，售價也大幅上揚，99年度藍寶石單晶銷售量值，較98年度顯著增加。

### 三、從業員工資訊

100年4月30日／單位：人

年 度		98年度	99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年4月30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工	83	69	79
	間接人工	132	101	105
	合 計	215	170	184
平 均 年 齡		36.2	39.2	38.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年	5.5年	5年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1.40%	1.76%	2.17%
	碩 士	13.49%	17.65%	17.39%
	大 專	48.36%	34.12%	32.61%
	高 中	28.84%	32.35%	34.24%
	高中以下	7.91%	14.12%	13.59%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 (一)本公司於95年1月2日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並秉持珍惜自然資源的精神，朝向污染預防及持續改善的方向努力。
- (二)本公司朝向綠色研發設計，配合RoHS規範進行產品環保驗證，來說明地球環境污染防治的重要性。為配合歐盟限用有害物質RoHS規範已於2006年7月全面實施，本公司購置螢光繞射分析儀（XRF）檢驗設備，以確認符合環保規範。
- (三)為滿足法令規章及客戶需求，從原料供應商、製程及其他各部門皆積極導入環境限用物質管制，並派相關人員接受教育訓練，參加登錄第三公正單位綠色平台且有專人負責環保方面工作，了解客戶及國際大廠客戶所要求環保相關要求，及時更新廠內環保資訊。
- (四)本公司均委託環保署核可之廠商負責清運各類之廢棄物，故目前並無污染問題。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100年5月6日止，公司因環境污染所受損失及處分之情事：無。

##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健全員工福利措施，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各項福利措施皆依勞基法、勞工保險條例、職工福利條例及相關法令辦理。員工除享有勞健保及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另有實施員工分紅入股、員工旅遊、員工慶生、婚喪補助、年終獎金以及提供完整之教育訓練講習等各項福利。

###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1)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對員工工作技能及職能的培養與訓練，一直是本公司積極投入及努力的方向。為因應公司整體發展，陶冶員工品德，提昇員工素質及工作效率，本公司不僅制定「員工教育訓練與資格認證辦法」作為員工教育訓練時的作業依循，由人事部負責全體員工的教育訓練及人力資源發展的規劃與執行。

(2)除由人事部規劃及舉辦內訓課程供同仁進修外，對於特殊專業需求之課程，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專業機構安排之訓練課程。對每一位同仁所參加過之課程及訓練均建檔管理，並提供予相關主管參考。並藉由員工教育訓練激勵員工成長並將所知融入公司的日常管理及工作中，藉以改善公司各部門的績效與工作品質。

(3)本公司99年度進行ISO各項訓練、各單位專業素養培訓、限用物質宣導、輻射防護、消防訓練及緊急應變宣導等各項訓練。總訓練時數達3,260小時，其中自行辦理者為2,405小時，派外受訓者為855小時。總支出達新台幣193仟元，其中自行辦理者為新台幣22仟元，派外受訓者為新台幣171仟元。

###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從業人員之退休皆依規定辦理，且為健全本公司員工退休制度，依法申請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設置退休金專戶，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存入臺灣銀行，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保管與運用。

94年7月1日新制退休金制度實施後，本公司依法向員工舉辦說明會並徵詢員工選擇意向，選擇舊制員工依勞動基準法辦理；選擇新制員工舊年資予以保留。依法按月向勞保局提撥6%退休金，並代扣另外自願提撥之退休金至勞保局存放。

###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任何勞資爭議狀況發生，以及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另亦由勞方選出代表，與資方指派之代表，組成勞資會議，每3個月開會一次，協商勞資事宜，傾聽勞工意見。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 6.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部門	姓名	相關研習證照
會計部	張勝川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99)證基會管持續第 374 號-大陸子公司財務控管實務研習班 2.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國際會計準則解析-第五單元：權益、所得稅相關國際會計準則。 3.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企業「租稅犯罪」之法律責任及檢調單位查緝案例解析。 考試院 96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考試及格證書文號：(96)專高會字第 000147 號



部門	姓名	相關研習證照
稽核室	尹維慶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暨測驗合格證明 證書文號：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協 北證發字第 990415 號 證書文號：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協 北證發字第 992015 號

#### 7.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制度，以維持員工工作紀律與秩序。

- (1)公告員工工作規則，規範員工之僱用、解僱、工作時間、休假、請假、獎懲、考績、退休、福利等行為或工作倫理。
- (2)新進人員訓練包括公司規章、道德規範、環境保護、職業安全及衛生管理等基本教育。
- (3)簽訂員工行為「保密合約書」，訂定有關員工對公司有形無形之營運財產資料負有保密的義務及禁止員工侵害公司利益等承諾事項。
- (4)公司網站揭露：「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
- (5)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一致性與正確性，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於98年12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並將此制度告知所有員工、經理人和董監事。
- (6)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健全經營，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民國99年12月16日經董事會通過後實行。

#### 8.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本公司為提高工安各項自主性檢查與預防，積極參與觀音工業區安全促進會活動，並加入勞委會北檢所指導的觀音工業區區域聯防夥伴。在工安及環保等方面，參與集團北區資源整合會議，互相觀摩和學習，提昇作業人員安全和健康的保障，並且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

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公司注重員工的人身安全和健康，提供員工團體保險計劃，包括定期壽險、重大疾病、意外傷害、職業傷害、癌症醫療...等，每年定期的健康檢查，提供員工身體保健和醫療協助，定期舉行戶外活動，讓員工在工作和生活取得平衡。

(2)最近年度改善員工工作環境支出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	摘要	金額
1	觀音廠廠內宿舍、餐廳裝修	4,950
2	觀音廠屋頂漏水改善工程	2,200
3	觀音廠消防系統改善工程	110
4	觀音廠製粉區增設集塵設備	2,800
5	觀音廠外牆粉刷工程	400
6	觀音廠大廳裝修工程	1,500
	合計	11,960

(3)未來年度改善員工工作環境預算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	摘要	金額
1	浪板鐵皮更新	1,400
2	廢水處理設施擴建工程	2,500
3	製粉廠房廁所新建及修繕工程	540
4	觀音廠大廳裝修追加工程	1,000
	合計	5,44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穩定，未曾有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而預估未來因勞動糾紛而導致損失之可能性極低。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合同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90.8.1-116.7.31	技術授權內容及權利金收取約定	無
委託加工契約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96.4.1-102.3.31	加工內容及加工費收取約定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99.6.30-104.6.30	土地、廠房抵押借款，額度為300,000 仟元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與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註3)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八年	九十九年	
流動資產		1,058,395	1,344,536	1,261,755	1,160,355	1,124,787	906,618
基金及長期投資		511,017	739,641	874,362	1,019,763	2,218,341	2,633,474
固定資產		455,727	591,972	975,170	977,106	328,882	332,215
無形資產		78	70	62	54	46	46
其他資產		11,879	19,209	23,664	71,172	29,716	25,807
資產總額		2,037,096	2,695,428	3,135,013	3,228,450	3,701,772	3,898,16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02,373	719,881	1,004,807	1,135,053	963,011	809,570
	分配後	711,965	734,697	1,004,807	1,135,053	(註2)	—
長期負債		199,748	165,000	237,421	402,500	300,000	300,000
其他負債		50,257	78,926	117,074	47,671	63,376	74,8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52,378	963,807	1,359,302	1,585,224	1,326,387	1,184,401
	分配後	961,970	978,623	1,359,302	1,585,224	(註2)	—
股本		859,610	1,063,021	1,147,392	1,152,732	1,158,682	1,159,352
資本公積		30,416	403,415	402,343	411,218	425,440	428,1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5,284	222,958	150,029	15,693	779,945	1,095,786
	分配後	120,711	131,731	150,029	15,693	(註2)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1,082)	(202)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823	45,458	90,953	72,551	23,165	42,35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415)	(3,231)	(13,924)	(8,766)	(11,847)	(11,84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84,718	1,731,621	1,775,711	1,643,226	2,375,385	2,713,759
	分配後	1,075,126	1,716,805	1,775,711	1,643,226	(註2)	—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一〇〇年股東常會承認。

註3：上列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純益(損)為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財 務 資 料(註 2)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八年	九十九年	
營業收入	1,147,917	1,227,674	1,294,445	1,270,422	1,951,803	341,894
營業毛利	185,875	176,242	146,032	127,595	510,525	45,480
營業(損)益	47,346	19,518	(23,258)	(1,459)	335,501	4,62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1,490	110,919	61,632	53,988	572,920	328,78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6,856	24,234	39,186	237,381	60,524	10,434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61,980	106,203	(812)	(184,852)	847,897	322,975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55,660	102,247	18,298	(134,336)	764,252	315,841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0	0
本期(損)益	55,660	102,247	18,298	(134,336)	764,252	315,841
每股純益(損)	0.65	1.07	0.16	(1.17)	6.62	2.73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列一〇〇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95 年度	郭慈容、王小蕙	無保留意見
96 年度	韋亮發、王小蕙	無保留意見
97 年度	韋亮發、王小蕙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年度	韋亮發、王小蕙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郭慈容、王小蕙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更換原因之說明：

96 年度更換會計師係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由韋亮發會計師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99 年度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再度調整由郭慈容會計師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當年度截至 一〇〇年三月三 十一日(註 3)	
		九十五年	九十六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八年	九十九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75	35.76	43.36	49.10	35.83	30.3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92.88	333.72	218.44	214.24	832.75	929.7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50.69	186.77	125.57	102.23	116.80	111.99	
	速動比率	107.79	136.72	74.89	67.73	78.32	70.12	
	利息保障倍數	5.35	7.27	0.96	(7.81)	44.92	129.62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8	3.47	3.69	3.02	4.34	2.96	
	平均收現日數	105	105	99	121	84	123	
	存貨週轉率(次)	4.22	3.42	2.85	2.67	3.70	3.0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15	5.19	6.13	5.79	7.96	5.76	
	平均銷貨日數	87	107	128	137	99	12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52	2.07	1.33	1.30	5.93	4.12	
獲 利 能 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6	0.46	0.41	0.39	0.53	0.35	
	資產報酬率(%)	3.34	4.86	1.16	(3.73)	22.52	34.72	
	股東權益報酬率(%)	5.27	7.26	1.04	(7.86)	38.04	57.67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5.51	1.84	(1.50)	(0.13)	28.96	1.59
	稅前純益	7.21	9.99	(0.07)	(16.04)	73.18	111.43	
純益率(%)	4.85	8.33	1.41	(10.57)	39.16	92.38		
現 金 流 量	每股盈餘(元)	0.65	1.07	0.16	(1.17)	6.62	2.73	
	現金流量比率(%)	19.01	14.89	1.43	2.77	42.55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1.23	89.45	43.06	26.90	46.03	—	
槓 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6.92	4.40	0.02	1.27	13.16	—	
	營運槓桿度	7.14	16.36	(14.13)	(264.42)	2.07	—	
	財務槓桿度	1.43	7.59	0.46	0.07	1.06	—	

說明：

- 負債占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等財務結構比率轉佳，除九十九年度獲利甚佳，使長期投資增加及負債減少外，主要係將專司藍寶石單晶生產之頭份廠分割予新設立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使固定資產減少，長期投資增加。
- 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景氣回升、銷售狀況轉佳，以及藍寶石產品應收款項收款天數較短，因藍寶石營收比重上升，使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
- 存貨週轉率上升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藍寶石產品存貨週轉天數較短，因藍寶石營收比重上升，使存貨週轉率上升。
- 應付款項週轉率上升，主要係因九十九年度受惠於景氣迅速回溫，帶動電子產品需求增加，以及本公司藍寶石單晶產能持續擴大，營業成本大幅增加。
- 利息保障倍數，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等經營能力，以及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



- 餘等獲利能力皆上升，係因九十九年度受惠於景氣迅速回溫，帶動電子產品需求增加，以及本公司藍寶石單晶產能持續擴大，售價也大幅上揚，使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毛利大幅增加，亦由營業損失轉為營業利益。此外，藍寶石單晶事業分割後，九十九年第四季台聚光電獲利甚佳，越峰昆山完成舊廠動遷協議，一次性補償帶來豐碩的業外收入，以及各子公司亦轉虧為盈，使九十九年轉投資收入大幅增加。九十九年度稅前利益及稅後利益亦因此增加。
6.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是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
7.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上升，係因由九十八年度營業損失轉為九十九年度的營業利益。

註 1：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表末端，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註 3：一〇〇第一季財務資料已經會計師核閱。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慈容會計師暨王小蕙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包括個別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盈餘分派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核。

此上

本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葉德昌



阮啓殷



鄭慧明



中華民國 一〇〇 年 四 月 十五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財務報表附註一所示，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藍寶石單晶業務之相關營業暨相關資產與負債分割設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並取得其發行之普通股 60,000 仟股。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係包含分割部門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結果，並補充揭露分割部門之擬制性資訊。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慈容



會計師 王 小 蕙

王小蕙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二 月 十 六 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附註二)				
1100	現金 (附註四)	\$ 117,355	3	\$ 107,085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五及二一)	1,920	-	107,399	4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六及二 一)	-	-	3,113	-
1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七)	346,975	9	402,500	13
113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及二二)	32,808	1	103,536	3
1178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五)	168,904	5	6,716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及二二)	86,287	2	38,458	1
1210	存貨 (附註二、三及八)	343,472	9	352,013	11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及二二)	-	-	78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五)	24,163	1	33,548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903	-	5,20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24,787</u>	<u>30</u>	<u>1,160,355</u>	<u>36</u>
	長期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九)	<u>2,218,341</u>	<u>60</u>	<u>1,019,763</u>	<u>32</u>
	固定資產 (附註二、十、二二及二三)				
	成 本				
1501	土 地	82,657	2	82,657	3
1511	土地改良	9,835	-	13,970	-
1521	房屋建築及設備	188,468	5	381,457	12
1531	機器設備	358,370	10	794,378	25
15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451	-	1,040	-
1681	其他設備	<u>64,425</u>	<u>2</u>	<u>72,841</u>	<u>2</u>
15X1	成本合計	704,206	19	1,346,343	42
15X9	減：累計折舊	390,294	10	437,149	14
1670	預付設備款	<u>14,970</u>	<u>-</u>	<u>67,912</u>	<u>2</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328,882</u>	<u>9</u>	<u>977,106</u>	<u>30</u>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附註二及十六)	<u>46</u>	<u>-</u>	<u>54</u>	<u>-</u>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 (附註十、二二及二三)	20,343	1	23,607	1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二三)	7,917	-	317	-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及十一)	1,456	-	16,704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五)	-	-	<u>30,544</u>	<u>1</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29,716</u>	<u>1</u>	<u>71,172</u>	<u>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3,701,772</u>	<u>100</u>	<u>\$ 3,228,450</u>	<u>100</u>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附註二)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327,000	9	\$ 350,000	11
211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附註十三)	204,609	6	299,760	9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69,961	2	69,602	2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84,369	2	138,030	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五)	32,563	1	-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二)	160,512	4	1,513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12,500	-	224,952	7
22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71,497	2	51,196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63,011	26	1,135,053	35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三)	300,000	8	402,500	12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25,544	1	30,025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18,644	-	-	-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及二二)	19,188	1	17,646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3,376	2	47,671	2
2XXX	負債合計	1,326,387	36	1,585,224	49
	股東權益(附註二、六、十六、十七及十八)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九十九年額定180,000仟股，發行115,868仟股；九十八年額定150,000仟股，發行115,273仟股	1,158,682	31	1,152,732	36
32XX	資本公積	425,440	12	411,218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2,144	2	82,144	2
3351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697,801	19	(66,451)	(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779,945	21	15,693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165	-	72,551	2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1,847)	-	(8,766)	-
3450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202)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11,318	-	63,583	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375,385	64	1,643,226	5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701,772	100	\$ 3,228,45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憲聰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七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損失）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金額	%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二及二二）	\$1,965,769	101	\$1,278,101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13,966	1	7,679 1
4100	營業收入合計	1,951,803	100	1,270,422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三、八、十六、十九及二二）	1,441,278	74	1,142,827 90
5910	營業毛利	510,525	26	127,595 10
592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毛利（附註二及二二）	( 3,040)	-	18,672 2
	已實現營業毛利	507,485	26	146,267 12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六、十八、十九及二二）				
6100	銷售費用	29,360	2	26,924 2
6200	管理費用	77,692	4	58,264 5
6300	研發費用	64,932	3	62,538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1,984	9	147,726 1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35,501	17	( 1,459)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49	-	127 -
7121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九）	503,258	26	- -
7130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二二）	2,576	-	3,263 -
7150	權利金收入（附註二二）	46,270	2	32,708 3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二及五）	3,367	-	2,54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480	其他(附註七及二二)	<u>17,200</u>	<u>1</u>	<u>15,342</u>	<u>1</u>
7100	合 計	<u>572,920</u>	<u>29</u>	<u>53,988</u>	<u>4</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9,306	1	20,973	2
7521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及九)	-	-	195,420	16
75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附註二及六)	1,238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33,788	2	4,472	-
7880	其他(附註二及十九)	<u>6,192</u>	<u>-</u>	<u>16,516</u>	<u>1</u>
7500	合 計	<u>60,524</u>	<u>3</u>	<u>237,381</u>	<u>19</u>
7900	稅前利益(損失)	847,897	43	( 184,852)	( 15)
8112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 <u>83,645</u> )	( <u>4</u> )	<u>50,516</u>	<u>4</u>
9600	純益(損)	<u>\$ 764,252</u>	<u>39</u>	( <u>\$ 134,336</u> )	( <u>11</u> )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u>\$ 7.34</u>	<u>\$ 6.62</u>	( <u>\$ 1.61</u> )	( <u>\$ 1.17</u> )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u>\$ 7.10</u>	<u>\$ 6.40</u>	( <u>\$ 1.61</u> )	( <u>\$ 1.17</u> )

分割之補充揭露資訊(附註一及二五):

假設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初即將藍寶石單晶之事業分割讓予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其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列示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營業收入淨額	<u>\$ 1,495,873</u>	<u>\$ 1,176,120</u>
營業利益	<u>\$ 122,264</u>	<u>\$ 75,7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憲聰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 本	每 股	面 額	1 0 元	資 本 公 積
	額 定 股 數	發 行 股 數	金	額	(附註二、九、 十七及十八)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50,000,000	114,739,210	\$ 1,147,392	\$ 402,343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分配後餘額	150,000,000	114,739,210	1,147,392	402,343	
九十八年度純損	-	-	-	-	-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	534,000	5,340	3,22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5,647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0,000,000	115,273,210	1,152,732	411,218	
增加額定股本	30,000,000	-	-	-	-
九十九年度純益	-	-	-	-	-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	595,000	5,950	11,00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8,470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 調整	-	-	-	( 5,251)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80,000,000</u>	<u>115,868,210</u>	<u>\$ 1,158,682</u>	<u>\$ 425,440</u>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及股利為新台幣元

保留盈餘 (附註十七)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股東權益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九 及十七)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附註十六)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 80,314	\$ 69,715	\$ 90,953	(\$ 13,924)	(\$ 1,082)	\$ 1,775,711
1,830	( 1,830)	-	-	-	-
82,144	67,885	90,953	( 13,924)	( 1,082)	1,775,711
-	( 134,336)	-	-	-	( 134,336)
-	-	-	-	-	8,568
-	-	-	-	-	5,647
-	-	( 18,402)	-	-	( 18,402)
-	-	-	-	880	880
-	-	-	5,158	-	5,158
82,144	( 66,451)	72,551	( 8,766)	( 202)	1,643,226
-	-	-	-	-	-
-	764,252	-	-	-	764,252
-	-	-	-	-	16,953
-	-	-	-	-	8,470
-	-	-	-	-	( 5,251)
-	-	( 49,386)	-	-	( 49,386)
-	-	-	-	202	202
-	-	-	( 3,081)	-	( 3,081)
\$ 82,144	\$ 697,801	\$ 23,165	(\$ 11,847)	\$ -	\$ 2,375,38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憲聰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純益（損）	\$ 764,252	(\$ 134,336)
折舊及攤銷	91,103	96,81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447	3,170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淨額	( 503,258)	195,420
存貨跌價損失	19,486	13,877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 1,500)	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損失	1,238	-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3,367)	( 2,548)
聯屬公司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3,040	( 18,672)
處分固定及閒置資產利益	( 2,576)	( 3,263)
遞延所得稅	45,218	( 53,63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667)	( 1,433)
<b>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b>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27,753	( 186,04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213,919)	3,147
存 貨	( 86,017)	86,248
其他流動資產	1,546	3,21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3,302)	20,771
應付所得稅	32,563	-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u>184,691</u>	<u>7,860</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09,731</u>	<u>30,652</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買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92,000)	( 210,0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0,846	105,14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077	-
購置固定資產	( 221,222)	( 154,412)
出售固定及閒置資產價款收現數	9,842	50,67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7,600)	1,107
遞延費用增加	( 2,009)	( 2,522)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2,95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59,327)	( 368,925)
分割之現金流出	( <u>163,918</u> )	<u>-</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433,311</u> )	( <u>575,976</u> )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 118,151)	( 100,634)
償還長期借款	( 224,952)	( 27,500)
舉借長期借款	360,000	390,031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u>16,953</u>	<u>8,568</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850</u>	<u>270,46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本年現金增加(減少)數	10,270	( 274,859)
年初現金餘額	<u>107,085</u>	<u>381,944</u>
年底現金餘額	<u>\$ 117,355</u>	<u>\$ 107,08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年支付利息	\$ 19,788	\$ 20,830
本年支付所得稅	\$ 4,899	\$ 4,66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2,500	\$ 224,952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 -	\$ 31,371
固定資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29,571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收現數		
固定資產出售價款	\$ 5,940	\$ 56,095
其他應收款變動數	<u>3,902</u>	<u>( 5,420)</u>
	<u>\$ 9,842</u>	<u>\$ 50,675</u>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付現數		
固定資產增添數	\$ 215,831	\$ 159,209
應付設備款變動數	<u>5,391</u>	<u>( 4,797)</u>
	<u>\$ 221,222</u>	<u>\$ 154,412</u>

業務分割之補充揭露資訊：

本公司以九十九年十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藍寶石單晶業務分割移轉予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之淨現金流出如下：

	金 額
存 貨	\$ 75,072
其他流動資產	75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748
固定資產	776,366
遞延費用	13,025
長期借款	( 450,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887)
分割讓與台聚光電之非現金資產及負債	436,082
分割讓與之淨資產暨分割取得台聚光電權益數	( 600,000)
業務分割之淨現金流出	<u>(\$163,9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憲聰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主要係由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於八十年九月五日投資設立，並於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生產及銷售等主要營業活動。本公司之產品屬於電感類被動元件，主要營業項目為鐵氧磁鐵芯、鐵氧磁鐵粉，應用於通訊、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自九十六年度起，新增藍寶石晶棒及其他有關晶體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台聚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為27.74%。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四年二月十七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70人及215人。

本公司為進行組織調整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於九十九年八月十三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依據企業併購法、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將所經營之藍寶石單晶業務(含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移轉予新設立之100%持有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分割基準日為九十九年十月一日。本公司實際分割之淨資產價值為600,000仟元。本公司並取得台聚光電以每股面額10元發行之新股60,000仟股，作為取得分割讓與相關資產及負債暨所營業務之對價。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折舊及減損、遞延費用攤銷、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暨董監酬勞費用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茲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



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並於交易時入帳，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本公司為靈活運用資金，依據風險與投資管理策略，將短期資金投資於上市（櫃）股票及類貨幣型基金等金融商品並以公平價值為基礎評估投資績效，該金融商品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是類金融商品係以會計期間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或淨資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率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裝船完畢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銷貨退回之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減項。

本公司與其他企業買賣原料、半成品及成品之交易事項，原以進銷貨之會計處理，惟依(87)台財證(六)字第 00747 號函規定，調整減少重複計算之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

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本公司以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照合約實質內容，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收入。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惟其中特定帳款經評估無法收回者全數提列備抵呆帳，其餘應收款除應收關係人款項外，按百分之一提列備抵呆帳。

###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股票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期尚未實現者，予以消除，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處理方法如下：

#### (一)順流交易：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數消除。

出售原料及半成品之未實現銷貨毛利，係分別借記「未實現銷貨毛利」及貸記「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出售固定及閒置資產及模具之未實現利益則貸記「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並按出售各該資產之估計剩餘使用年限採直線法攤提。

#### (二)逆流交易：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



除。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若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將該固定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適當科目（閒置或其他資產），並繼續攤提折舊。

固定及閒置資產之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土地改良，三至二十年；房屋建築及設備，三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五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五年；其他設備，三至二十五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依原折舊方式估列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至無殘值為止。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試車成本，於開始生產或上線後依直線法按五年平均攤銷。

#### 資產減損

倘資產（固定資產、遞延費用、閒置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出單位予以評

估。

####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亦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前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分 割

本公司係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1）基秘字第 128 號函及（92）基秘字第 106 及 107 號函「分割所涉及之會計處理」規定，分割讓與資產、負債及營業與子公司，並取得其發行之股權時，因其性質係屬組織重整，故其會計處理應以原資產帳面價值（若有資產減損，則應以認列損失後之金額為基礎）減負債後之淨額作為取得股權之成本，不認列交換利益。

### 重分類

九十八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純損增加 20,678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損失增加 0.18 元。

## 四、現 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27	\$ 25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7,112	82,529
定期存款	<u>10,016</u>	<u>24,300</u>
	<u>\$117,355</u>	<u>\$107,085</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定期存款之到期日分別為一〇〇年一月及九十九年三月，年利率分別為 0.74% 及 0.50%。

##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1,920	\$ 1,315
基金受益憑證	<u>-</u>	<u>106,084</u>
	<u>\$ 1,920</u>	<u>\$107,399</u>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尙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仟	元	)
<u>九十九年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	兌	新台幣	100.1.14	-	100.2.25	USD3,000/NTD90,363							
<u>九十八年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	兌	新台幣	99.1.4	-	99.2.9	USD4,000/NTD129,386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爲 3,367 仟元及 2,548 仟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九十九年底：無）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3,113</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全數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因是產生處分損失 1,238 仟元。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u>\$ 16,390</u>	<u>\$ 26,436</u>
應收帳款	336,240	383,219
備抵呆帳	( <u>5,655</u> )	( <u>7,155</u> )
	<u>330,585</u>	<u>376,064</u>
	<u>\$346,975</u>	<u>\$402,500</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餘額	\$ 7,155	\$ 7,102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 <u>1,500</u> )	<u>53</u>
年底餘額	<u>\$ 5,655</u>	<u>\$ 7,155</u>

八、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142,472	\$142,745
在 製 品	105,769	123,309
原 料	75,624	59,597
物 料	<u>19,607</u>	<u>26,362</u>
	<u>\$343,472</u>	<u>\$352,013</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1,927 仟元及 32,441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9,486 仟元及 13,877 仟元。

####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聚光電)	\$ 921,864	90.75%	\$ -	-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ayman))	827,596	51.27%	666,813	51.27%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GAEL)	467,973	100.00%	351,899	100.00%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ACME (BVI))	908	100.00%	1,051	100.00%
	<u>\$ 2,218,341</u>		<u>\$ 1,019,763</u>	

本公司於九十年八月四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投審會）核准對大陸投資，經由設立 ACME (Cayman)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本公司已轉投資 ACME(Cayman)計 605,182 仟元(美金 18,336 仟元)，其中 374,188 仟元（美金 11,144 仟元）已用於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相關轉投資大陸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及附表八。

本公司另於九十七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ACME (Cayman)取得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MA)) 100%股權，購併方式以現金及發行新股為之，所需之資金並由本公司現金增資 ACME (Cayman)支應。ACME (Cayman)以現金增資款 129,862 仟元（美金 4,037 仟元）向台聚公司之子公司 Swanlake Traders Ltd.收購其持有 ACME (Malaysia) 51%之股權；並以 1：3.288 之換股比例由 ACME (Cayman)以發行新股交換方式收購剩餘股權，相關之交易並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完成。本公司另於九十九年一月份依持股比例透過 ACME (Cayman)參與 ACME (MA)之現金增資，認股金額計 65,717 仟元(美金 2,052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起經投審會核准對大陸投資，經由 GAEL 陸續轉投資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累計投資 GAEL 之金額為 553,537 仟元（美金 16,900 仟元），其中 534,537 仟元（美金 16,300 仟元）已用以轉投資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相關轉投資大陸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及附表八。

本公司另於九十二年五月八日經投審會核備投資設立 ACME (BVI)計 23,923 仟元（美金 730 仟元），用以投資美洲行銷據點 ACME Magnetics USA Inc.，惟因多數美洲客戶之生產基地已逐步移轉中國大陸，故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於九十八年二月辦理解散，並於九十八年四月清算完結。

如附註一所述，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十三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將本公司所營之藍寶石單晶業務分割予新設立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本公司因是取得對台聚光電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 仟元。本公司另於九十九

年十月份參與台聚光電之現金增資，認股金額計 26,200 仟元，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故持股比例下降至 90.75%，並因而調減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 8,505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台聚光電	\$300,608	\$ -
ACME (Cayman)	128,000	( 106,918)
GAEL	74,703	( 87,376)
ACME (BVI)	( 53)	( 1,126)
	<u>\$503,258</u>	<u>(\$195,420)</u>

上述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之投資損益，除 ACME (BVI)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外，餘皆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惟管理當局認為 ACME (BVI)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查核，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上述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均已併入編製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 十、固定資產

成 本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土 地	\$ 82,657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13,970	-	-	( 4,135)	9,835	
房屋建築及設備	381,457	3,625	-	10,590	188,468	
機器設備	794,378	23,901	( 6,905)	219,035	358,37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40	-	-	-	451	
其他設備	72,841	954	( 1,801)	2,035	64,425	
成本合計	<u>1,346,343</u>	<u>\$ 28,480</u>	<u>(\$ 8,706)</u>	<u>\$ 231,660</u>	<u>(\$ 893,571)</u>	<u>704,206</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	7,125	\$ 473	\$ -	\$ -	(\$ 559)	7,039
房屋建築及設備	96,099	13,144	-	-	( 18,356)	90,887
機器設備	281,618	65,453	( 3,728)	-	( 102,458)	240,885
交通及運輸設備	460	146	-	-	( 221)	385
其他設備	51,847	3,611	( 116)	-	( 4,244)	51,098
累計折舊合計	<u>437,149</u>	<u>\$ 82,827</u>	<u>(\$ 3,844)</u>	<u>\$ -</u>	<u>(\$ 125,838)</u>	<u>390,294</u>
預付設備款	67,912	\$ 187,351	\$ -	(\$ 231,660)	(\$ 8,633)	14,970
固定資產淨額	<u>\$ 977,106</u>					<u>\$ 328,882</u>

成 本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土 地	\$ 82,657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13,970	-	-	-	13,970
房屋建築及設備	413,848	1,927	-	( 34,318)	381,457
機器設備	756,878	30,433	13,397	20,464	794,37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40	-	-	-	1,04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變 動	年 底 餘 額
其他設備	75,285	254	476	( 2,222)	72,841
成本合計	1,343,678	\$ 32,614	\$ 13,873	(\$ 16,076)	1,346,343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	6,552	\$ 573	\$ -	\$ -	7,125
房屋建築及設備	94,691	15,799	-	( 14,391)	96,099
機器設備	292,085	66,855	4,810	( 72,512)	281,6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7	173	-	-	460
其他設備	49,629	4,344	476	( 1,650)	51,847
累計折舊合計	443,244	\$ 87,744	\$ 5,286	(\$ 88,553)	437,149
預付設備款	74,736	\$ 126,595	\$ -	(\$ 133,419)	67,912
固定資產淨額	\$ 975,170				\$ 977,106

因應本公司營運策略之改變，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將鐵氧磁鐵芯後段之製造流程移轉予大陸子公司負責生產，本公司原用於鐵氧磁鐵芯後段製程之部分生產設備及廠房因而閒置，並於九十八年三月分別將上述資產轉列閒置及待處分資產。另本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十月一日將上述固定資產中屬原本公司頭份廠相關支出分割讓與台聚光電。

## 十一、遞延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業 務 分 割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試車成本	\$ 14,337	\$ -	\$ -	(\$ 5,231)	\$ 9,106
技術使用權	7,070	-	-	( 7,070)	-
其 他	7,251	2,009	-	( 8,793)	467
成本合計	28,658	\$ 2,009	\$ -	(\$ 21,094)	9,573
累計攤銷					
試車成本	8,245	\$ 1,918	\$ -	(\$ 2,319)	7,844
技術使用權	2,121	1,061	-	( 3,182)	-
其 他	1,588	1,253	-	( 2,568)	273
累計攤銷合計	11,954	\$ 4,232	\$ -	(\$ 8,069)	8,117
淨 額	\$ 16,704				\$ 1,456

	九	十	八	年	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試車成本	\$ 14,337	\$ -	\$ -	\$ 14,337	
技術使用權	7,070	-	-	7,070	
其 他	4,729	2,522	-	7,251	
成本合計	26,136	\$ 2,522	\$ -	28,65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年	本	本	年
	初	年	年	底
	餘	度	度	餘
	額	增	減	額
累計攤銷				
試車成本	5,724	\$ 2,521	\$ -	8,245
技術使用權	707	1,414	-	2,121
其 他	417	1,171	-	1,588
累計攤銷合計	<u>6,848</u>	<u>\$ 5,106</u>	<u>\$ -</u>	<u>11,954</u>
淨 額	<u>\$ 19,288</u>			<u>\$ 16,704</u>

上述技術使用權係用於原本公司藍寶石單晶計劃，並於量產後開始攤銷；上述其他係原本公司頭份廠水電配送工程補償費等支出，於驗收後開始攤銷。本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十月一日將上述遞延費用中技術使用權及屬原本公司頭份廠相關支出分割讓與台聚光電。

## 十二、短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銀行借款		
九十九年底—一〇〇年一月至 九月到期，年利率 1.20%-1.26%；九十八年底 —九十九年一月至五月到 期，年利率 1.30%-1.90%	<u>\$327,000</u>	<u>\$350,000</u>

## 十三、應付商業本票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年 貼 現 率	年 貼 現 率
	( % ) 金 額	( % )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200 \$135,000	1.338 \$ 80,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150 50,000	1.288 50,000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198 20,000	1.338 50,000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 -	1.388-1.438 5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玉山銀行保證)	- -	1.288 4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年貼現率 ( % ) 金 額		年貼現率 ( % ) 金 額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	-	1.388	30,000
		205,000		300,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391 )		( 240 )
		<u>\$204,609</u>		<u>\$299,760</u>

## 十四、長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中長期擔保借款（附註二三）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300,000	\$ -
台灣工業銀行	12,500	37,500
彰化商業銀行	-	39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150,000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 48 )
	312,500	627,452
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12,500 )	( 224,952 )
	<u>\$300,000</u>	<u>\$402,500</u>

本公司為擴充營運發展並健全財務結構，於九十八年九月間以位於苗栗頭份之藍寶石單晶廠房、機器設備，以及該廠房座落之土地地上權設定抵押擔保，向彰化商業銀行申貸五年期之 600,000 仟元額度。借款利率於借款期間前二十四個月係依路透社所揭露之 90 天期台灣票券次級市場利率加碼 1.00%~1.35%計息，九十九年一月至九月及九十八年度利率分別介於 1.561%~1.915%及 1.835%~1.843%。本金寬限期為三十六個月，於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償還第一期 20%本金，餘者以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本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十月一日將對彰化商業銀行之中長期借款（帳面金額 450,000 仟元）分割讓與台聚光電，相關借款之權利義務並由台聚光電承擔，相關分割資訊請參閱附註一及二五。

本公司為長期財務規劃，於九十四年六月以位於桃園縣觀音工業區之土地廠房設定抵押擔保，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貸五年期貸款 150,000 仟元，依固定利率 2.64%按月計收利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本公司另於九十九年六月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貸五年期貸款 300,000 仟元之額度，其中 150,000 仟元已用以償還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到期之貸款，原設定抵押予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之土地廠房並轉設定予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該借款之借款利率係依

路透社所揭露之 90 天期台灣票券次級市場平均利率加碼計息，每季調整乙次。九十九年度利率為 1.375%~1.7188%。本金寬限期為三十六個月，於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償還第一期本金，每半年為一期，分五期平均攤還。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二月一日向台灣工業銀行申貸三年期貸款 50,000 仟元，依固定利率 3.1522%按月計收利息。本金寬限期為十八個月，自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

本公司與新光商業銀行簽訂委任票券承兌、保證融資契約，額度 50,000 仟元，並向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自九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止，發行 50,000 仟元固定面額、固定利率及固定 90 天期以內之商業本票合約，依合約本公司應於發行期間循環發行商業本票，不得中斷，該商業本票發行之年貼現率及保證費率合計固定為 3.188%。自九十八年十月起，該商業本票發行改為 25,000 仟元由新光商業銀行保證，另 25,000 仟元係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短期額度擔保。

## 十五、所得稅

(一)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帳列稅前利益（損失）分別按法定稅率 17%及 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調節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稅額	\$144,142	(\$ 46,213)
加（減）調節項目：		
永久性差異	( 50,413)	553
暫時性差異	( 29,559)	<u>48,976</u>
當期所得稅	64,170	3,3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647
投資抵減	( 26,708)	( 2,481)
應納稅額	37,462	2,482
暫繳及預付稅款	( 4,899)	( 3,468)
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	<u>\$ 32,563</u>	<u>(\$ 986)</u>

(二)所得稅費用（利益）構成項目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4,170	\$ 3,3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647
投資抵減	( 26,708)	( 2,48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38,624	( 51,954)
因稅率改變產生之變動		
影響數	6,594	( 2,86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965</u>	<u>1,818</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83,645</u>	<u>(\$ 50,516)</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 1.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 2.九十八年三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二十四條條文，營利事業持有之短期票券發票日在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以後者，其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營利事業持有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規定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所獲配之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
- 3.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 4.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5.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投資抵減	\$ 11,539	\$ 24,275
存貨跌價損失	8,828	6,488
未實現銷貨利益	2,298	2,0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18	89
其 他	( 20 )	600
	<u>\$ 24,163</u>	<u>\$ 33,548</u>
非 流 動		
投資抵減	\$ -	\$ 24,11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4,746 )	( 18,139 )
國外投資損失（利益）	( 14,863 )	23,044
其 他	965	1,527
	<u>( \$ 18,644 )</u>	<u>\$ 30,544</u>

本公司九十九年底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為 17%，九十八年底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 20%。

九十九年度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計 58,573 仟元，其中 26,748 之投資抵減分割讓與台聚光電，餘 31,825 仟元，其中 45,218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費用，13,393 仟元係調增股東權益；九十八年度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計 65,812 仟元，其中 53,633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利益，12,179 仟元係調

增股東權益。

(四)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	\$ 18,362	\$ 10,258	一〇二
	投資機器設備或技術	<u>1,281</u>	<u>1,281</u>	一〇三
		<u>\$ 19,643</u>	<u>\$ 11,539</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月一日將購置藍寶石單晶相關之機器設備產生之投資抵減，帳面金額計 26,748 仟元分割讓與台聚光電，相關分割資訊請參閱附註一及二五。

(五)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5,556 仟元及 5,554 仟元。

九十九年度預計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80%。九十八年度本公司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擬不予計算稅額扣抵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並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十六、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341 仟元及 5,915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其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自八十三年五月起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依精算報告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862 仟元及 4,716 仟元。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973	\$ 1,771
利息成本	1,356	1,74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471)	( 575)
過渡性淨給付資產攤銷數	( 8)	( 8)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u>1,012</u>	<u>1,788</u>
	<u>\$ 2,862</u>	<u>\$ 4,716</u>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3,254)	(\$ 15,603)
非既得給付義務	( 35,797)	( 35,342)
累積給付義務	( 49,051)	( 50,94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8,635)	( 9,301)
預計給付義務	( 57,686)	( 60,24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3,508</u>	<u>20,920</u>
提撥狀況	( 34,178)	( 39,32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資產	( 46)	( 54)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20,573	18,17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11,893)	( 8,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5,544)</u>	<u>(\$ 30,025)</u>
既得給付	<u>(\$ 13,277)</u>	<u>(\$ 15,633)</u>

(三)精算假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25%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25%	2.25%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含額外支付數)	<u>\$ 10,416</u>	<u>\$ 6,149</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8,181</u>	<u>\$ 10,929</u>
---------------	-----------------	------------------

## 十七、股東權益

### 股本

本公司經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決議修正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800,000 仟元，每股票面金額為新台幣 10 元，得分次發行。其中 11,000 仟股係保留供作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

###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經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及繳納所得稅並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後，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為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 (二)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作為累積可供分配之盈餘，並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
- (三)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其中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之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之千分之一。

本公司產業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研發需求及多角化經營，現金股息及紅利不低於全部分派股息及紅利之百分之十。本公司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2,000 仟元及 1,000 仟元；九十八年度因累積為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相關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處虧損狀態，且累積為待彌補虧損，故不予以進行盈餘分派。本公司另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將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30 仟元外，予以全數保留。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累積換算調整數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按權益法認列之 累積換算調整數	所得稅 影響數	合計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 90,690	(\$ 18,139)	\$ 72,55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 62,779)	13,393	( 49,386)
年底餘額	<u>\$ 27,911</u>	<u>(\$ 4,746)</u>	<u>\$ 23,165</u>
<u>九十八年度</u>			
年初餘額	\$ 121,271	(\$ 30,318)	\$ 90,95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 30,581)	12,179	( 18,402)
年底餘額	<u>\$ 90,690</u>	<u>(\$ 18,139)</u>	<u>\$ 72,551</u>

#### 十八、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九十三年四月二日、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九十八年三月十九日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180 單位、1,395 單位及 4,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股數 1,000 股，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之，並分別於九十三年九月七日、九十六年十二月六日及九十八年五月五日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全職員工為認股權人全數發行。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十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在本公司普通股尚未上櫃掛牌買賣前，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上櫃掛牌後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於公開市場之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有無償配股及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之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5,208	\$ 16.7	1,869	\$ 25.0
本年度給與	-	-	4,000	12.8
本年度執行	( 595)	28.5	( 534)	16.0
本年度放棄	( 35)	12.8	( 127)	21.2
年底流通在外	<u>4,578</u>	15.1	<u>5,208</u>	16.7
年底可行使	<u>339</u>	25.4	<u>622</u>	25.2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證公平價值	<u>\$ -</u>		<u>\$ 6.01</u>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 8.2	3.7	\$ 8.2	4.7
\$ 31.6	6.9	\$ 31.6	7.9
\$ 12.8	8.3	\$ 12.8	9.3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員工已執行認股權憑證分別為 595 單位及 534 單位，認股價款分別計 16,953 仟元及 8,568 仟元，其中除九十九年第四季執行之 44 單位尚未由董事會決議其增資變更登記基準日並辦理變更登記外，餘皆已辦理增資變更登記完畢。發行股本與行使價款之差額作為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之調整項目。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各該已行使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79.2 元及 31.86 元。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12.8 元
行使價格	12.8 元
預期波動率	54.11%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09%

預期波動率係本公司自上櫃掛牌日至給予日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實際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認股權之比率分別為 0.8% 及 5%，而本公司依歷史經驗估計於未來剩餘既得期間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認股權之比率為 11%。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因發行員工認股權而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8,470 仟元(分別帳列營業費用 4,447 仟元及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023 仟元)及 5,647



仟元。(分別帳列營業費用 3,170 仟元及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477 仟元)

若本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129 仟元及 3,540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擬制性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本期純益(損)	<u>\$763,315</u>	<u>(\$136,991)</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損失)(元)	<u>\$ 6.61</u>	<u>(\$ 1.19)</u>

#### 十九、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5,641	\$ 86,210	\$ -		\$ 171,851
勞健保費用	6,245	4,798	-		11,043
退休金費用	4,625	4,578	-		9,203
其他用人費用	2,508	1,082	-		3,590
	<u>\$ 99,019</u>	<u>\$ 96,668</u>	<u>\$ -</u>		<u>\$ 195,687</u>
折舊費用	<u>\$ 76,230</u>	<u>\$ 6,597</u>	<u>\$ 4,044</u>		<u>\$ 86,871</u>
攤銷費用	<u>\$ 4,024</u>	<u>\$ 208</u>	<u>\$ -</u>		<u>\$ 4,232</u>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70,068	\$ 79,925	\$ -		\$ 149,993
勞健保費用	5,221	4,902	-		10,123
退休金費用	5,071	5,560	-		10,631
其他用人費用	1,816	1,260	-		3,076
	<u>\$ 82,176</u>	<u>\$ 91,647</u>	<u>\$ -</u>		<u>\$ 173,823</u>
折舊費用	<u>\$ 75,030</u>	<u>\$ 12,714</u>	<u>\$ 3,965</u>		<u>\$ 91,709</u>
攤銷費用	<u>\$ 4,636</u>	<u>\$ 470</u>	<u>\$ -</u>		<u>\$ 5,106</u>

## 二十、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 仟股 )	每股（損失） 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九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u>\$847,897</u>	<u>\$764,252</u>	115,481	<u>\$7.34</u>	<u>\$6.6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16		
員工認股權			<u>3,87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847,897</u>	<u>\$764,252</u>	<u>119,367</u>	<u>\$7.10</u>	<u>\$6.40</u>

## 九十八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損                    (\$184,852)    (\$134,336)    114,908    (\$1.61)    (\$1.17)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為虧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認股權及員工分紅將產生反稀釋效果，因是不予以列入計算。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公平價值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當之金融資產	\$ 745,227	\$ 745,227	\$ 651,986	\$ 651,98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06,084	106,08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3,113	3,11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18,341	-	1,019,763	-
存出保證金	7,917	7,917	317	317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負債	915,339	915,339	908,232	908,23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12,500	312,500	627,452	627,452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920	1,920	1,315	1,315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淨額、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及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不含預收貨款）。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另本公司以各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 4.長期借款之計息利率與本公司估計之市場有效利率相當，故其帳面價值趨近於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公平價值。
- 5.存出保證金因無法確定未來之到期日，故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06,084	\$ 1,920	\$ 1,3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	3,113	-	-

(四)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00,978 仟元及 77,072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08,000 仟元及 465,000 仟元。九十九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7,600 仟元（九十八年底：無），金融負債分別為 636,109 仟元及 812,212 仟元。

(五)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評價方法估列之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249 仟元及 127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9,306 仟元及 20,973 仟元。

#### (六)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及利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受有匯率及利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設有相關市場風險控管機制，以降低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

#####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除下表所述者外，本公司所持有之各項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當，惟本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手，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最 大 信 用 暴 險 金 額	最 大 信 用 暴 險 金 額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表外承諾及保證	<u>\$ 3,569,211</u>	<u>\$ 1,567,510</u>

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餘額為評估對象。

#####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該金融資產，而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商品則預期將有流動性風險。



## 二二、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	台聚公司之子公司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亞聚公司)	董事長相同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公司)	董事長相同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董事長相同
Swanlake Traders Ltd.	台聚公司之子公司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GAEL)	本公司之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ACME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aym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	本公司之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越峰(昆山)公司)	ACME (Cayman)之子公司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MA))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原台聚公司之孫公司)
ACME Magnetics USA Inc. (ACME (USA))	ACME (BVI)之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四月解散)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越峰(廣州)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ACME Ferrite)	ACME (MA) 之子公司

## (二)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述外，本公司與上述關係公司之重大交易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1. 銷 貨				
越峰(昆山)公司	\$263,704	14	\$225,114	18
越峰(廣州)公司	51,674	3	73,460	6
ACME Ferrite	<u>3,474</u>	<u>-</u>	<u>2,219</u>	<u>-</u>
	<u>\$318,852</u>	<u>17</u>	<u>\$300,793</u>	<u>24</u>
2. 進 貨				
越峰(昆山)公司	\$ 56,917	10	\$ 14,867	5
越峰(廣州)公司	4,681	1	989	-
ACME Ferrite	<u>3,306</u>	<u>1</u>	<u>1,944</u>	<u>-</u>
	<u>\$ 64,904</u>	<u>12</u>	<u>\$ 17,800</u>	<u>5</u>

本公司與越峰（昆山）公司、越峰（廣州）公司及 ACME Ferrite 之進貨及銷貨交易條件為月結 55 天，交易收付款條件及價格未優於一般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銷售黑粉半成品予越峰（昆山）公司，經加工後再向該公司購入部分成品及半成品售予客戶或再加工，因其銷貨收入及成本重覆計算，本公司經評估同額調整減少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分別為 26,900 千元 4,970 及千元。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銷貨予越峰（昆山）公司之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分別為 10,814 千元 7,487 千元。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銷貨予越峰（廣州）公司之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分別為 2,707 千元及 2,994 千元。遞延未實現銷貨利益帳列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	金	%
3. 加工費（帳列銷貨成本）				
越峰（廣州）公司	<u>\$604,554</u>	<u>42</u>	<u>\$435,189</u>	<u>38</u>
4. 管理服務費支出（帳列銷貨成本）				
台聚公司	<u>\$ -</u>	<u>-</u>	<u>\$ 205</u>	<u>-</u>
5. 管理服務費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台聚管顧	<u>\$ 6,173</u>	<u>4</u>	<u>\$ -</u>	<u>-</u>
6. 租金支出(帳列銷貨成本)				
華夏公司	<u>\$ 3,489</u>	<u>-</u>	<u>\$ 4,652</u>	<u>-</u>
7. 租金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台聚公司	\$ 2,897	2	\$ 2,714	2
華夏公司	1,131	1	1,625	1
其 他	<u>370</u>	<u>-</u>	<u>290</u>	<u>-</u>
	<u>\$ 4,398</u>	<u>3</u>	<u>\$ 4,629</u>	<u>3</u>

本公司向華夏公司承租苗栗頭份土地，租期自九十六年十月一日至一百一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共計二十年，租金按季計收。

另為配合本公司中長期融資之需求，華夏公司已於九十八年九月將該出租土地設定地上權予本公司，本公司並將該土地地上權連同頭份廠之廠房及機器設備設定抵押予彰化商業銀行，以取得中長期融資額度 600,000 千元。彰化商業銀行另要求本公司之關係人台聚公司出具支持函，聲明台聚公司將持續對本公司之經營具重大影響力及控制力；並要求華夏公司另行出具承諾函，聲明於融資期間將不移轉、讓與或信託頭份廠土地所有權予他人，亦不得提供該土地予其他債權人設定抵押權、質權或其他擔保之權利，並不得終止與本公司之土地租賃關係。

如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述，本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十月一日將位於承租土地之廠房及設備暨彰化商業銀行之借款分割讓與台聚光電，華夏公司隨即與本公



司終止相關之土地租約，並改與台聚光電簽訂新土地租約。截至會計師報告日止，相關借款合同尚未重新簽訂完成，華夏公司及台聚公司亦尚未重新出具承諾函及支持函予彰化商業銀行。

本公司向台聚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金按月計收。上述租期於九十八年四月到期後，予以展期三年至一〇一年四月止。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 8. 權利金收入

越峰（昆山）公司	\$ 46,270	100	\$ 32,708	100
----------	-----------	-----	-----------	-----

本公司與越峰（昆山）公司訂立技術授權合同，由本公司依越峰（昆山）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百分之五，逐年收取權利金，至一百一十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 9.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越峰（昆山）公司	\$ 2,260	88	\$ 1,202	37
越峰（廣州）公司	298	12	124	4
ACME Ferrite	80	3	(160)	(5)
	\$ 2,638	103	\$ 1,166	36

本公司歷年來出售固定資產予子公司，因而產生之處分利益帳列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之遞延未實現利益分別為 5,667 仟元及 7,165 仟元，並按該設備估計使用年限分年認列收益。

本公司因營運策略改變，將觀音廠現有磁鐵芯之製造轉由子公司越峰（昆山）公司及越峰（廣州）公司負責，乃於九十八年三月經董事會通過將本公司觀音廠之鐵芯後段生產設備出售予越峰（昆山）公司及越峰（廣州）公司，故將鐵芯生產設備及相關製程使用之廠房轉列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閒置資產，金額分別為 29,571 仟元及 31,371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尚有閒置資產 20,343 仟元仍未處分完畢。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 10. 管理服務費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

ACME (Cayman)	\$ 9,022	52	\$ 8,635	56
台聚公司	1,200	7	1,200	8
台聚管顧	-	-	1,286	8
	\$ 10,222	59	\$ 11,121	72

本公司與台聚公司訂立管理服務合約，合約期間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台聚公司每月支付管理服務費 100 仟元。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11.背書保證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				
ACME (Cayman)	<u>\$ 3,104</u>	<u>18</u>	<u>\$ 1,114</u>	<u>7</u>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12.應收帳款				
越峰（昆山）公司	\$ 20,662	63	\$ 82,161	79
越峰（廣州）公司	10,844	33	19,176	19
ACME Ferrite	<u>1,302</u>	<u>4</u>	<u>2,199</u>	<u>2</u>
	<u>\$ 32,808</u>	<u>100</u>	<u>\$103,536</u>	<u>100</u>
13.其他應收款				
越峰（昆山）公司	\$ 38,842	45	\$ 33,585	87
台聚光電	38,330	44	-	-
其 他	<u>9,115</u>	<u>11</u>	<u>4,873</u>	<u>13</u>
	<u>\$ 86,287</u>	<u>100</u>	<u>\$ 38,458</u>	<u>100</u>

上述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出售固定資產價款、代墊運費、模具費、機械設備款及應收權利金等款項。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14.應付票據及帳款				
越峰（廣州）公司	\$ 78,646	93	\$130,543	95
越峰（昆山）公司	3,491	4	3,939	3
ACME Ferrite	1,084	1	1,863	1
其 他	<u>1,148</u>	<u>2</u>	<u>1,685</u>	<u>1</u>
	<u>\$ 84,369</u>	<u>100</u>	<u>\$138,030</u>	<u>100</u>
15.其他應付款項				
台聚光電	\$158,945	99	\$ -	-
台聚公司	1,090	1	970	64
ACME (BVI)	454	-	499	33
其 他	<u>23</u>	<u>-</u>	<u>44</u>	<u>3</u>
	<u>\$160,512</u>	<u>100</u>	<u>\$ 1,513</u>	<u>100</u>

本公司與台聚光電之應付款項係台聚光電設立初期委託本公司代銷所產生之貨款，貨款將於收取後支付予台聚光電，其餘為尚未支付之佣金及租金。



## 16. 資金融通情形（九十九年度：無）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應收利息	合計	%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
九十八年度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ACME (USA)	\$ 3,029	\$ _____	\$ _____	\$ _____	_____	5.86%	\$ _____	_____

##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薪 資	\$ 14,552	\$ 12,376
執行業務費	2,105	1,626
	<u>\$ 16,657</u>	<u>\$ 13,482</u>

## 二三、質抵押之資產

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述，下列資產已抵押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性 質
可轉讓定存單（帳列存出保 證金）	<u>\$ 7,600</u>	<u>\$ _____</u>	天然氣用氣量保證 金
固定資產（帳面金額）	<u>\$183,034</u>	<u>\$601,138</u>	擔保長期借款
閒置資產（帳面金額）	<u>\$ 16,312</u>	<u>\$ 18,398</u>	擔保長期借款

## 二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九十九年底，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截至九十九年底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到期信用狀餘額為歐元 14 仟元及新台幣 16,838 仟元。

(二) 截至九十九年底為關係人背書保證金額為新台幣 3,569,211 仟元（包含美金 73,780 仟元及新台幣 1,420,000 仟元），明細如下：

1. 本公司提供合計美金 31,780 仟元之本票作為越峰（昆山）公司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台北富邦銀行、國泰世華銀行、兆豐國際商銀、盤谷銀行、台新銀行、星展銀行、彰化銀行、中華開發銀行及華一銀行申請短期借款之保證，截至九十九年底越峰（昆山）公司實際融資金額為美金 19,500 仟元。

2. 本公司提供合計美金 18,000 仟元之本票作為越峰（廣州）公司向新加坡星展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盤谷銀行、台新銀行、台灣中小企銀、中華開發銀行、台北富邦銀行及兆豐國際商銀申請短期借款之保證，截至九十九年底越峰（廣州）公司動用金額為美金 7,000 仟元。

3. 越峰（廣州）公司向新加坡星展銀行取得長期融資額度美金 11,500 仟元，需由本公司提供本票及擔保信用狀保證，始可全數動撥。因此本公司已提供美

金 10,000 仟元本票及多家銀行之擔保信用狀額度美金 7,000 仟元，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擔保信用狀係於越峰（廣州）實際動用時方需提供。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越峰（廣州）公司動用餘額為美金 10,307 仟元，本公司因而實際開立作為該借款之擔保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2,900 仟元。

- 4.越峰（廣州）公司向華一銀行取得美金 3,000 仟元融資額度，惟動用時需由本公司提供相對金額之信用狀作為擔保，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越峰（廣州）公司動用餘額為零。
- 5.本公司協助越峰（廣州）公司向花旗銀行申請短期借款額度美金 2,000 仟元提供保證函，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越峰（廣州）公司動用金額為零。
- 6.ACME Ferrite 向花旗銀行取得美金 2,000 仟元融資額度。截至九十九年底止，ACME Ferrite 動用餘額為零。
- 7.本公司提供 1,420,000 仟元之本票作為台聚光電公司向彰化商業銀行及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申請同額借款額度之保證，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台聚光電僅動用彰化商業銀行額度 450,000 仟元。

(三)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二月與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灣中油）簽訂工業用天然氣買賣契約，雙方約定每月之契約用量為 90,000 立方公尺，合約期間為三年，惟天然氣得按本公司實際需要量平均使用，並依照九十九年一月二日政府核定天然氣牌價表計算，於合約期間內最低應支付 55,549 仟元（購買天然氣 3,240,000 立方公尺），截至九十九年底本公司已使用天然氣 2,154,556 立方公尺（約 36,433 仟元）。

## 二五、分割部門資訊

(一)本公司為進行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於九十九年八月十三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依據企業併購法、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將所經營之藍寶石單晶業務（含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移轉予新設立之 100% 持有之子公司—台聚光電，分割基準日為九十九年十月一日。本公司實際分割之資產、負債之淨資產價值為 600,000 仟元。台聚光電將發行新股予本公司作為取得相關資產及負債暨所營業務之對價。台聚光電已於九十九年十月七日完成設立登記。

(二)分割資產之帳面價值列示如下：

項 目	金 額
<u>資 產</u>	
銀行存款	\$163,838
零 用 金	80
存 貨	75,07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6,748
其他流動資產	758

(接次頁)



(承前頁)	目	金	額
	固定資產淨額	776,366	
	遞延費用	13,025	
	<u>負債</u>		
	長期借款	( 450,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887)	
	<u>淨資產</u>	<u>\$600,000</u>	
(三)本公司分割部門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損益如下：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u>九十八年度</u>
	營業收入淨額	<u>\$455,930</u>	<u>\$ 94,302</u>
	營業利益（損失）	<u>\$213,237</u>	<u>(\$ 77,194)</u>

##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註二四及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六。
- 9.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五。

### (二)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八。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註二二。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註二二。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請參閱附註二二。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參閱附註二四及附表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參閱附註二二。

## 二七、部門別財務資訊

###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九 被 動 元 件	十 藍 寶 石 單 晶	九 合 計	年 度 計
來自本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495,873	\$ 455,930	\$ 1,951,803	
部門損益	\$ 180,613	\$ 232,580	\$ 413,193	
投資損益淨額			503,258	
公司一般費用			( 77,692)	
利息費用			( 19,306)	
營業外收入(淨額)			28,44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 847,897	
可辨認資產	\$ 1,483,431	\$ -	\$ 1,483,431	
長期投資			2,218,341	
資產合計			\$ 3,701,772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 40,306	\$ 50,797		
資本支出金額	\$ 65,378	\$ 150,453		

	九 被 動 元 件	十 藍 寶 石 單 晶	八 合 計	年 度 計
來自本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176,120	\$ 94,302	\$ 1,270,422	
部門損益	\$ 125,282	(\$ 68,477)	\$ 56,805	
投資損益淨額			( 195,420)	
公司一般費用			( 58,264)	
利息費用			( 20,973)	
營業外收入(淨額)			33,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失			(\$ 184,852)	
可辨認資產	\$ 968,980	\$ 905,977	\$ 1,874,957	
長期投資			1,019,763	
公司一般資產			333,730	
資產合計			\$ 3,228,450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 46,399	\$ 50,416		
資本支出金額	\$ 6,203	\$ 153,006		



## (二)外銷銷貨資訊(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亞洲	\$ 1,508,480	\$ 1,145,370
美洲	17,603	16,805
歐洲	10,252	3,247
其他	27	74
	<u>\$ 1,536,362</u>	<u>\$ 1,165,496</u>

## (三)內外銷總金額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外銷之營業收入	\$ 1,550,163	\$ 1,173,147
內銷之營業收入	<u>415,606</u>	<u>104,954</u>
	1,965,769	1,278,101
銷貨退回及折讓	( 13,966)	( 7,679)
營業收入淨額	<u>\$ 1,951,803</u>	<u>\$ 1,270,422</u>

## (四)重要客戶資訊

客戶名稱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佔銷貨 總額%	金額	佔銷貨 總額%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u>\$263,704</u>	<u>14</u>	<u>\$225,114</u>	<u>18</u>

## 二八、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0,994	29.13	\$ 320,247	\$ 13,138	31.99	\$ 420,283
港幣	23,360	3.748	87,553	13,469	4.126	55,573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u>股權投資</u>						
美元	27,802	29.13	828,504	20,256	31.99	667,8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81	29.13	11,106	278	31.99	8,902
人民幣	17,793	4.4205	78,647	27,859	4.6858	130,542

除上表所述外，本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尚有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請參閱附註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CME(Cayman) 之子公司	\$ 7,126,155	\$ 940,316 (美金 32,280 仟元)	\$ 925,751 (美金 31,780 仟元)	無	38.97%	\$ 7,126,155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7,126,155	1,165,200 (美金 40,000 仟元)	1,165,200 (美金 40,000 仟元)	無	49.05%	7,126,155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7,126,155	58,260 (美金 2,000 仟元)	58,260 (美金 2,000 仟元)	無	2.45%	7,126,155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7,126,155	1,420,000	1,420,000	無	59.78%	7,126,155

註一：採用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實際動用金額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二四。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  
 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u>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2,620,000	\$ 921,864	90.75%	不適用	—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621,692	827,596	51.27%	不適用	—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900,000	467,973	100%	不適用	—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30,000	908	100%	不適用	—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CME (Cayman)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USD 40,414 仟元	100%	不適用	—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Cayman)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600,000	USD 13,717 仟元	100%	不適用	—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471,823	100%	不適用	—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ACME (MA)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500,000	MYR 10,802 仟元	100%	不適用	—
	ACME Magnetic Products Sdn. Bhd.	ACME (MA)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500,000	MYR 11,384 仟元	100%	不適用	—
	ACME Procurement Services Sdn. Bhd.	ACME (MA)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350,000	(MYR 2,059 仟元)	100%	不適用	—
	NWE Industrial Sdn. Bhd.	ACME (MA)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	(MYR 180 仟元)	100%	不適用	—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u>受益憑證</u>							
	復華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608,232.50	50,027	-	50,027	—
	兆豐國際寶鑽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175,330.48	50,033	-	50,033	—
	聯邦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162,686.36	40,028	-	40,028	—
	台新真吉利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690,035.60	50,029	-	50,029	—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成本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帳面成本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註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認股	子公司	-	\$ -	62,620,000	\$ 626,200	-	\$ -	\$ -	\$ -	62,620,000	\$ 626,200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認股	子公司	25,944,000	253,838 (USD 7,891 仟元)	13,656,000	128,103 (USD 4,000 仟元)	-	-	-	-	39,600,000	381,941 (USD 11,891 仟元)

註一：帳面成本為原始取得成本。

註二：係包含本年度分割取得台聚光電股權 600,000 仟元及現金增資認購 26,200 仟元。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	99.10.1	97.2.15-99.6.8	\$ 188,848	註一	註一	\$ -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註一	-	-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廠房及設備(註二)	99.11.3	90.7.18	162,743 (人民幣 34,952 仟元)	551,291 (人民幣 118,399 仟元)	已收訖	388,548 (人民幣 83,447 仟元)	昆山市周市鎮人民政府	無	城市建設規劃， 實施拆遷	依協議書價格	-

註一：係資產分割設立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二：係本年度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為配合地方政府區域之需要搬遷新址因而取得之搬遷補償。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CME (Cayman)之子公司	銷貨	(\$ 263,704)	14%	55天	\$ -	-	\$ 20,662	5%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63,704	68%	55天	-	-	( 20,662)	67%	

註一：本公司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之交易收付款條件及價格未優於一般交易。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二)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58,945	—	—	—	\$ 118,120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二：期後收回金額係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收回之金額。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  
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 損 )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企業投資	\$ 605,812 (USD 18,336 仟元)	\$ 539,465 (USD 16,248 仟元)	25,621,692	51.27%	\$ 827,596	\$ 253,677 (USD 8,049 仟元)	\$ 128,000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553,537 (USD 16,900 仟元)	486,127 (USD 14,800 仟元)	16,900,000	100%	467,973	74,703	74,703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23,923 (USD 730 仟元)	23,923 (USD 730 仟元)	730,000	100%	908	( 53 ) (USD 2 仟元)	( 53 )	註一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12 樓	藍寶石單 晶製造 及銷售	626,200	-	62,620,000	90.75%	921,864	322,227	300,608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黃浦江北路 533 號	軟性鐵氧 磁鐵芯 製造及 銷售	USD 30,725 仟元 (註二)	USD 30,725 仟元 (註二)	不適用	100%	USD 40,414 仟元	USD 7,880 仟元	USD 7,880 仟元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企業投資	USD 11,891 仟元	USD 7,891 仟元	39,600,000	100%	USD 13,717 仟元	USD 842 仟元	USD 842 仟元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增城市增江街東區 府前東路 2 號	軟性鐵氧 磁鐵芯 製造及 銷售	USD 16,300 仟元	USD 14,200 仟元	不適用	100%	471,823	78,162	78,162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軟性鐵氧 磁鐵芯 製造及 銷售	MYR 5,500 仟元	MYR 5,500 仟元	5,500,000	100%	MYR10,802 仟元	MYR 1,472 仟元	MYR 1,472 仟元	
	ACME Magnetic Products Sdn. Bhd.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軟性鐵氧 磁鐵粉 製造及 銷售	MYR 5,500 仟元	MYR 5,500 仟元	5,500,000	100%	MYR11,384 仟元	MYR 1,164 仟元	MYR 1,164 仟元	
	ACME Procurement Services Sdn. Bhd.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停業中	MYR 4,350 仟元	MYR 4,350 仟元	4,350,000	100%	(MYR 2,059 仟元)	(MYR 2 仟元)	(MYR 2 仟元)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 損 )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NWE Industrial Sdn.Bhd.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 (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創業期間	MYR -	MYR -	3	100%	(MYR 180 仟元)	(MYR 12 仟元)	(MYR 12 仟元)	

註一：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包含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美金 12,320 仟元。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美金 30,725 仟元	(二)	\$ 374,188 (美金11,144 仟元)	\$ -	\$ 374,188 (美金11,144 仟元)	51.27%	\$ 127,331 (美金 4,040 仟元)	\$ 603,581	\$ -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美金 16,300 仟元	(二)	467,127 (美金14,200 仟元)	67,410 (美金 2,100 仟元)	534,537 (美金16,300 仟元)	100%	78,162	471,82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08,725 (美金 27,444 仟元)	\$982,642 (美金 33,733 仟元) (註四及註五)	\$1,425,231 (註三)

註一：投資方式(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三：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四：係依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

註五：係包含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因而增加之美金 6,289 仟元。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財務報表附註一所示，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藍寶石單晶業務之相關營業暨相關資產與負債分割設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並取得其發行之普通股 60,000 仟股。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會計師 王 小 蕙

郭慈容



王小蕙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十 六 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附註二）				
1100	現金（附註四）	\$ 524,645	8	\$ 298,190	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 動（附註二、五及二三）	192,037	3	107,399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六 及二三）	-	-	3,113	-
1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1,180,210	19	689,874	13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四）	23,772	-	8,990	-
1210	存貨（附註二、三及八）	823,941	13	683,780	1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 六）	44,913	1	51,384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8,682	-	78,94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808,200</u>	<u>44</u>	<u>1,921,678</u>	<u>35</u>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及二五）				
	成 本				
1501	土 地	82,657	1	82,657	2
1511	土地改良	13,970	-	13,970	-
1521	房屋建築及設備	1,243,643	20	1,158,491	21
1531	機器設備	2,893,561	46	2,353,867	43
15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208	-	22,104	1
1681	雜項設備	385,887	6	398,941	7
15X1		4,641,926	73	4,030,030	74
15X9	減：累計折舊	1,636,896	26	1,377,545	2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57,210	3	366,071	6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3,162,240</u>	<u>50</u>	<u>3,018,556</u>	<u>55</u>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七）	46	-	54	-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十及二五）	175,122	3	203,659	4
1760	商譽（附註二）	19,877	-	19,877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u>195,045</u>	<u>3</u>	<u>223,590</u>	<u>4</u>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十一及二五）	20,343	-	181,567	3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五）	97,950	2	1,948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及十二）	18,838	-	25,433	1
1840	長期應收款項（附註十）	23,057	1	45,466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六）	3,867	-	43,177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64,055</u>	<u>3</u>	<u>297,591</u>	<u>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329,540</u>	<u>100</u>	<u>\$ 5,461,415</u>	<u>100</u>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附註二)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五)	\$ 1,151,584	18	\$ 1,109,071	20
211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附註十四)	204,609	3	299,760	6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四)	124,140	2	113,010	2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79,553	1	480,871	9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十六)	98,309	2	-	-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四)	326,400	5	253,927	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84,595</u>	<u>31</u>	<u>2,256,639</u>	<u>42</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u>984,669</u>	<u>16</u>	<u>876,492</u>	<u>16</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31,509	1	30,025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六)	20,993	-	-	-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十八)	70,870	1	38,094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123,372</u>	<u>2</u>	<u>68,119</u>	<u>1</u>
2XXX	負債合計	<u>3,092,636</u>	<u>49</u>	<u>3,201,250</u>	<u>59</u>
	股東權益(附註二、六、十七、十九及二十)				
31XX	股本-每股面額10元，九十九年額定180,000仟股，發行115,868仟股；九十八年額定150,000仟股，發行115,273仟股	<u>1,158,682</u>	<u>18</u>	<u>1,152,732</u>	<u>21</u>
32XX	資本公積	<u>425,440</u>	<u>7</u>	<u>411,218</u>	<u>8</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2,144	1	82,144	1
3351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697,801	11	(66,451)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779,945</u>	<u>12</u>	<u>15,693</u>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165	-	72,551	1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1,847)	-	(8,766)	-
3450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202)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11,318</u>	-	<u>63,583</u>	<u>1</u>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375,385	37	1,643,226	30
3610	少數股權	861,519	14	616,939	1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3,236,904</u>	<u>51</u>	<u>2,260,165</u>	<u>41</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6,329,540</u>	<u>100</u>	<u>\$ 5,461,41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憲聰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損失）為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二及二四）	\$3,625,320	100	\$1,806,531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5,715	-	5,001	-
4100	營業收入合計	3,619,605	100	1,801,530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二、八、二一及二四）	2,346,550	65	1,696,206	94
5910	營業毛利	1,273,055	35	105,324	6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十一及二四）				
6100	銷售費用	124,148	3	97,413	6
6200	管理費用	277,484	8	168,106	9
6300	研發費用	120,204	3	75,322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21,836	14	340,841	19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751,219	21	(235,517)	(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258	-	2,070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利益－淨額	1,325	-	2,185	-
7150	工廠搬遷補償利益（附註十一）	388,548	11	-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附註二及五）	3,484	-	2,548	-
7480	其 他	19,513	-	14,651	1
7100	合 計	415,128	11	21,454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 57,455	2	\$ 68,267	4
75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附註二及六)	1,238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6,022	-	4,068	-
7880	其 他	<u>9,841</u>	<u>-</u>	<u>17,244</u>	<u>1</u>
7500	合 計	<u>74,556</u>	<u>2</u>	<u>89,579</u>	<u>5</u>
7900	稅前利益(損失)	1,091,791	30	( 303,642)	( 17)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及十六)	( <u>182,650</u> )	( <u>5</u> )	<u>66,989</u>	<u>4</u>
9600XX	合併總淨利(淨損)	<u>\$ 909,141</u>	<u>25</u>	<u>(\$ 236,653)</u>	<u>( 13)</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764,252	21	(\$ 134,336)	( 7)
9602	少數股權	<u>144,889</u>	<u>4</u>	<u>( 102,317)</u>	<u>( 6)</u>
		<u>\$ 909,141</u>	<u>25</u>	<u>(\$ 236,653)</u>	<u>( 13)</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u>\$ 7.34</u>	<u>\$ 6.62</u>	<u>(\$ 1.61)</u>	<u>(\$ 1.17)</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u>\$ 7.10</u>	<u>\$ 6.40</u>	<u>(\$ 1.61)</u>	<u>(\$ 1.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憲聰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 本	— 每 股	面 額	10 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額 定 股 數	發 行 股 數	金	額	( 附 註 二、 十九及二十)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50,000,000	114,739,210	\$ 1,147,392		\$ 402,343	\$ 80,314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830
分配後餘額	150,000,000	114,739,210	1,147,392		402,343	82,144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淨損	-	-	-		-	-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	534,000	5,340		3,228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5,647	-
少數股權之變動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之變動	-	-	-		-	-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0,000,000	115,273,210	1,152,732		411,218	82,144
增加額定股本	30,000,000	-	-		-	-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	595,000	5,950		11,003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8,470	-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股 東權益調整	-	-	-		( 5,251)	-
少數股權之變動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之變動	-	-	-		-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80,000,000</u>	<u>115,868,210</u>	<u>\$ 1,158,682</u>		<u>\$ 425,440</u>	<u>\$ 82,144</u>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面額及股利為新台幣元

(附註十七)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股東權益 調整數 (附註二)	其他項目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附註十六)	其他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母 公 司 股東權益合計	少 數 股 權	股東權益合計
\$ 69,715	\$ 90,953	(\$ 13,924)	(\$ 1,082)	\$ 1,775,711	\$ 547,120	\$ 2,322,831
( 1,830)	-	-	-	-	-	-
67,885	90,953	( 13,924)	( 1,082)	1,775,711	547,120	2,322,831
( 134,336)	-	-	-	( 134,336)	( 102,317)	( 236,653)
-	-	-	-	8,568	-	8,568
-	-	-	-	5,647	-	5,647
-	-	-	-	-	189,966	189,966
-	( 18,402)	-	-	( 18,402)	( 17,830)	( 36,232)
-	-	-	880	880	-	880
-	-	5,158	-	5,158	-	5,158
( 66,451)	72,551	( 8,766)	( 202)	1,643,226	616,939	2,260,165
-	-	-	-	-	-	-
764,252	-	-	-	764,252	144,889	909,141
-	-	-	-	16,953	-	16,953
-	-	-	-	8,470	-	8,470
-	-	-	-	( 5,251)	-	( 5,251)
-	-	-	-	-	134,708	134,708
-	( 49,386)	-	-	( 49,386)	( 35,017)	( 84,403)
-	-	-	202	202	-	202
-	-	( 3,081)	-	( 3,081)	-	( 3,081)
<u>\$ 697,801</u>	<u>\$ 23,165</u>	<u>(\$ 11,847)</u>	<u>\$ -</u>	<u>\$ 2,375,385</u>	<u>\$ 861,519</u>	<u>\$ 3,236,9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憲聰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總淨利（損）	\$ 909,141	(\$ 236,653)
折舊及攤銷	370,135	310,47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724	5,647
存貨跌價損失	39,404	26,152
提列備抵呆帳	3,144	6,8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損失	1,238	-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3,484)	( 2,548)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利益	( 1,325)	( 2,185)
工廠搬遷補償利益	( 388,548)	-
遞延所得稅	80,967	( 76,177)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589)	( 1,433)
遞延收入攤銷	( 1,130)	( 141)
<b>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b>		
應收票據及帳款	( 493,075)	( 169,536)
存 貨	( 179,565)	127,715
其他應收款	( 19,670)	27,912
其他流動資產	59,486	( 40,568)
應付所得稅	100,720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130	( 5,426)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71,876	75,6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0,579</u>	<u>45,685</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買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92,000)	( 210,0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價款	210,846	105,14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077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付現數	( 612,082)	( 593,051)
出售固定及閒置資產價款收現數	10,713	10,472
土地使用權訂金返還	16,297	-
購置土地使用權	( 714)	-
工廠搬遷補償款	551,291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96,002)	2,022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遞延費用增加	(\$ 6,699)	(\$ 7,250)
受限制資產減少	-	36,536
取得子公司 ACME (MA) 之淨現金流出	-	( 116,7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16,273)</u>	<u>( 772,84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 52,638)	( 68,301)
政府補貼款	58,817	2,593
償還長期借款	( 653,141)	( 163,545)
舉借長期借款	360,000	621,016
員工認股權證憑證發行新股價款	16,953	8,568
少數股權增加	<u>126,203</u>	<u>65,99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143,806)</u>	<u>466,321</u>
 匯率影響數	<u>15,955</u>	<u>( 6,705)</u>
 本年現金增加(減少)數	226,455	( 267,545)
 年初現金餘額	<u>298,190</u>	<u>565,735</u>
 年底現金餘額	<u>\$ 524,645</u>	<u>\$ 298,19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年支付利息	\$ 63,567	\$ 71,479
減：資本化利息	( 4,756)	( 9,773)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年支付利息	<u>\$ 58,811</u>	<u>\$ 61,706</u>
本年支付所得稅	<u>\$ 8,431</u>	<u>\$ 2,15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79,553</u>	<u>\$ 480,871</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付現數		
固定資產增添數	\$ 612,679	\$ 663,667
應付設備款變動數	( 597)	( 70,616)
	<u>\$ 612,082</u>	<u>\$ 593,051</u>
出售固定及閒置資產價款收現數		
固定及閒置資產出售價款	\$ 6,811	\$ 15,892
其他應收變動數	<u>3,902</u>	<u>( 5,420)</u>
	<u>\$ 10,713</u>	<u>\$ 10,472</u>

(接次頁)

(承前頁)

取得子公司之補充揭露資訊：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取得子公司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MA))100%股權之淨現金流出如下：

	金	額
現金	\$ 13,138	
應收帳款	41,569	
存貨	58,966	
其他流動資產	5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14	
受限制資產	23	
固定資產	130,814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32,670	
存出保證金	666	
短期借款	( 5,848)	
應付帳款及應付帳款－關係人	( 15,84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4,706)	
淨資產	253,838	
取得股權比例	<u>100%</u>	
	253,838	
ACME(Cayman)增資取得權益數	<u>123,976</u>	
現金支付數	129,862	
減：ACME (MA)現金餘額	( 13,138)	
取得 ACME (MA)之淨現金流出	<u>\$116,72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吳憲聰



會計主管：張勝川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係由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於八十年九月五日投資設立，並於八十三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生產及銷售等主要營業活動。本公司之產品屬於電感類被動元件，主要營業項目為鐵氧磁鐵芯、鐵氧磁鐵粉，應用於通訊、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自九十六年度起，新增藍寶石晶棒及其他有關晶體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台聚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為 27.74%。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四年二月十七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2,972 人及 2,820 人。

如附註二所述，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十三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依據企業併購法、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將所經營之藍寶石單晶業務(含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移轉予新設立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折舊及減損、土地使用權及遞延費用之攤銷、商譽之減損、退休金、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暨董監酬勞費用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合併概況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將直接持有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者或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力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金額，均予消除。合併借項係投資成本與所取得股權淨值間之溢額，其係由商譽所產生，於續後進行減損測試而不得攤銷。

為配合合併報表之編製，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經換算並以新台幣表達。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股東權益項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依上述合併編製準則，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均已併入編製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關長期股權投資、聯屬公司間交易及帳戶均已沖銷，分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九十九年底	九十八年底	說明
		持股百分比	持股百分比	
本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ayman))	51.27%	51.27%	1.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GAEL)	100.00%	100.00%	2.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ACME (BVI))	100.00%	100.00%	3.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聚光電)	90.75%	-	4.
ACME (Cayman)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	100.00%	100.00%	5.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MA))	100.00%	100.00%	6.
ACME (MA)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ACME Ferrite)	100.00%	100.00%	7.
	ACME Magnetic Products Sdn. Bhd. (ACME Magnetic)	100.00%	100.00%	8
	ACME Procurement Services Sdn. Bhd. (ACME PS)	100.00%	100.00%	9.
	NWE Industrial Sdn. Bhd. (ACME NWE)	100.00%	100.00%	10.
GAEL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	100.00%	100.00%	11.
ACME (BVI)	ACME Magnetics USA Inc. (ACME (USA))	-	-	12.

1.ACME (Cayman)於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孫公司越峰電子(昆山)及 ACME (MA)。本公司因 ACME (Cayman)及越峰電子(昆山)之業務需求以及對 ACME (MA)之購併案，於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九年第一季參與 ACME (Cayman)之現金增資，是項投資使本公司對 ACME (Cayman)之持股比例增加至 51.27%。

2.GAEL 於八十七年三月二十六日於英屬維京群島設立，本公司係透過 GAEL 與大陸東莞長安上沙管理區簽訂高安電子廠來料加工合同，加工後之成品就



近供應大陸外銷廠商，該來料加工合同已於九十六年三月終止。本公司並另行與 GAEL 轉投資之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簽訂來料加工合同。

3. ACME (BVI) 於九十二年五月八日設立，原係 100% 持有孫公司 ACME (USA) 之轉投資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底止，ACME (BVI) 已無營運活動。
4. 台聚光電係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月一日將所經營之藍寶石單晶部門分割設立。本公司為進行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於九十九年八月十三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依據企業併購法、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將藍寶石單晶業務（含資產、負債及營業）分割移轉予台聚光電，分割基準日為九十九年十月一日。本公司實際分割讓與之淨資產價值為 600,000 仟元，並取得台聚光電以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之新股 60,000 仟股作為分割讓與相關資產及負債暨所營業務之對價。台聚光電並已於十月七日完成設立登記。本公司另於九十九年十月份，參與台聚光電之現金增資，因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對台聚光電持股比例下降至 90.75%。
5. 越峰電子（昆山）於八十九年七月二十七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生產及銷售軟性鐵氧磁鐵芯等，應用於通訊、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
6. ACME (MA) 於七十九年九月六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百分之百轉投資 ACME Ferrite、ACME Magnetic、ACME PS 及 ACME NWE。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透過子公司 ACME (Cayman) 取得 ACME (MA) 100% 股權，並配合 ACME (MA) 之業務需求於九十九年第一季參與其現金增資美金 4,000 仟元。
7. ACME Ferrite 於七十九年九月二十一日設立，主要業務係生產及銷售軟性鐵氧磁鐵芯等，應用於通訊、資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
8. ACME Magnetic 於七十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設立，主要業務係供應 ACME Ferrite 鐵芯生產所需之黑粉原料。
9. ACME PS 於七十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設立，目前處停業狀態。
10. ACME NWE 於七十七年八月二十三日設立，目前處停業狀態。
11. 越峰電子（廣州）於九十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設立，主要係以產銷軟性鐵氧磁鐵芯及來料加工為主要業務。
12. ACME (USA) 於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成立，主要係作為本公司美洲之行銷據點。惟因多數美洲客戶之生產基地已逐步移轉中國大陸，故經董事會決議於九十八年二月辦理解散並於同年四月清算完結。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各子公司財務報表中，九十九年度除 ACME (BVI) 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外，餘皆依據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九十八年度除 ACME (BVI) 及 ACME (USA) 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外，餘皆依據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惟管理當局認為列入上述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子公司財務報表，對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三)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透過子公司 ACME (Cayman)取得 ACME (MA)100% 股權，並予以併入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取得時 ACME (MA)之淨資產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項 目	金 額
<u>資 產</u>	
現 金	\$ 13,138
應收帳款	41,569
存 貨	58,966
其他流動資產	5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14
受限制資產	23
固定資產	130,814
無形資產	32,670
存出保證金	666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5,848)
應付帳款及應付帳款－關係人	( 15,84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4,706)
淨 資 產	253,838
取得股權比例	100%
	<u>\$ 253,838</u>

ACME (Cayman)係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一日以現金 129,862 仟元(美金 4,037 仟元)向台聚公司之子公司 Swanlake Traders Ltd.收購其持有 ACME (MA) 51%之股權；並以 1:3.288 之換股比例由 ACME (Cayman)發行普通股 3,853,116 股(價值 123,976 仟元)收購剩餘股權。購併取得 ACME (MA)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辦理。九十八年度之合併銷貨收入及合併損益僅包含 ACME (MA)九十八年十二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假設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初即取得 ACME (MA) 100%之股權，則本公司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列示如下：

	<u>九 十 八 年 度</u>
合併銷貨收入	<u>\$ 1,981,214</u>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本期損失	<u>(\$ 134,458)</u>
稅後基本每股損失	
按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加權平 均發行股數 114,908 仟股 計算	<u>(\$ 1.17)</u>

茲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



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並於交易時入帳，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本公司為靈活運用資金，依據風險與投資管理策略，將短期資金投資於上市（櫃）股票及類貨幣型基金等金融商品並以公平價值為基礎評估投資績效，該金融商品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是類金融商品係以會計期間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或淨資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裝船完畢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折舊及累積減損計價。閒置之固定資產按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若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將該固定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適當科目（閒置或其他資產），並繼續攤提折舊。

固定及閒置資產之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土地改良，三至二十年；房屋建築及設備，三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五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五年；其他設備，三至二十五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依原折舊方式估列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至無殘值為止。

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企業合併購買法

本公司收購子公司係依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衡量取得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再將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平價值與收購成本比較，若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應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收購成本，則其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將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取得股權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

###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購買生產技術之使用權及試車成本，於開始生產或上線後依直線法按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 資產減損

倘資產（固定資產、遞延費用、閒置資產及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及攤提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發行酬勞性限制型股票，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股票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限制型股票，於既得期間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其他。

####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

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前購置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重分類

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已予以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純損增加 33,239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損失增加 0.25 元。



## 四、現金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324	\$ 88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09,702	264,873
定期存款	<u>213,619</u>	<u>32,437</u>
合計	<u>\$524,645</u>	<u>\$298,190</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定期存款之到期日分別為一〇〇年一月至十二月及九十九年一月至三月，年利率分別為 0.21%-2.50% 及 0.10%-0.50%。

##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90,117	\$ 106,084
遠期外匯合約	<u>1,920</u>	<u>1,315</u>
	<u>\$ 192,037</u>	<u>\$ 107,399</u>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千元)
<u>九十九年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0.1.14-100.2.25	USD3,000/NTD90,363
<u>九十八年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99.1.4-99.2.9	USD4,000/NTD129,386

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3,484 仟元及 2,548 仟元。

##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十九年底：無)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3,113</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全數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因是產生處分損失 1,238 仟元。

##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u>\$ 33,851</u>	<u>\$ 31,544</u>
應收帳款	1,163,583	674,208
備抵呆帳	( <u>17,224</u> )	( <u>15,878</u> )
	<u>1,146,359</u>	<u>658,330</u>
合 計	<u>\$ 1,180,210</u>	<u>\$ 689,874</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餘額	\$ 15,878	\$ 9,320
本年度提列	3,144	6,826
本期沖銷	( 1,393)	-
匯率影響數	( <u>405</u> )	( <u>268</u> )
年底餘額	<u>\$ 17,224</u>	<u>\$ 15,878</u>

## 八、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u>\$345,891</u>	<u>\$293,015</u>
在 製 品	278,212	225,272
原 物 料	<u>199,838</u>	<u>165,493</u>
	<u>\$823,941</u>	<u>\$683,780</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16,874 仟元及 81,241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9,404 仟元及 26,152 仟元。

## 九、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匯 率 影 響 數	
成 本						
土 地	\$ 82,657	\$ -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13,970	-	-	-	-	13,970
房屋建築及設備	1,158,491	32,887	-	98,712	( 46,447)	1,243,643
機器設備	2,353,867	137,575	14,783	509,073	( 92,171)	2,893,56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104	3,735	2,792	-	( 839)	22,208
其他設備	<u>398,941</u>	<u>15,467</u>	<u>11,874</u>	<u>709</u>	( <u>17,356</u> )	<u>385,887</u>
成本合計	<u>4,030,030</u>	<u>\$ 189,664</u>	<u>\$ 29,449</u>	<u>\$ 608,494</u>	( <u>\$ 156,813</u> )	<u>4,641,926</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	\$ 7,125	\$ 537	\$ -	\$ -	\$ -	\$ 7,662
房屋建築及設備	159,083	52,194	-	( 1,861)	( 4,450)	204,966
機器設備	926,659	239,452	9,856	( 7,412)	( 34,564)	1,114,27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423	3,205	2,533	-	( 383)	13,712
其他設備	<u>271,255</u>	<u>53,393</u>	<u>11,574</u>	( <u>3,807</u> )	( <u>12,990</u> )	<u>296,277</u>
累計折舊合計	<u>1,377,545</u>	<u>\$ 348,781</u>	<u>\$ 23,963</u>	( <u>\$ 13,080</u> )	( <u>\$ 52,387</u> )	<u>1,636,896</u>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366,071</u>	<u>\$ 423,015</u>	<u>\$ -</u>	( <u>\$ 627,392</u> )	( <u>\$ 4,484</u> )	<u>157,210</u>
固定資產淨額	<u>\$3,018,556</u>					<u>\$3,162,240</u>



	九		十		八		年		度
	年	初	首	本	本	內	匯	年	
	初	次	年	年	年	部	率	底	餘
	餘	併	增	減	移	影	響	餘	額
	額	入	加	少	轉	響	數	額	
		影				數			
		響							
		數							
成 本									
土 地	\$ 82,657	\$ -	\$ -	\$ -	\$ -	\$ -	\$ -	\$ 82,657	
土地改良	13,970	-	-	-	-	-	-	13,970	
房屋建築及設備	959,628	50,814	2,188	-	165,467	( 19,606)		1,158,491	
機器設備	2,045,453	202,802	70,457	12,991	84,344	( 36,198)		2,353,86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055	5,874	580	1,890	942	( 457)		22,104	
其他設備	383,402	21,812	13,289	2,433	( 9,268)	( 7,861)		398,941	
成本合計	<u>3,502,165</u>	<u>\$ 281,302</u>	<u>\$ 86,514</u>	<u>\$ 17,314</u>	<u>\$ 241,485</u>	<u>( \$ 64,122)</u>		<u>4,030,030</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	6,552	\$ -	\$ 573	\$ -	\$ -	\$ -		7,125	
房屋建築及設備	201,095	12,891	42,173	-	( 96,030)	( 1,046)		159,083	
機器設備	697,840	115,080	193,116	5,454	( 58,329)	( 15,594)		926,659	
交通及運輸設備	7,061	5,683	2,778	1,819	-	( 280)		13,423	
其他設備	213,081	16,834	56,799	1,754	( 8,073)	( 5,632)		271,255	
累計折舊合計	<u>1,125,629</u>	<u>\$ 150,488</u>	<u>\$ 295,439</u>	<u>\$ 9,027</u>	<u>( \$ 162,432)</u>	<u>( \$ 22,552)</u>		<u>1,377,545</u>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70,317	\$ -	\$ 577,153	\$ -	( \$ 573,647)	( \$ 7,752)		366,071	
固定資產淨額	<u>\$ 2,746,853</u>							<u>\$ 3,018,556</u>	

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因建造新廠房而發生之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4,756	\$ 9,773
利息資本化利率	4.86-5.76%	4.86-6.12%

越峰電子（昆山）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二日與江蘇城南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簽訂昆山新廠新建工程合同，工程總價為人民幣 78,900 仟元，後經追加為人民幣 87,500 仟元，並於同年七月十八日正式開工，已於九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完工。截至九十九年底，越峰電子（昆山）已支付工程款人民幣 84,912 仟元。

#### 十、土地使用權

	九		十		九		年		度
	年	初	本	本	本	匯	年		
	初	餘	年	年	年	率	影	底	餘
	餘	額	度	度	度	影	響	餘	額
	額		增	減	少	數	數	額	
成 本	\$ 211,324	\$ 714	( \$ 16,297)	( \$ 9,120)				\$ 186,621	
累計攤銷	( 7,665)	( \$ 4,304)	\$ -	\$ 470				( 11,499)	
淨 額	<u>\$ 203,659</u>							<u>\$ 175,122</u>	

	九		十		八		年		度
	年	初	本	本	本	匯	年		
	初	餘	年	年	年	率	影	底	餘
	餘	額	度	度	度	影	響	餘	額
	額		增	減	少	數	數	額	
成 本	\$ 226,424	\$ 35,101	\$ -	( \$ 45,890)	( \$ 4,311)			\$ 211,324	
累計攤銷	( 7,217)	( \$ 2,431)	( \$ 2,213)	\$ 4,112	\$ 84			( 7,665)	
淨 額	<u>\$ 219,207</u>							<u>\$ 203,659</u>	

昆山市周市鎮政府基於其區域發展之需要，要求越峰電子（昆山）將生產活動自舊址遷移他處，並承諾將提供越峰電子（昆山）必要之協助，取得越峰電子（昆山）遷建新廠所需土地。雙方並於九十五年度簽訂土地使用權協議，約定待越峰電子（昆山）完成美金 15,000 仟元之增資後，由周市鎮政府協助越峰電子（昆山）另

行取得 286 畝土地之使用權作為其擴建廠房用地。周市鎮政府並保證該土地使用權之成本為每畝人民幣 50 仟元。

越峰電子（昆山）已於九十八年三月透過現金及盈餘轉增資之方式完成美金 15,000 仟元之增資要求，並已陸續取得 286 畝之土地使用權，總價款為人民幣 24,891 仟元，周市鎮政府並同意依合約以租稅返還之方式分年補貼越峰電子（昆山）土地使用權價金超過雙方約定價格之差價，金額計人民幣 10,591 仟元。越峰電子（昆山）並已將該等應收中國政府補助款認列為遞延收入，帳列其他負債－其他，並預期於土地使用權期限內攤銷。

上述 286 畝土地中有 41 畝於取得過程中遭政府徵收，周市鎮政府因而承諾將另行轉讓相等面積之土地作為補償。惟雙方後經協議將該 41 畝土地之權利移轉予關係企業－順安塗布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承受。周市鎮政府並同意將返還該 41 畝土地使用權之成本人民幣 4,487 仟元，越峰電子（昆山）於沖銷相關之政府補助款人民幣 2,433 仟元後，轉列為對周市鎮政府之應收款。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越峰電子（昆山）因上述土地使用權交易而產生對周市鎮政府之應收款共計人民幣 12,645 仟元，並已收回人民幣 7,430 仟元，餘額人民幣 5,215 仟元（新台幣 23,057 仟元）帳列長期應收款項下。

越峰電子（昆山）於九十五年支付人民幣 3,500 仟元予周市鎮政府作為新廠二期用地之保證金，惟後因經營策略改變，取消二期用地擴建計畫，並於九十九年十一月收回已支付之土地訂金。

## 十一、閒置資產

	九		十		九		年		度			
	期	初	本	本	變	動	匯	匯				
	初	餘	期	期	內	內	率	率	末			
	餘	額	增	減	部	部	影	影	餘			
	額		加	少	移	移	響	響	額			
					轉	轉	數	數				
成 本												
土地使用權	\$	23,433	\$	-	\$	23,285	\$	-	(\$	148)	\$	-
房屋建築		242,523		-		210,076		2,824	(	1,318)		33,953
機器設備		65,885		-		30,592		16,834	(	122)		52,005
其他設備		8,893		-		12,105		4,970	(	44)		1,714
成本合計		<u>340,734</u>		<u>\$ -</u>		<u>\$ 276,058</u>		<u>\$ 24,628</u>		<u>(\$ 1,632)</u>		<u>87,672</u>
累計折舊及攤銷												
土地使用權		3,984	\$	39	\$	3,997	\$	-	(\$	26)		-
房屋建築		94,646		2,086		80,452		1,861	(	500)		17,641
機器設備		53,089		1,878		18,875		12,362	(	70)		48,384
其他設備		7,448		80		9,991		3,807	(	40)		1,304
累計折舊及攤銷												
合計		<u>159,167</u>		<u>\$ 4,083</u>		<u>\$ 113,315</u>		<u>\$ 18,030</u>		<u>(\$ 636)</u>		<u>67,329</u>
閒置資產淨額		<u>\$ 181,567</u>										<u>\$ 20,343</u>

	九		十		八		年		度			
	期	初	本	本	變	動	匯	匯				
	初	餘	期	期	內	內	率	率	末			
	餘	額	增	減	部	部	影	影	餘			
	額		加	少	移	移	響	響	額			
					轉	轉	數	數				
成 本												
土地使用權	\$	-	\$	-	\$	-	\$	24,188	(\$	755)	\$	23,433
房屋建築		-		33,954		-		215,290	(	6,721)		242,523
機器設備		-		57,855		11,231		19,881	(	620)		65,88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匯 率 影 響 數	期 末 餘 額			
其他設備	-	1,714	-	7,411	(232)	8,893			
成本合計	-	\$ 93,523	\$ 11,231	\$ 266,770	(\$ 8,328)	340,734			
累計折舊及攤銷									
土地使用權	-	\$ -	\$ -	\$ 4,112	(\$ 128)	3,984			
房屋建築	-	15,555	-	81,640	(2,549)	94,646			
機器設備	-	49,336	7,431	11,544	(360)	53,089			
其他設備	-	1,225	-	6,423	(200)	7,448			
累計折舊及攤銷									
合計	-	\$ 66,116	\$ 7,431	\$ 103,719	(\$ 3,237)	159,167			
閒置資產淨額	\$ -					\$ 181,567			

因應本公司營運策略之改變，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將鐵氧磁鐵芯後段之製造流程移轉予大陸子公司負責生產，本公司原用於鐵氧磁鐵芯後段製程之部分生產設備及廠房因而閒置。

另越峰電子（昆山）為配合地方政府區域發展之需要，已於九十八年十一月搬遷至新廠，原座落於舊廠土地之房屋建築及部份機器設備暨相關之土地使用權因而閒置，轉列閒置資產。越峰電子（昆山）並已於九十九年十一月與昆山市周市鎮政府簽訂動遷協議書，確認搬遷補償項目及條件，約定相關補償款項人民幣 120,978 仟元（新台幣 534,783 仟元）扣除已發生之搬遷支出後之實際淨額計人民幣 118,399 仟元（新台幣 551,291 仟元），並於減除相關閒置資產帳面值後，認列搬遷補償利益人民幣 83,447 仟元（新台幣 388,548 仟元）。

## 十二、遞延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技術使用權	\$ 7,070	\$ -	\$ -	\$ -	\$ 7,070				
試車成本	23,762	-	-	(534)	23,228				
其 他	30,814	6,699	-	(1,555)	35,958				
成本合計	61,646	\$ 6,699	\$ -	(\$ 2,089)	66,256				
累計攤銷									
技術使用權	2,121	\$ 1,414	\$ -	\$ -	3,535				
試車成本	14,999	4,054	-	(477)	18,576				
其 他	19,093	7,499	-	(1,285)	25,307				
累計攤銷合計	36,213	\$ 12,967	\$ -	(\$ 1,762)	47,418				
淨 額	\$ 25,433				\$ 18,838				

	九		十		八		年		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技術使用權	\$ 7,070	\$ -	\$ -	\$ -	\$ 7,070				
試車成本	23,967	-	-	(205)	23,762				
其 他	24,393	7,250	(197)	(632)	30,814				
成本合計	55,430	\$ 7,250	(\$ 197)	(\$ 837)	61,646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年 初 餘 額	十 本 年 度 增 加	八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匯 率 影 響 數	度 年 底 餘 額
累計攤銷					
技術使用權	707	\$ 1,414	\$ -	\$ -	2,121
試車成本	10,700	4,466	-	( 167)	14,999
其 他	16,775	2,975	( 197)	( 460)	19,093
累計攤銷合計	28,182	\$ 8,855	(\$ 197)	(\$ 627)	36,213
淨 額	\$ 27,248				\$ 25,433

### 十三、短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 銀行借款（附註二四）

九十九年底—一〇〇年一月至十二月  
到期，年利率 1.20%-2.50281%；九  
十八年底—九十九年一月至九十九  
年十二月到期，年 利 率  
1.06125%-7.10%

\$ 1,151,584

\$ 1,109,071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借款餘額中包含子公司越峰（廣州）公司及越峰（昆山）公司以本公司開立之本票及擔保信用狀作為擔保之銀行借款 856,422 仟元（美金 29,400 仟元）及 462,474 仟元（人民幣 23,600 仟元及美金 11,000 仟元）。

### 十四、應付商業本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貼現率 ( % )	年貼現率 ( % )
	金 額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1.200	\$ 135,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1.150	50,000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1.198	20,000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	-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玉山銀行保 證)	-	-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	-
		1.388-1.438
		50,000
		1.288
		40,000
		1.388
		30,000
		205,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391)	( 240)
	<u>\$204,609</u>	<u>\$299,760</u>

十五、長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長期擔保借款（附註二四）		
彰化商業銀行	\$ 450,000	\$ 390,000
新加坡星展銀行	301,722	498,894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300,000	-
台灣工業銀行	12,500	37,500
中國銀行	-	231,017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150,000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 48 )
	<u>1,064,222</u>	<u>1,357,363</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u>79,553</u> )	( <u>480,871</u> )
	<u>\$ 984,669</u>	<u>\$ 876,492</u>

本公司為擴充營運發展並健全財務結構，於九十八年九月間以位於苗栗頭份之藍寶石單晶廠房、機器設備，以及該廠房座落之土地地上權設定抵押擔保，向彰化商業銀行申貸五年期之 600,000 仟元額度。本金寬限期為三十六個月，於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償還第一期 20% 本金，餘者以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本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十月一日將對彰化商業銀行之中長期借款(帳面金額 450,000 仟元)分割讓與台聚光電，相關借款之權利義務並由台聚光電承擔。借款利率於借款期間前二十四個月係依路透社所揭露之 90 天期台灣票券次級市場利率加碼 1.00%~1.35% 計息，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利率分別介於 1.561%~1.915% 及 1.835%~1.843%。

本公司為長期財務規劃，於九十四年六月以位於桃園縣觀音工業區之土地廠房設定抵押擔保，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貸五年期貸款 150,000 仟元，依固定利率 2.64% 按月計收利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本公司另於九十九年六月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貸五年期貸款 300,000 仟元之額度，其中 150,000 仟元用以償還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到期之貸款，原設定抵押予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之土地廠房並轉設定予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該借款之借款利率係依路透社所揭露之 90 天期台灣票券次級市場平均利率加碼計息，每季調整乙次。九十九年度利率為 1.375%~1.7188%。本金寬限期為三十六個月，於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償還第一期本金，每半年為一期，分五期平均攤還。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二月一日向台灣工業銀行申貸三年期貸款 50,000 仟元，依固定利率 3.1522% 按月計收利息。本金寬限期為十八個月，自九十八年八月一日起，每半年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

本公司與新光商業銀行簽訂委任票券承兌、保證融資契約，額度 50,000 仟元，並向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自九十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止，發行以面額 50,000 仟元，固定 90 天期以內之商業本票合約，依合約本

公司應於發行期間循環發行商業本票，不得中斷，該商業本票發行之年貼現率及保證費率合計固定為 3.188%。自九十八年十月起，該商業本票發行改為 25,000 仟元由新光商業銀行保證，另 25,000 仟元係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短期額度擔保。

越峰電子（廣州）於九十五年十一月以本公司開立之擔保信用狀及本票暨 GAEL 利用本公司提供之本票作質轉開立之擔保信用狀向新加坡星展銀行申貸五年期貸款，額度為美金 20,000 仟元。惟自九十七年七月起改由本公司開立本票美金 10,000 仟元及相當借款餘額 25% 之擔保信用狀擔保。美金借款利率為借款當時適用相關利息期間之 SIBOR 利率加碼 1.00%~4.00%；人民幣借款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公布之五年期貸款基準利率之百分之九十。借款自簽約日二年屆滿之日起，分十三期按季償還，第一期至第四期各償還借款已動用本金 2.5%，第五期至第十三期各償還 10%。該項借款已於九十七年十一月開始清償，截至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已償還第一期至第七期金額共美金 3,017 仟元及人民幣 37,170 仟元。越峰電子（廣州）俟後並與星展銀行協議就尚未償還之借款部分展延還款期為三年，分六期償還，每半年為一期，第一期至第四期各償還展延本金之 10% 及利息，第五期償還展延本金之 15% 及利息，第六期償還全數剩餘之展延本金及利息，並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開始清償。截至九十九年底越峰電子（廣州）尚未還款餘額為美金 10,307 仟元。

越峰電子（昆山）為因應興建二期廠房之資金需求，於九十八年九月，以位於昆山市周市鎮之新廠土地使用權及廠房設定抵押擔保，向中國銀行申貸最長為五年期貸款額度為人民幣 100,000 仟元。人民幣貸款借款利率係依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下浮 5%，另外加收 5% 貸款安排費，美元借款利率則依資金動用時之美元利率計算，到期歸還本金。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越峰電子（昆山）已全數清償中國銀行之中長期貸款。

## 十六、所得稅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之調節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稅額	\$295,555	(\$ 96,418)
加（減）調節項目：		
永久性差異	( 48,589)	2,711
暫時性差異	<u>( 84,319)</u>	<u>102,792</u>
當期所得稅費用	162,647	9,08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64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投資抵減	(\$ 54,354)	(\$ 2,481)
匯率影響數	( 1,553)	-
應納稅額	106,740	8,251
暫繳及預付稅款	( 8,431)	( 9,237)
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	<u>\$ 98,309</u>	<u>(\$ 986)</u>

(二)所得稅費用(利益)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162,647	\$ 9,08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647
投資抵減	( 32,822)	( 2,48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98,780	( 126,865)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		
影響數	6,594	( 2,86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216)	( 989)
備抵評價調整	( 51,333)	59,741
其他	-	( 4,26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82,650</u>	<u>(\$ 66,989)</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 1.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 2.九十八年三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二十四條條文，營利事業持有之短期票券發票日在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以後者，其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營利事業持有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規定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所獲配之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
- 3.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 4.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5.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項目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16,755	\$ 24,275
存貨跌價損失	23,300	17,556
虧損扣抵	-	5,729
未實現銷貨利益	2,298	2,096
其 他	<u>4,324</u>	<u>2,892</u>
	46,677	52,548
減：備抵評價調整	( <u>1,764</u> )	( <u>1,164</u> )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44,913</u>	<u>\$ 51,384</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投資抵減	\$ -	\$ 24,112
虧損扣抵	6,308	68,000
政府補貼收入	3,027	3,414
國外投資損失（利 益）	( 14,863 )	23,044
折舊差異	( 18,737 )	( 15,991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4,746 )	( 18,139 )
其 他	<u>18,193</u>	<u>17,698</u>
	( 10,818 )	102,138
減：備抵評價調整	( <u>6,308</u> )	( <u>58,961</u>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 債）	<u>( \$ 17,126 )</u>	<u>\$ 43,177</u>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分別為 17% 及 20%。越峰電子（昆山）及越峰電子（廣州）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為各預期迴轉年度所適用之稅率（介於 12.5%~25%）。

(四)截至九十九年底，尚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及人 才培訓支出	18,362	10,258	一〇二
	投資機器設備 或技術	1,281	1,281	一〇三
	投資機器設備 或技術	<u>32,862</u>	<u>5,216</u>	一〇四
		<u>\$ 52,505</u>	<u>\$ 16,755</u>	



- (五)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越峰電子（廣州）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為人民幣 11,415 仟元，預計最後抵減年度為一〇三年。
- (六)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七)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5,556 仟元及 5,554 仟元。  
九十九年度預計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80%。九十八年度本公司無可供分配盈餘，故擬不予計算稅額扣抵比率。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 (八)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本公司並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九)子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如下：  
1.ACME (Cayman)、GAEL 及 ACME (BVI) 因符合其公司設立所在地之相關租稅減免規定，致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均無所得稅費用。  
2.越峰電子（廣州）因屬累積虧損而免納所在地之企業所得稅，但為配合所在地企業所得稅法之規範，自九十七年度起適用兩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稅率分別為 12.5% 及 0%。  
3.越峰電子（昆山）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稅率均為 25%。  
4.ACME (MA) 於九十八年起適用當地新修正之企業所得稅率 25%，惟資本額少於馬幣 2,500 仟元之中小型公司，其所得額在馬幣 500 仟元以下之部分，適用 20% 之所得稅率，所得額超過馬幣 500 仟元之部分，則依一般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課徵。

## 十七、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另國外子公司依當地主管機關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亦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辦法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8,318 仟元及 16,465 仟元。

本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其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自八十三年五月起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

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依精算報告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862 仟元及 4,716 仟元。

另台聚光電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依據各該員工服務年資計算（含分割前於本公司服務年資），並已於一〇〇年一月全數清償相關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並已於九十九年底認列退休金成本 78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台聚光電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計 5,965 仟元。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973	\$ 1,771
利息成本	1,356	1,74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471)	( 575)
過渡性淨給付資產攤銷數	( 8)	( 8)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u>1,012</u>	<u>1,788</u>
	<u>\$ 2,862</u>	<u>\$ 4,716</u>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3,254)	(\$ 15,603)
非既得給付義務	( 35,797)	( 35,342)
累積給付義務	( 49,051)	( 50,94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8,635)	( 9,301)
預計給付義務	( 57,686)	( 60,24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3,508</u>	<u>20,920</u>
提撥狀況	( 34,178)	( 39,32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46)	( 54)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20,573	18,17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u>11,893</u> )	( <u>8,820</u>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5,544)</u>	<u>(\$ 30,025)</u>
既得給付	<u>(\$ 13,277)</u>	<u>(\$ 15,633)</u>

(三)精算假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25%	2.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25%	2.25%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四)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含額外支付數)	<u>\$ 10,416</u>	<u>\$ 6,149</u>
(五)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8,181</u>	<u>\$ 10,929</u>

#### 十八、遞延收入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及十一所述，越峰電子（昆山）新廠已於九十八年十一月完工啓用，相關之土地使用權及遞延收入亦已於完工啓用後開始攤銷。另依越峰電子（昆山）與周市鎮政府簽訂之動遷協議，搬遷補償總價款中係包含補償高壓線外部線路工程款（帳列固定資產），金額計人民幣 8,145 千元（新台幣 37,925），越峰電子（昆山）並將此補償款認列為遞延收入，帳列其他負債—其他，並依該電力設備耐用年限逐年攤銷。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尙未攤銷之遞延收入金額分別計人民幣 16,032 千元（新台幣 70,870 千元）及人民幣 8,130 千元（新台幣 38,094 千元）。

#### 十九、股東權益

##### 股本

本公司經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決議修正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800,000 千元，每股票面金額為新台幣 10 元，得分次發行。其中 11,000 仟股係保留供作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

#####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經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及繳納所得稅並加計當年度調整之保留盈餘後，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為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 (二)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作為累積可供分配之盈餘，並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
- (三)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其中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之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數之千分之一。

本公司產業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未來研發需求及多角化經營，現金股息及紅利不低於全部分派股息及紅利之百分之十。本公司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2,000 仟元及 1,000 仟元；九十八年度因累積為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相關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依前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始得作分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處虧損狀態，且累積為待彌補虧損，故不予以進行盈餘分配。本公司另於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將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30 仟元外，予以全數保留。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累積換算調整數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按權益法認列之 累積換算調整數	所得稅 影響數	合計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 90,690	(\$ 18,139)	\$ 72,55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 62,779)	13,393	( 49,386)
年底餘額	<u>\$ 27,911</u>	<u>(\$ 4,746)</u>	<u>\$ 23,165</u>
<u>九十八年度</u>			
年初餘額	\$ 121,271	(\$ 30,318)	\$ 90,95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 30,581)	12,179	( 18,402)
年底餘額	<u>\$ 90,690</u>	<u>(\$ 18,139)</u>	<u>\$ 72,551</u>



##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九十三年四月二日、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九十八年三月十九日決議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180 單位、1,395 單位及 4,0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股數 1,000 股，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之，並分別於九十三年九月七日、九十六年十二月六日及九十八年五月五日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全職員工為認股權人全數發行。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十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規定，在本公司普通股尚未上櫃掛牌買賣前，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上櫃掛牌後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於公開市場之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有無償配股及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之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5,208	\$ 16.7	1,869	\$ 25.0
本年度給與	-	-	4,000	12.8
本年度執行	( 595)	28.5	( 534)	16.0
本年度放棄	( 35)	12.8	( 127)	21.2
年底流通在外	<u>4,578</u>	15.1	<u>5,208</u>	16.7
年底可行使	<u>339</u>	25.4	<u>622</u>	25.2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證公平價值	<u>\$ -</u>		<u>\$ 6.01</u>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 8.2	3.7	\$ 8.2	4.7
\$ 31.6	6.9	\$ 31.6	7.9
\$ 12.8	8.3	\$ 12.8	9.3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員工已執行認股權憑證分別為 595 單位及 534 單位，認股價款分別計 16,953 仟元及 8,568 仟元，其中除九十九年第四季執行之 44 單位尚未由董事會決議其增資變更登記基準日並辦理變更登記外，餘皆已辦理增資變更登記完畢。發行股本與行使價款之差額作為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之調整項目。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各該已行使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79.2 元及 31.86 元。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12.8 元
行使價格	12.8 元
預期波動率	54.11%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09%

預期波動率係本公司自上櫃掛牌日至給予日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實際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認股權之比率分別為 0.8% 及 5%。而本公司依歷史經驗估計於未來剩餘既得期間因員工離職而放棄認股權之比率為 11%。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因發行員工認股權而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8,470 仟元及 5,647 元（帳列營業費用）。

若本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129 仟元及 3,540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擬制性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本期純益（損）	<u>\$763,315</u>	<u>(\$136,991)</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損失）（元）	<u>\$ 6.61</u>	<u>(\$ 1.19)</u>

另子公司台聚光電於九十九年十月十八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以面額 10 元發行普通股 9,000 仟股。其中 6,380 仟股係由本公司放棄認購並洽對台聚光電所營業務之開發經營有重大貢獻之員工團隊認購。所認購之股票依雙方約定應於認購屆滿二年之日起，領回一定比例之股票。

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二六七號函，企業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部份，應衡量其酬勞成本。子公司台聚光電依公平價值法衡量發行限制型股票認股權，相關之酬勞成本計 3,254 仟元。所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限制型股票公平價值	10.12 元
行使價格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45.88%
預期存續期間	0.06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58%

二一、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 營業外費用 及損失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71,375	\$231,039	\$ -	\$702,414
勞健保費用	22,743	7,752	-	30,495
退休金費用	23,424	7,834	-	31,258
其他用人費用	9,069	4,938	-	14,007
	<u>\$526,611</u>	<u>\$251,563</u>	<u>\$ -</u>	<u>\$778,174</u>
折舊費用	<u>\$318,894</u>	<u>\$ 29,887</u>	<u>\$ 4,083</u>	<u>\$352,864</u>
攤銷費用	<u>\$ 9,278</u>	<u>\$ 7,993</u>	<u>\$ -</u>	<u>\$ 17,271</u>

	九 十 八 年 度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 營業外費用 及損失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64,831	\$129,646	\$ -	\$394,477
勞健保費用	26,656	6,607	-	33,263
退休金費用	13,269	7,912	-	21,181
其他用人費用	1,841	1,362	-	3,203
	<u>\$306,597</u>	<u>\$145,527</u>	<u>\$ -</u>	<u>\$452,124</u>
折舊費用	<u>\$264,469</u>	<u>\$ 30,970</u>	<u>\$ 3,965</u>	<u>\$299,404</u>
攤銷費用	<u>\$ 7,233</u>	<u>\$ 3,835</u>	<u>\$ -</u>	<u>\$ 11,068</u>

二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分子及分母係依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損失） 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u>\$847,897</u>	<u>\$764,252</u>	115,481	<u>\$7.34</u>	<u>\$6.6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16		
員工認股權			<u>3,870</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 (損失) 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847,897</u>	<u>\$764,252</u>	<u>119,367</u>	<u>\$7.10</u>	<u>\$6.40</u>

九十八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損

(\$184,852)   (\$134,336)   114,908   (\$1.61)   (\$1.17)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為虧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認股權及員工分紅將產生反稀釋效果，因是不予以列入計算。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當之金融資產	\$1,718,356	\$1,718,356	\$ 990,745	\$ 990,74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117	190,117	106,084	106,0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	-	3,113	3,113
存出保證金	97,950	97,950	88,099	88,099
長期應收款	23,057	23,057	45,466	45,466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當之金融負債	1,774,061	1,774,061	1,766,061	1,766,06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之長期借款)	1,064,222	1,064,222	1,357,363	1,357,363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920	1,920	1,315	1,315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應收退稅款除外）、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淨額、應付票據及帳款暨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應付稅捐、預收款項及代收款除外）。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另本公司以各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之計息利率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之市場有效利率相當，故其帳面價值趨近於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公平價值。
- 4.存出保證金因無法確定未來之到期日，故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 5.長期應收款將透過地方政府以租稅返還之形式收回（請參閱附註十），故其回收期間受子公司之稅捐繳納情形影響而無法確定，故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190,117	\$ 106,084	\$ 1,920	\$ 1,3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3,113	-	-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98,402 仟元及 259,415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784,306 仟元及 1,543,287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99,636 仟元及 8,159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636,109 仟元及 1,309,975 仟元。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評價方法估列之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2,258 仟元及 2,070 仟元，利息費用（含利息資本化金額）總額分別為 62,211 仟元及 78,040 仟元。

## (六)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及利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受有匯率及利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設有相關市場風險控管機制，以降低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

###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各項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當，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手，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信用風險。

###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有價證券及受益憑證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該金融資產，而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商品則預期將有流動性風險。

## 二四、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	台聚公司之子公司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亞聚公司）	董事長相同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公司）	董事長相同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董事長相同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董事長相同
Swanlake Traders Ltd.	台聚公司之子公司

### (二)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述外，本公司與上述關係公司之重大交易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1. 管理服務費支出（帳列銷貨成本）				
台聚公司	\$ _____	___	\$ 205	___
2. 管理服務費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台聚管顧	\$ 6,173	1	\$ _____	___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3. 租金支出(帳列銷貨成本)				
華夏公司	\$ 5,411	-	\$ 4,652	-
4. 租金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台聚公司	\$ 2,924	1	\$ 2,714	1
華夏公司	1,131	-	1,625	1
亞聚公司	370	-	290	-
	\$ 4,425	1	\$ 4,629	2

本公司向華夏公司承租苗栗頭份土地，租期自九十六年十月一日至一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共計二十年，租金按季計收。

另為配合本公司中長期融資之需求，華夏公司已於九十八年九月將該出租土地設定地上權予本公司，本公司並將該土地地上權連同頭份廠之廠房及機器設備設定抵押予彰化商業銀行，以取得中長期融資額度 600,000 仟元。彰化商業銀行另要求本公司之關係人台聚公司出具支持函，聲明台聚公司將持續對本公司之經營具重大影響力及控制力；並要求華夏公司另行出具承諾函，聲明於融資期間將不移轉、讓與或信託頭份廠土地所有權予他人，亦不得提供該土地予其他債權人設定抵押權、質權或其他擔保之權利，並不得終止與本公司之土地租賃關係。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月一日將位於承租土地之廠房及設備暨彰化商業銀行之借款分割讓與子公司台聚光電，華夏公司並隨即與本公司終止相關之土地租約，改與台聚光電簽訂新土地租約。截至會計師報告日止，上述之借款合同尚未重新簽訂完成，華夏公司及台聚公司亦尚未重新出具對台聚光電之承諾函及支持函予彰化商業銀行。

本公司向台聚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金按月計收。上述租期於九十八年四月到期後，予以展期三年至一〇一年四月止。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5. 管理服務費收入(帳列營業收入及利益-其他)				
台聚公司	\$ 1,200	-	\$ 1,200	6
台聚管顧	-	-	1,286	6
	\$ 1,200	-	\$ 2,486	12

本公司與台聚公司訂立管理服務合約，合約期間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台聚公司每月支付管理服務費 100 仟元。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金	%
6. 其他應收款				
台聚公司	\$ 105	-	\$ 105	1
7. 應付票據及帳款				
台聚公司	\$ 776	1	\$ 313	-
華夏公司	298	-	-	-
台聚管顧	26	-	1,326	1
其他	69	-	46	-
	<u>\$ 1,169</u>	<u>1</u>	<u>\$ 1,685</u>	<u>1</u>
8. 其他應付款項（帳列應付 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台聚公司	\$ 1,091	-	\$ 970	-
其他	16	-	44	-
	<u>\$ 1,107</u>	<u>-</u>	<u>\$ 1,014</u>	<u>-</u>

##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抵押作為擔保品：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性	質
	金	%	金	%		
可轉讓定存單（帳列存出保 證金）	\$ 7,600	-	-	-	天然氣用氣量保證	金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 88,433	-	\$ 22	-	擔保短期借款及履 約保證	
土地使用權（帳面價值）	\$ 172,531	-	\$ 183,808	-	擔保長短期借款	
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 1,223,998	-	\$ 1,241,851	-	擔保長短期借款	
閒置資產（帳面價值）	\$ 16,312	-	\$ 18,398	-	擔保長期借款	

## 二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九十九年底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到期信用狀餘額為歐元 14 仟元及新台幣 16,838 仟元。

(二)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二月與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灣中油）簽訂工業用天然氣買賣契約，雙方約定每月之契約用量為 90,000 立方公尺，合約期間為三年，惟天然氣得按本公司實際需要量平均使用，並依照九十九年一月二日政府核定天然氣牌價表計算，於合約期間內最低應支付 55,549 仟元（購買天然氣 3,240,000 立方公尺），截至九十九年底本公司已使用天然氣 2,154,556 立方公尺（約 36,433 仟元）。



(三)如附註二四所述，頭份廠改由子公司台聚光電向華夏公司承租，租期自九十九年十月一日至一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共計十七年，到期可續約。依租約規定，台聚光電需按季支付租金，每月租金計算方式係依頭份廠房實際使用土地面積按當地平均租金計算。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租約未來年度之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〇年		\$	7,441
一〇一年			7,441
一〇二年			7,441
一〇三年			7,441
一〇四年			7,441
一〇五年及以後（折現值）			71,356
			<u>\$108,561</u>

##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五。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六。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請參閱附表七。
- 9.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 10.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九。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參附表二。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十。

## 二八、部門別財務資訊

###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被 動 元 件	藍 寶 石 單 晶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u>九十九年度</u>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 子公司以外客戶 之收入	\$ 2,616,743	\$ 1,002,862	\$ -	\$ 3,619,605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 子公司之收入	<u>1,050,534</u>	<u>-</u>	<u>( 1,050,534)</u>	<u>-</u>
收入合計	<u>\$ 3,667,277</u>	<u>\$ 1,002,862</u>	<u>(\$ 1,050,534)</u>	<u>\$ 3,619,605</u>
部門損益	<u>\$ 354,583</u>	<u>\$ 677,160</u>	<u>(\$ 3,040)</u>	\$ 1,028,703
公司一般費用				( 277,484)
利息費用				( 57,455)
營業外收入				<u>398,027</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利益				<u>\$ 1,091,791</u>
可辨認資產	<u>\$ 5,028,862</u>	<u>\$ 1,659,012</u>	<u>(\$ 358,334)</u>	\$ 6,329,540
公司一般資產				<u>-</u>
資產合計				<u>\$ 6,329,540</u>
折舊及各項攤提	<u>\$ 297,799</u>	<u>\$ 72,336</u>		
資本支出金額	<u>\$ 376,300</u>	<u>\$ 236,379</u>		
<u>九十八年度</u>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 子公司以外客戶 之收入	\$ 1,707,228	\$ 94,302	\$ -	\$ 1,801,530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 子公司之收入	<u>829,506</u>	<u>-</u>	<u>( 829,506)</u>	<u>-</u>
收入合計	<u>\$ 2,536,734</u>	<u>\$ 94,302</u>	<u>(\$ 829,506)</u>	<u>\$ 1,801,530</u>
部門損益	<u>(\$ 17,606)</u>	<u>(\$ 68,477)</u>	<u>\$ 18,672</u>	(\$ 67,411)
公司一般費用				( 168,106)
利息費用				( 68,267)
營業外收入				<u>142</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失				<u>(\$ 303,642)</u>
可辨認資產	<u>\$ 4,106,048</u>	<u>\$ 905,977</u>	<u>(\$ 295,307)</u>	\$ 4,716,718
公司一般資產				<u>744,697</u>
資產合計				<u>\$ 5,461,415</u>
折舊及各項攤提	<u>\$ 260,056</u>	<u>\$ 50,416</u>		
資本支出金額	<u>\$ 510,661</u>	<u>\$ 153,006</u>		



## (二)外銷銷貨資訊(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亞洲	\$ 3,151,722	\$ 1,660,715
歐洲	19,764	11,514
美洲	32,163	24,301
其他	27	74
	<u>\$ 3,203,676</u>	<u>\$ 1,696,604</u>

## (三)地區別財務資訊

	亞	洲	美	洲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九十九年度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 子公司以外客戶 之收入	\$1,439,722		\$			\$2,179,883	\$	-	\$3,619,605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 子公司之收入	<u>731,682</u>					<u>318,852</u>	( <u>1,050,534</u> )		-
收入合計	<u>\$2,171,404</u>		\$			<u>\$2,498,735</u>	( <u>\$1,050,534</u> )		<u>\$3,619,605</u>
地區別(損)益	<u>\$ 128,075</u>		\$			<u>\$ 857,773</u>	<u>\$ 42,855</u>		\$1,028,703
公司一般費用									( 277,484 )
利息費用									( 57,455 )
營業外收入									<u>398,027</u>
稅前損失									<u>\$1,091,791</u>
可辨認資產	<u>\$3,545,431</u>		\$			<u>\$3,142,443</u>	( <u>\$ 358,334</u> )		<u>\$6,329,540</u>
九十八年度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 子公司以外客戶 之收入	\$ 831,894		\$	8		\$ 969,628	\$	-	\$1,801,530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 子公司之收入	<u>528,712</u>					<u>300,794</u>	( <u>829,506</u> )		-
收入合計	<u>\$1,360,606</u>		\$	8		<u>\$1,270,422</u>	( <u>\$ 829,506</u> )		<u>\$1,801,530</u>
地區別(損)益	( <u>\$ 175,425</u> )		( <u>\$ 1,126</u> )			<u>\$ 56,805</u>	<u>\$ 52,335</u>		( \$ 67,411 )
公司一般費用									( 168,106 )
利息費用									( 68,267 )
營業外收入									<u>142</u>
稅前損失									( <u>\$ 303,642</u> )
可辨認資產	<u>\$3,548,035</u>		\$			<u>\$2,208,687</u>	( <u>\$ 295,307</u> )		<u>\$5,461,415</u>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九年度，並無佔銷貨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客戶。

## 二九、其 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720	29.13	\$ 487,060	\$ 17,206	31.99	\$ 550,428
港 幣	23,360	3.748	87,555	17,057	4.126	70,379
歐 元	888	38.92	34,567	519	46.10	23,90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9,112	29.13	1,139,346	35,846	31.99	1,146,727

除上表所述外，本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尚有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請參閱附註五。

## 三十、推定從屬公司相關資訊

(一)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與本公司董事半數以上相同，故為推定從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與順昶公司未相互持有股份。

順昶公司主要從事於壓花膜、伸縮膜、重包袋及工業用多層包裝膜之產銷。

(二)未列入本年度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順昶公司係本公司之推定從屬公司，惟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底並未持有順昶公司股份，故未將公司列入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

(三)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無。

(四)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順昶公司資金融通情形請參閱附表一，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之一。

(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1.順昶公司於九十九年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順昶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故具有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順昶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相關金融資產之市場風險。



##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可能產生損失。除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及承諾外，順昶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當。

順昶公司九十九年底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除下表所述者外，順昶公司所持有之各項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均與帳面價值相當。

表外承諾及保證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順昶公司	\$ -	\$ 621,148

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為關係人背書保證餘額為評估對象，此風險顯著集中於塑化產業及大陸地區。

順昶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該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順昶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業所需，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順昶公司所持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計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不致有重大流動性風險。惟順昶公司所持有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順昶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增加 1,559 千元。

## (六)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順昶公司對子公司提供借款保證餘額分別為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1,512,805 千元、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154,304 千元、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48,260 千元、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87,390 千元、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 262,170 千元、順昶塑膠（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87,390 千元及 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87,390 千元。

## (七) 重大期後事項：無。

(八)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參閱附表三之一。

(九)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8,104 (USD 964,770)	\$ 25,144 (USD 863,160)	-	1	\$ 86,190	-	\$ -	-	-	\$ 809,084	\$ 809,084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14,985 (USD 3,947,318)	62,254 (USD 2,137,124)	-	1	86,190	-	-	-	-	809,084	809,084
1	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	87,390 (USD 3,000,000)	-	-	-	-	營業週轉	-	-	-	404,542	404,542
2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6,165 (USD 4,674,391)	136,165 (USD 4,674,391)	-	2	-	營業週轉	-	-	-	404,542	404,542
2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6,856 (USD 578,648)	16,856 (USD 578,648)	-	1	5,764	-	-	-	-	404,542	404,542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 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係以不超過順昶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持股百分之百之國外轉投資公司間之資金貸與金額為順昶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之限額。

註三：新台幣金額係以九十九年底即期匯率換算。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  
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 限公司	ACME(Cayman) 之子公司	\$ 7,126,155	\$ 940,316 (美金 32,280 仟元)	\$ 925,751 (美金 31,780 仟元)	無	38.97%	\$ 7,126,155
		越峰電子(廣州)有 限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7,126,155	1,165,200 (美金 40,000 仟元)	1,165,200 (美金 40,000 仟元)	無	49.05%	7,126,155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7,126,155	58,260 (美金 2,000 仟元)	58,260 (美金 2,000 仟元)	無	2.45%	7,126,155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 司	越峯子公司	7,126,155	1,420,000	1,420,000	無	59.78%	7,126,155

註一：採用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實際動用金額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三及十五。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二之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一)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3,034,067	\$1,512,805	\$1,512,805	\$ -	74.79%	\$3,034,067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順昶塑膠(新加坡)私 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34,067	154,304	154,304	-	7.63%	3,034,067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	子公司	3,034,067	348,260	348,260	-	17.22%	3,034,067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順昶塑膠(南通)有限 公司	孫公司	3,034,067	87,390	87,390	-	4.32%	3,034,067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順昶塑膠(昆山)有限 公司	孫公司	3,034,067	262,170	262,170	-	12.96%	3,034,067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順昶塑膠(馬來西亞) 有限公司	孫公司	3,034,067	87,390	87,390	-	4.32%	3,034,067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孫公司	3,034,067	87,390	87,390	-	4.32%	3,034,067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最高持股股數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2,620,000	\$ 921,864	90.75%	不適用	62,620,000	註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621,692	827,596	51.27%	不適用	25,621,692	註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900,000	467,973	100%	不適用	16,900,000	註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30,000	908	100%	不適用	730,000	註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債券基金 兆豐國際寶鑽基金 聯邦債券基金 台新真吉利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608,232.50	50,027	-	50,027	3,608,232.50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175,330.48	50,033	-	50,033	4,175,330.48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162,686.36	40,028	-	40,028	3,952,850.40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690,035.60	50,029	-	50,029	4,690,035.60	—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Cayman)之子公司 ACME (Cayman)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USD 40,414 仟元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600,000	USD 13,717 仟元	100%	不適用	39,600,000	註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GAEL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不適用	471,823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ACME Magnetic Products Sdn. Bhd. ACME Procurement Services Sdn. Bhd. NWE Industrial Sdn. Bhd.	ACME (MA)之子公司 ACME (MA)之子公司 ACME (MA)之子公司 ACME (MA)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500,000	MYR 10,802 仟元	100%	不適用	5,500,000	註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500,000	MYR 11,384 仟元	100%	不適用	5,500,000	註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350,000	(MYR 2,059 仟元)	100%	不適用	4,350,000	註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	(MYR 180 仟元)	100%	不適用	3	註

註：帳面價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之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441,205	\$ 925,144	100.00%	\$ 925,144	
	股票：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310,000	770,348	100.00%	770,348	
	股權：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5,479	95.50%	145,479	註一
	股權：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00,000	131,290	70.00%	131,290	註二
	股票：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116,247	100.00%	116,247	
	股票：Curtana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99,999	7,054	100.00%	7,054	
	股票：Phoenix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85,000	6,067	50.00%	6,067	
	股權：順昶塑膠（印度）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	-	-	-	-	註五
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股權：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5,402,401	100.00%	RMB 167,073,279	註一及四
	股票：Sekisui Jushi Swanson Plastics Corporation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8,270	USD 82,415	10.67%	-	註三
	股權：A.S. Holdings(UK)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9,414,846	100.00%	USD 9,414,846	註一
Curtana Company Limited	股權：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相同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1,828,313	4.50%	RMB 1,550,732	註一
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股權：順昶塑膠（馬來西亞）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0	USD 9,724,974	100.00%	RMB 31,237,017	
	股權：順昶塑膠（印度）公司	子公司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	-	USD 71,685	-	-	註五
A.S. Holdings (UK) Limited	股權：順安塗佈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9,773,760	100.00%	RMB 64,406,148	註一

註一：係有限公司型態，無股數。

註二：於九十八年九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設立。

註三：Sekisui Jushi Swanson Plastics Corporation 已決議清算並於九十六年九月停止營運，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未清算完成。

註四：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間之差異係屬關係公司間之未實現利益調整數。

註五：順昶塑膠（印度）公司，分別由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及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數 10,999,999 股及 1 股，該公司尚未正式營運。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成本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帳面成本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認股	子公司	-	\$ -	62,620,000	\$ 626,200	-	-	-	\$ -	62,620,000	\$ 626,200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註二)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現金增資認股	子公司	25,944,000	253,838 (USD 7,891 仟元)	13,656,000	128,103 (USD 4,000 仟元)	-	-	-	-	39,600,000	381,941 (USD 11,891 仟元)

註一：帳面成本為原始取得成本。

註二：係包含本年度分割取得台聚光電股權 600,000 仟元及現金增資認購 26,200 仟元。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	99.10.01	97.2.15-99.6.8	\$ 188,848	註一	註一	\$ -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註一	-	-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廠房及設備(註二)	99.11.3	90.7.18	162,743 (人民幣 34,952 仟元)	551,291 (人民幣 118,399 仟元)	已收訖	388,548 (人民幣 83,447 仟元)	昆山市周市鎮人民政府	無	城市建設規劃， 實施拆遷	依協議書價格	-

註一：係資產分割設立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二：係本年度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為配合地方政府區域之需要搬遷新址因而取得之搬遷補償。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CME (Cayman) 之子公司	銷貨	(\$ 263,704)	14%	55天	-	-	\$ 20,662	5%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63,704	68%	55天	-	-	( 20,662)	67%	

註一：本公司與越峰電子（昆山）之交易收付條件及價格未優於一般交易。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二)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58,945	—	—	—	\$ 118,120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二：期後收回金額係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收回之金額。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  
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 損 )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企業投資	\$ 605,812 (USD 18,336 仟元)	\$ 539,465 (USD 16,248 仟元)	25,621,692	51.27%	\$ 827,596	\$ 253,677 (USD 8,049 仟元)	\$ 128,000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553,537 (USD 16,900 仟元)	486,127 (USD 14,800 仟元)	16,900,000	100%	467,973	74,703	74,703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企業投資	23,923 (USD 730 仟元)	23,923 (USD 730 仟元)	730,000	100%	908	( 53 ) (USD 2 仟元)	( 53 )	註一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12 樓	藍寶石晶體製造及銷售	626,200	-	62,620,000	90.75%	921,864	322,227	300,608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黃浦江北路 533 號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USD 30,725 仟元 (註二)	USD 30,725 仟元 (註二)	不適用	100%	USD 40,414 仟元	USD 7,880 仟元	USD 7,880 仟元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Plot 15, 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企業投資	USD 11,891 仟元	USD 7,891 仟元	39,600,000	100%	USD 13,717 仟元	USD 842 仟元	USD 842 仟元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增城市增江街東區府前東路 2 號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USD 16,300 仟元	USD 14,200 仟元	不適用	100%	471,823	78,162	78,162	
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Plot 15, 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MYR 5,500 仟元	MYR 5,500 仟元	5,500,000	100%	MYR10,802 仟元	MYR 1,472 仟元	MYR 1,472 仟元	
	ACME Magnetic Products Sdn. Bhd.	Plot 15, 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軟性鐵氧磁鐵粉製造及銷售	MYR 5,500 仟元	MYR 5,500 仟元	5,500,000	100%	MYR11,384 仟元	MYR 1,164 仟元	MYR 1,164 仟元	
	ACME Procurement Services Sdn. Bhd.	Plot 15, 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停業中	MYR 4,350 仟元	MYR 4,350 仟元	4,350,000	100%	(MYR 2,059 仟元)	(MYR 2 仟元)	(MYR 2 仟元)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 損 )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NWE Industrial Sdn.Bhd.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 (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創業期間	MYR -	MYR -	3	100%	(MYR 180 仟元)	(MYR 12 仟元)	(MYR 12 仟元)	

註一：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包含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美金 12,320 仟元。

註三：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其餘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 帳面 投資 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美金 30,725 仟元	(二)	\$ 374,188 (美金11,144 仟元)	\$ -	\$ 374,188 (美金11,144 仟元)	51.27%	\$ 127,331 (美金 4,040 仟元)	\$ 603,581	\$ -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美金 16,300 仟元	(二)	467,127 (美金14,200 仟元)	67,410 (美金 2,100 仟元)	534,537 (美金16,300 仟元)	100%	78,162	471,823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限額
\$908,725 (美金 27,444 仟元)	\$982,642 (美金 33,733 仟元) (註四及註五)	\$1,425,231 (註三)

註一：投資方式(二)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三：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四：係依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

註五：係包含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因而增加之美金 6,289 仟元。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u>九十九年度</u>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263,704	進、銷貨皆為55天 7%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1,674	進、銷貨皆為55天 1%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銷貨收入	3,474	進、銷貨皆為55天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56,917	進、銷貨皆為55天 2%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4,681	進、銷貨皆為55天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銷貨成本	3,306	進、銷貨皆為55天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加工費(帳列銷貨成本)	604,554	- 17%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權利金收入	46,270	- 1%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60	-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98	-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80	-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1	管理服務費收入	9,022	-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1	背書保證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	3,104	-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662	進、銷貨皆為55天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44	進、銷貨皆為55天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02	進、銷貨皆為55天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842	- 1%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330	- 1%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133	-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67	-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11	-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9	-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78,646	進、銷貨皆為55天 1%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3,491	進、銷貨皆為55天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084	進、銷貨皆為55天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8,945	- 3%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	- -%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54	- -%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8,603	進、銷貨皆為55天 -%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4,495	進、銷貨皆為55天 -%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13	進、銷貨皆為55天 -%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3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67	進、銷貨皆為55天 -%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3	銷貨收入	44,237	進、銷貨皆為55天 1%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3	銷貨成本	4,889	進、銷貨皆為55天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3	什項收入	\$ 488	-	-%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455	進、銷貨皆為55天	-%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3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429	進、銷貨皆為55天	-%
3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3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35	進、銷貨皆為55天	-%
	九十八年度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25,114	進、銷貨皆為55天	12.50%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3,460	進、銷貨皆為55天	4.08%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銷貨收入	2,219	銷貨為60天	0.12%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14,867	進、銷貨皆為55天	0.83%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989	進、銷貨皆為55天	0.05%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銷貨成本	1,944	進貨為55天	0.11%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加工費(帳列製造費用)	435,189	-	24.16%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權利金收入	32,708	-	1.82%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02	-	0.07%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4	-	0.01%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60)	-	-0.01%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1	管理服務費收入	8,635	-	0.48%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1	背書保證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	1,114	-	0.06%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161	進、銷貨皆為55天	1.48%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176	進、銷貨皆為55天	0.35%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99	銷貨為60天	0.04%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3,585	-	0.61%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6	-	0.01%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9	-	0.00%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86	-	0.06%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7	-	0.02%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30,544	進、銷貨皆為55天	2.35%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3,939	進、銷貨皆為55天	0.07%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Ferrite Product Sdn. Bhd.	1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863	進貨為55天	0.03%
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99	-	0.01%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602	進、銷貨皆為60天	0.14%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76,807	進、銷貨皆為60天	4.26%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	進、銷貨皆為60天	0.00%
3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3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2,555	進、銷貨皆為60天	0.23%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24,787	\$1,160,355	(\$ 35,568)	( 3)
固定資產		328,882	977,106	( 648,224)	( 66)
長期投資		2,218,341	1,019,763	1,198,578	118
其他資產		29,762	71,226	( 41,464)	( 58)
資產總額		3,701,772	3,228,450	473,322	15
流動負債		963,011	1,135,053	( 172,042)	( 58)
長期負債		363,376	450,171	( 86,795)	( 19)
負債總額		1,326,387	1,585,224	( 258,837)	( 16)
股 本		1,158,682	1,152,732	5,950	1
資本公積		425,440	411,218	14,222	3
保留盈餘		779,945	15,693	764,252	4,87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		11,318	63,583	( 52,265)	( 82)
股東權益總額		2,375,385	1,643,226	732,159	45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之主要原因：

1. 固定資產減少主係本公司將所經營之藍寶石單晶業務之頭份廠分割予新設立之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 長期投資增加主係本公司將所經營之藍寶石單晶業務淨資產價值 600,000 仟元分割移轉予子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並取得台聚光電以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之新股 60,000 仟股，因而增加長期投資 600,000 仟元。此外，九十九年度轉投資事業亦有顯著獲利。
3. 其他資產減少主係使用九十八年底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抵繳九十九年度應付所得稅。
4. 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係九十九年度稅後純益所致。
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減少主係九十九年度美金貶值，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所致。

(二)影響：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 二、經營結果

###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 )
營業收入－淨額	\$1,951,803	\$ 1,270,422	\$681,381	54
營業成本	<u>1,441,278</u>	<u>1,142,827</u>	<u>298,451</u>	<u>26</u>
營業毛利	510,525	127,595	382,930	300
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u>( 3,040)</u>	<u>18,672</u>	<u>( 21,712)</u>	<u>( 116)</u>
營業毛利(調整後)	507,485	146,267	361,218	247
營業費用	<u>171,984</u>	<u>147,726</u>	<u>24,258</u>	<u>16</u>
營業利益(損失)	335,501	( 1,459)	336,960	(23,09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72,920	53,988	518,932	96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60,524</u>	<u>237,381</u>	<u>(176,857)</u>	<u>( 75)</u>
稅前利益(損失)	847,897	( 184,852)	1,032,749	( 559)
所得稅利益(費用)	<u>(83,645)</u>	<u>50,516</u>	<u>( 134,161)</u>	<u>( 266)</u>
純益(損)	<u>\$764,252</u>	<u>(\$ 134,336)</u>	<u>\$898,588</u>	<u>( 669)</u>

(一)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營業毛利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另作差異分析如表(二))之主要原因：

- 1.九十九年度受惠於景氣迅速回溫，帶動電子產品需求增加，以及本公司藍寶石單晶產能持續擴大，售價也大幅上揚，使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毛利大幅增加，亦由營業損失轉為營業利益。
- 2.營業外淨收入增加，主要係藍寶石單晶事業分割後，九十九年第四季台聚光電獲利甚佳，越峰昆山完成舊廠動遷協議，一次性補償帶來豐碩的業外收入，以及各子公司亦轉虧為盈，使九十九年轉投資收入大幅增加。
- 3.營業利益及營業外淨收入增加，使九十九年度稅前利益、所得稅費用及稅後利益增加。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一百零一年度景氣回溫，預期黑粉銷售量 6,683 噸及鐵芯銷售量 4,144 噸。原則上以產銷平衡及以較具利基產品為優先銷售目標。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四)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前 後 期 增 減 變 動 數	差 異 原 因		
		售 價 差 異	成 本 價 格 差 異	銷 售 組 合 差 異 數 量 差 異
營業毛利	361,218	158,711	(24,535)	185,162 41,880
說 明	本公司藍寶石單晶產能持續擴大，售價也大幅上揚，藍寶石單晶毛利大幅增加。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全 年 其 他 現 金 流 入 ( 出 ) 量	現 金 剩 餘 ( 不 足 ) 數 額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劃	理 財 計 劃
107,085	409,731	(399,461)	117,355	-	-

1.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 409,731 仟元，主要係來自年度獲利。

2. 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出 433,311 仟元，主要係固定資產及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所致。

3. 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入 33,850 仟元。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117,355 仟元。

全年現金流入：104,512 仟元。

全年現金流出：167,857 仟元。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54,010 仟元。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九十九年度頭份廠購置生產藍寶石單晶晶棒所需長晶爐等相關生產設備，以及觀音廠製粉相關設備等資本支出金額221,222仟元。上述頭份廠機器設備資本支出係以本公司九十六年現金增資股款525,000仟元項下支應，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持續的資本支出將可提升本公司競爭力及經營績效。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為擴大市場佔有率及總體獲利，相繼於89年透過第三地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從事錳鋅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於九十二年在加州投資設立行銷據點成立Acme Magnetics (USA) Inc；九十三年十一月間透過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 轉投資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已於九十五年五月完工投產，並取代原廣東東莞高安電子廠，為本公司從事來料加工業務；另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一日透過越峰電子（開曼）有限公司完成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併購。本公司轉投資政策是強化本業電感被動材料-軟性鐵氧磁鐵芯專業製造及銷售，無重大改變。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受惠景氣回溫，產能利用率持續接近滿載，加上成本改造專案持續有效執行，雖面臨大陸基本薪資大幅提高，單位加工成本仍較九十八年度降低。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產銷量5,217噸及5,059噸，分別較前年成長33%及20%。年度稅後淨利達人民幣16,787仟元，較九十八年虧損人民幣17,047仟元，已有顯著改善。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九十九年第一季完成遷廠工作，結束舊廠營運，人員、設備等順利進駐新廠。新廠營運初期，人力及設備尚未穩定，產出效率不佳使成本偏高。惟隨著新廠管理結構的調整及產能陸續開出，產銷已逐步回復正軌。此外，九十九年十月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與周市鎮政府完成長江北路舊廠動遷協議，共計取得一次性補償金額人民幣120,978仟元，也為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帶來一筆豐碩的業外收入。越峰昆山年度稅後淨利達人民幣53,338



仟元，較九十八年虧損人民幣38,433仟元亦有顯著改善。

本公司持股51%轉投資事業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自九十八年十二月一日併入後，持續與本公司在生產技術、市場整合、研發、財務及資訊管理各層面，通力合作。Acme Components (Malaysia) Sdn. Bhd.全年營收馬幣37,180仟元，較前年馬幣20,485仟元成長81%，年度稅後淨利達馬幣2,029仟元，也較前年馬幣20仟元明顯成長。

本公司為進行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於九十九年十月一日正式分割藍寶石單晶事業設立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在全體同仁持續努力下，九十九年度營業收入計新台幣546,932仟元，稅後淨利計新台幣322,227仟元，加權稅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4.85元。

由於長期以來技術都由美國、俄羅斯和日本所掌握，產能受限於幾家國外大廠始終無法突破，因此自九十九年起藍寶石晶棒一直處於供不應求的情況，單價也因此不斷攀升。目前台聚光電擁有業界一流的研發及生產團隊，可自行從事開發並改良生產技術，已經可以確實地掌握產業關鍵技術，使台聚光電在業界占有一席之地。九十九年底一期長晶爐已全數投產，2吋晶棒約當產能由年初的每月9萬mm，擴充年底的每月23萬mm，二期廠房已一零四年四月完工，二期的產能也將在二零零二年第二季起陸續開出。未來台聚光電將投入更多資源來從事研究發展，並改良核心生產技術，以持續保持競爭優勢。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執行及負責單位	監督單位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財務部	稽核室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財務部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處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財務部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財務部及業務處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行政部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財務部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生產處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行政部、生產處及業務處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財務部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董事會	
12.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財務部	



## (二) 風險管理政策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98 年度	
	金額	佔營收比例	金額	佔營收比例
利息收入	249	0.01%	127	0.00%
利息支出	19,306	0.99%	20,973	1.65%
營業收入	1,951,803	100.00%	1,270,422	100.00%

99年維持低利率水準，利率調降對本公司資金成本減少有所助益，本公司將充份利用貨幣市場發行商業本票取得較低廉之資金外，同時亦使用觀音廠之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向銀行取得中長期資金額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98 年度	
	金額	佔營收比例	金額	佔營收比例
兌換損失	33,788	1.73%	4,472	0.35%
營業收入	1,951,803	100.00%	1,270,422	100.00%

因本公司99年度外銷比重達79%，且多在大陸轉廠，故大部份廠商選擇美金報價及付款，來自銷貨之外幣收入，與原物料等進口採購及大陸加工費支付之外幣需求尚為相當，且本公司亦因應新台幣對美金匯率之變動隨時調整外銷報價，風險暴露部位利用預售(購)遠匯避險，故本公司於匯率方面風險仍有效控制。99年度第四季美國通過二次量化寬鬆政策，國際美元指數持續弱勢，新台幣大幅升值，發生匯兌損失為新台幣33,788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1.73%。未來仍採利用預售(購)遠匯避險，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98年下半年起全球經濟景氣持續復甦，原物料價格雖有上升，然並未造成通貨膨脹。預期未來原物料價格應不致有大幅上升及出現通貨膨脹狀況，本公司仍將持續加強營運管理，提高生產效率，與客戶加強配合加速產品創新研發，爭取市場競爭優勢，維持獲利。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亦除遠匯避險操作外，未從事其他衍生性商品交易。自97年3月起，本公司依照「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對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規範，藉遠期外匯交易，降低外幣資產匯價變動之風險。

(2)本公司截至99年底止資金貸與他人金額為零。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依照「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範辦理。

(3)本公司截至99年底止對子公司及孫公司背書保證，期末餘額為新台幣3,569,211仟元，背書保證限額為新台幣7,126,155仟元。本公司依照「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範作業。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研發的重點朝高技術門檻且附加價值更高之輕薄產品，另外也針對綠能-Solar energy、LED產業的發展，與客戶共同開發相關電源產品，未來更將著重於新應用的產品開發，提升更佳的材質特性，配合客戶推廣新產品的應用面。在軟性鐵氧磁鐵方面仍持續往寬頻、寬溫、高飽和磁束密度、低鐵損與高頻特性的材質持續開發，產品開發著重在小/薄型化功率電感鐵芯及綠能相關產業應用之大型/低功耗鐵芯，以滿足市場需求與發展的趨勢。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方面，從過去幾年研發費用之支出經驗來看，研發費用佔營收之比例在3%~6%間，估計未來研發費用金額將會提高，但隨營收金額同時增加情況下，估計其佔營收之比例約佔營業額5%左右。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SDR 功率電感	產品測試及驗證階段	10,000	100年12月	消費性產品薄型設計
Flexible Sheet	送樣階段	1,000	100年12月	薄型化設計的特性可否取代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依金管會98年5月14日訂定及公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推動架構」，本公司將於2013年開始依IFRS編製財務報告。另依櫃買中心98年6月12日發函轉知推動IFRS事宜，各公司宜成立跨部門之專案小組負責推動，並訂定採用IFRS之因應計畫暨預計執行進度，且至少應按季將執行情形提報公司董事會控管，為順利完成本公司IFRS之轉換以符合法規要求及提升本公司資訊透明度，本公司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轉換計畫。除此之外，本公司主要銷售市場為台灣、中國及其他亞洲國家，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請參閱伍：營運概況中業務內容之（二）產業概況。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並無重大形象改變而影響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計畫。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99年度最大銷貨對象為本公司之孫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銷貨金額佔總銷貨金額比例為14%，主要係供應該公司生產所需黑粉原料，確保其產品品質穩定。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之產銷逐年成長，對本公司而言無銷貨集中之風險。本公司原料進貨，供應面尚稱分散，亦沒有過度集中之情形。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形。

12.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形。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最近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所編製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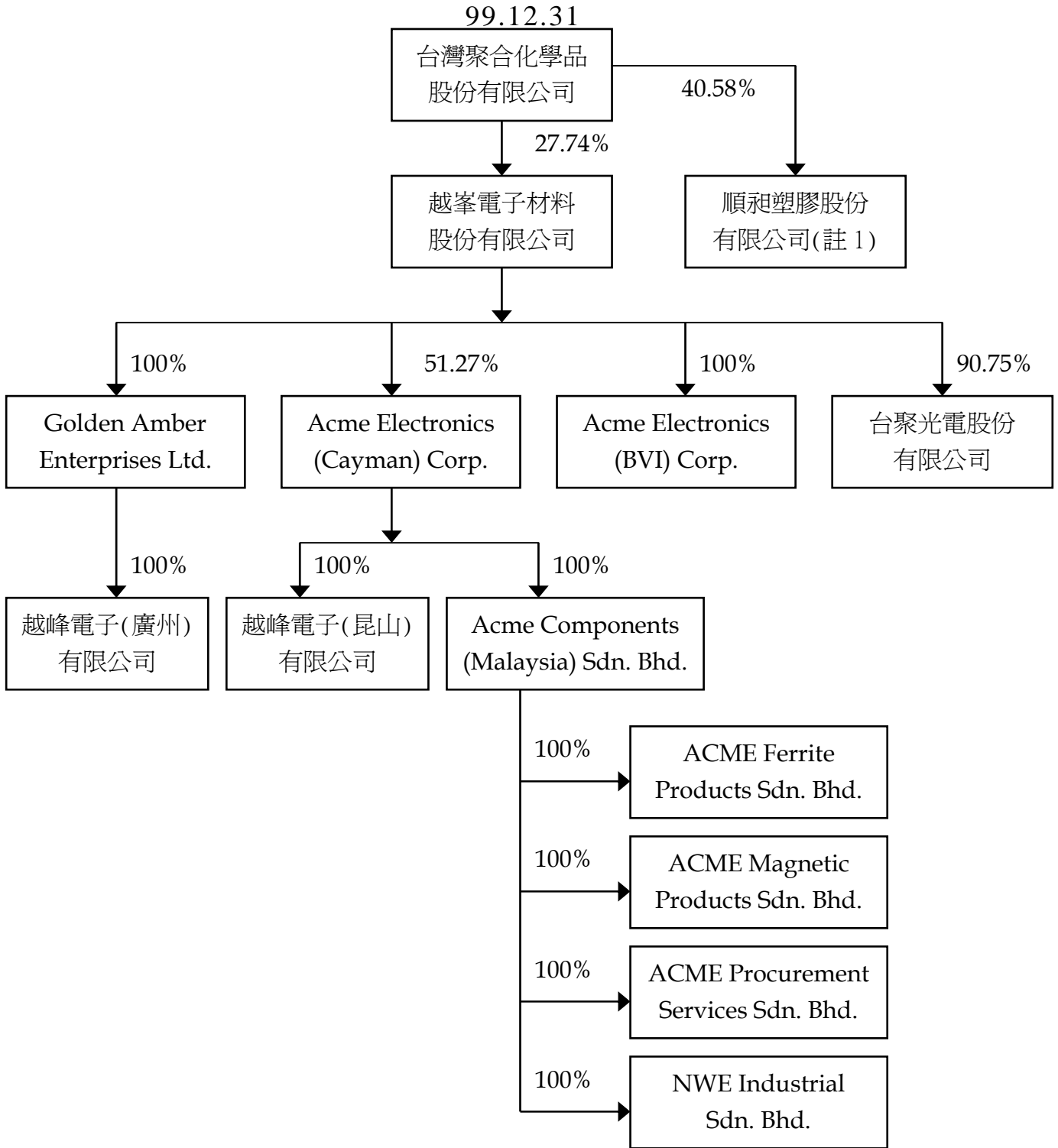
1.關係企業概況：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詳附表一。
-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詳附表二。

2.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詳附表三。

# 1.關係企業概況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越峯與順昶之相同董事：吳亦圭、張繼中、劉鎮圖、徐善可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附表一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99.12.31)

單位：除另有標明者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	民國87年3月26日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Road Town, Tortola, BVI	US\$16,900,000	企業投資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民國93年11月24日	中國廣東省增城市增江街東區工業區府前東路2號	RMB 120,592,050 (US\$16,300,000)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民國89年6月28日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 British West Indies	US\$4,997,052	企業投資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民國89年7月27日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黃埔江北路 533 號	RMB 235,729,750 (US\$30,725,000)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民國92年3月18日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Road Town, Tortola, BVI	US\$730,000	企業投資
Acme Components(Malaysia) Sdn. Bhd.	民國79年9月6日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 (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RM39,600,000	企業投資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民國79年9月21日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 (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RM5,500,000	軟性鐵氧磁鐵芯製造及銷售
Acme Magnetic Products Sdn. Bhd.	民國74年2月23日	Plot 15,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 (ZPB)	RM5,500,000	軟性鐵氧磁鐵粉製造及銷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cme Procurement Services Sdn. Bhd.	民國77年8月23日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Plot 15, 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 (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RM4,350,000	停業中
NWE Industrial Sdn. Bhd.	民國77年8月23日	Plot 15, Jalan Industri 6 Kawasan Perindustrian Jelapang II (ZPB) Jelapang 30020 Ipoh, Perak, Malaysia.	RM3	停業中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99年10月1日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12 樓	690,000	藍寶石晶棒及其他有關晶體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75年7月3日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12 樓	1,050,567	塑膠膜及塑膠製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以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者為限) 1. 塑膠原料之銷售。 2. 各種機械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

註 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 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地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並得以外幣表示。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A.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塑膠品製造業，本公司與順昶公司無業務往來。

B.台聚光電有限公司經營藍寶石晶棒及其他有關晶體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本公司與台聚光電無業務往來。



C.本公司及除順昶塑膠及台聚光電以外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為資訊、通訊、網路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應用之軟性鐵氧磁鐵芯之製造及銷售。整體而言，關係企業間往來分工情形，在於透過技術、產能、行銷及服務之互相支援，降低生產成本，滿足客戶需求，創造最大經營績效。

與各企業的往來與分工如下：

- (a).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本公司供應該公司內銷鐵芯生產所需之黑粉原料，亦委託該公司為本公司從事鐵芯成型、燒結及研磨加工段之來料加工，委其配送華南地區轉廠或外銷客戶。
- (b).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本公司出售該公司鐵芯生產所需之主要黑粉原料，該公司鐵芯主要供應華東地區內銷、轉廠客戶。
- (c).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該公司鐵芯主要供應馬來西亞當地及歐洲客戶。
- (d).Acme Magnetic Products Sdn. Bhd.：該公司供應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鐵芯生產所需之黑粉原料。
- (e).Acme Procurement Services Sdn. Bhd.：該公司處停業狀態。
- (f).NWE Industrial Sdn. Bhd.：該公司處停業狀態。

##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 附表二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99.12.31)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 (簡稱 GAEL)	董事 總經理	吳亦圭、莊雨蒼、吳憲聰 莊雨蒼	本公司持 GAEL 16,900,000 股。	直接持股 100%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簡稱越峰(廣州))	董事長兼 總經理 董事	吳憲聰 吳亦圭、莊雨蒼	GAEL 100%投資 越峰(廣州)。	間接持有 100%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簡稱 Acme (Cayman))	董事長 董事	吳亦圭 吳憲聰	本公司持 Acme (Cayman) 25,621,692 股。	直接持股 51.27%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簡稱越峰(昆山))	董事長兼 總經理 董事	吳憲聰 吳亦圭、劉鎮圖、莊雨蒼、張繼中	Acme (Cayman) 100%投資越峰(昆山)。	間接持有 51.27%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簡稱 Acme (BVI))	董事 總經理	吳亦圭、莊雨蒼、吳憲聰 吳憲聰	本公司持 Acme (BVI) 730,000 股。	直接持股 100%
Acme Components(Malaysia) Sdn. Bhd. (簡稱 ACM)	董事長 董事 總經理	Cheong Kai Fu Ho Sew Kong、Quintin Wu、 Wu, Hsien-Tsung、Chuang Yuh Tsang Wu, Hsien-Tsung	Acme (Cayman) 持 ACM 39,600,000 股。	間接持有 51.27%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簡稱 AFP)	董事長 董事 總經理	Cheong Kai Fu Ho Sew Kong、Quintin Wu、 Wu, Hsien-Tsung、Chuang Yuh Tsang Wu, Hsien-Tsung	ACM 持 AFP 5,500,000 股。	間接持有 51.27%
Acme Magnetic Products Sdn. Bhd. (簡稱 AMP)	董事長 董事 總經理	Cheong Kai Fu Ho Sew Kong、Quintin Wu、 Wu, Hsien-Tsung、Chuang Yuh Tsang Wu, Hsien-Tsung	ACM 持 AMP 5,500,000 股。	間接持有 51.27%
Acme Procurement Services Sdn. Bhd. (簡稱 APS)	董事長 董事	Cheong Kai Fu Ho Sew Kong、Quintin Wu、 Wu, Hsien-Tsung、Chuang Yuh Tsang	ACM 持 APS 4,350,000 股。	間接持有 51.27%
NWE Industrial Sdn. Bhd. (簡稱 NWE)	董事長 董事	Cheong Kai Fu Ho Sew Kong、Quintin Wu、 Wu, Hsien-Tsung、Chuang Yuh Tsang	ACM 持 NWE 3 股。	間接持有 51.27%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聚光電)	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吳亦圭(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憲聰(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莊雨蒼(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劉鎮圖(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俊輝(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繼中(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國弘(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俊輝	本公司持台聚光 電 62,620,000 股	直接持股 90.75%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順昶塑膠)	董事長 董事	吳亦圭 王昭安(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應保羅(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周德懷(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本公司與順昶塑 膠無相互持股	-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監察人 總經理	張繼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劉鎮圖(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徐善可 江惠中(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德昌 王照安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 2.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 附表三

####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99.12.31)

單位：除另有標明者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042,043	2,054,845	877,605	1,177,240	983,367	(102,838)	248,352	-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	553,537	475,867	7,893	467,973	0	(5,613)	74,703	4.42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145,564	1,581,100	3,380	1,577,720	0	(21,205)	253,677	5.08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1,050,567	3,167,712	1,145,001	2,022,711	1,550,723	154,111	371,922	3.54
Acme Electronics (BVI) Corp.	21,265	908	0	908	0	(53)	(53)	(0.07)
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	533,077	1,062,478	590,655	471,823	846,819	79,413	78,162	-
Acme Ferrite Products Sdn. Bhd.	49,880	367,884	269,919	97,966	349,452	14,649	13,834	2.52
Acme Magnetic Products Sdn. Bhd.	49,880	158,952	55,710	103,242	143,837	14,672	10,946	1.99
Acme Procurement Services Sdn. Bhd.	39,450	0	18,675	(18,675)	0	(23)	(23)	(0.01)
NWE Industrial Sdn. Bhd.	0	931	2,564	(1,633)	0	(110)	(110)	(36,630.26)
Acme Components(Malaysia) Sdn. Bhd.	359,132	401,768	2,182	399,586	8,933	(5,604)	26,524	0.67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	1,659,012	643,224	1,015,788	546,932	383,741	322,227	4.85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依照財務會計準則第七號編製之母子公司合併報表相同，該母子公司合併報表已揭露本年報陸、財務概況之五。

## (三)關係報告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九十九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9 號 8 樓

電話：(○二) 二七九八○三三七



100.5.6 勤審 10004272 號

受文者：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就 貴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

說明：

- 一、貴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一日編製之民國九十九年度（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尙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 慈 容



會計師 王 小 蕙

王 小 蕙



##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 亦 圭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一日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九十九年度

- 一、從屬公司與控股公司之關係：詳附表一
- 二、交易往來情形
  - 1、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 2、財產交易情形：無
  - 3、資金融通情形：無
  - 4、財產租賃情形：詳附表二
  - 5、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本公司與台聚公司訂立管理服務合約，九十九年度認列管理服務費收入 1,200 仟元。
- 三、背書保證情形：無

附表一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99.12.31)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 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公司	0	0	0	無	無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及間接控制本公司之業務經營	32,144,770	27.74%	0	董事	吳亦圭/吳憲聰 莊雨蒼/張繼中 劉鎮圖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相同且董事長相同	0	0	0	無	無

註：從屬公司之控制公司為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時，該他公司相關資訊亦應填入；該他公司再為另一公司之從屬公司時亦同，餘類推。

附表二

資產租賃情形(9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註1)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付) 方 法	與一般租金水 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 總 額	本期收付 情 形	其他約定事項 (註2)
	名 稱	座落地點								
越峯承租 台聚出租	房屋(辦公 室及停車 位)	台北市內湖區 基湖路 39 號 8F	99.1.1.~ 99.12.31	營業租賃	依市場價格	每月 25 日即 期支票	相當	2,897	正常	無

註 1：應說明性質屬資本租賃或營業租賃。

註 2：如有其他權利設定，例如地上權、典權、地役權等應加註明。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亦應逐項載明：無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亦圭

